蕴含人生哲理的100个成语故事(小 学生枕边书)

李香慧 著

目录

前言		6
第一章		7
第一节	ī 爱屋及乌	7
第二节	ī 安如泰山	8
第三节	ī 暗度陈仓	8
第四节	「暗箭伤人	10
第五节	ī 按图索骥	10
第二章		12
第一节	ī 百步穿杨	12
第二节	「半途而废	13
第三节	「抱薪救火	13
第四节	,杯弓蛇影	14
第五节	· 背水一战	15
第六节	,比肩继踵	15
第七节	,宾至如归	16
第八节	· 不耻下问	17
第九节	· 不可同日而语	18
第三章		19
第一节	5 草船借箭	19
第二节	;草木皆兵	20
第三节	「车水马龙	21
第四节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22
第五节	· 初出茅庐	23
第六节	· 唇亡齿寒	23
第四章		25
第一节	,大材小用	25
第二节	,大公无私	26
第三节	5 大器晚成	26
第四节	「大义灭亲	27
第五节	「 东施效颦	28
第六节	,对症下药	28
第五章		30
第一节	5 恶贯满盈	30

	第二节	尔虞我诈	30
第六	章		32
	第一节	反唇相讥	32
	第二节	防患于未然	32
	第三节	分道扬镳	33
	第四节	覆水难收	34
	第五节	负荆请罪	34
第七	章		36
	第一节	感恩图报	36
	第二节	高山流水	36
	第三节	高枕无忧	37
	第四节	孤注一掷	38
	第五节	刮目相待	39
第八	章		41
	第一节	邯郸学步	41
	第二节	汗流浃背	41
	第三节	狐假虎威	42
第九	.章		44
	第一节	鸡鸣狗盗	44
	第二节	精卫填海	45
	第三节	九牛一毛	46
第十	章		48
	第一节	开卷有益	48
	第二节	克己奉公	48
	第三节	口蜜腹剑	49
	第四节	口若悬河	49
第十	一章		51
	第一节	老生常谈	51
	第二节	乐不思蜀	51
	第三节	乐此不疲	52
	第四节	滥竽充数	53
	第五节	洛阳纸贵	53
第十	一章		55
	第一节	毛遂自荐	55
	第二节	马首是瞻	55
	第三节	马革裹尸	56
第十	三章		58
	第一节	南柯一梦	58

	第二节	弄巧成拙	59
	第三节	南辕北辙	59
第十	一四章		61
	第一节	呕心沥血	61
第十			
	第一节	皮之不存,毛将焉附	62
第十	一六章		63
	第一节	罄竹难书	63
	第二节	杞人忧天	64
	第三节	气壮山河	64
	第四节	巧取豪夺	65
	第五节	奇货可居	66
第十	七章		68
	第一节	三顾茅庐	68
	第二节	三令五申	68
	第三节	水深火热	69
	第四节	守株待兔	70
第十	一八章		71
	第一节	叹为观止	71
	第二节	太公钓鱼,愿者上钩	71
	第三节	退避三舍	72
	第四节	贪天之功	73
	第五节	天经地义	73
	第六节	天罗地网	74
第十	九章		76
	第一节	望梅止渴	76
	第二节	闻鸡起舞	76
	第三节	望洋兴叹	77
	第四节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78
	第五节	万死不辞	79
	第六节	卧薪尝胆	79
第二	二十章		81
	第一节	小心翼翼	81
	第二节	笑里藏刀	81
	第三节	信口雌黄	82
第二	二十一章		84
	第一节	掩耳盗铃	84
	第二节	一箭双雕	84

第三节 一毛不拔			
第五节 一鸣惊人86第六节 一丘之貉87第七节 一身是胆88第八节 一笔勾销89第九节 一网打尽89第十节 异口同声90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91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92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93第二十二章94第一节 走马观花94		第三节 一毛不拔	.85
第六节 一丘之貉87第七节 一身是胆88第八节 一笔勾销89第九节 一网打尽89第十节 异口同声90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91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92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93第二十二章94第一节 走马观花94		第四节 一诺千金	.85
第七节 一身是胆 88 第八节 一笔勾销 89 第九节 一网打尽 89 第十节 异口同声 90 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 91 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 92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93 第二十二章 94 第一节 走马观花 94		第五节 一鸣惊人	.86
第八节 一笔勾销 89 第九节 一网打尽 89 第十节 异口同声 90 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 91 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 92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93 第二十二章 94 第一节 走马观花 94		第六节 一丘之貉	.87
第九节 一网打尽		第七节 一身是胆	.88
第十节 异口同声 90 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 91 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 92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93 第二十章 94 第一节 走马观花 94		第八节 一笔勾销	.89
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		第九节 一网打尽	.89
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 92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93 第二十二章 94 第一节 走马观花 94		第十节 异口同声	.90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	.91
第二十二章		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	.92
第一节 走马观花94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93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	:十二章	.94
第二节 指鹿为马94		第一节 走马观花	.94
		第二节 指鹿为马	.94

前言

成语作为历史的缩影、智慧的结晶、语言的精华、文明的积淀,处处闪 烁着睿智的光芒,是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大多数成语不但华美简洁,出处 更是凿凿有据。充分了解中华成语记录的历代王朝兴替、自古英雄成败以及 可歌可泣可悲可叹的历史事件,对于我们现代人来说,仍具有极强的现实意义。

毛遂自荐,机智勇敢地帮助平原君脱离困境;班超为理想、为抱负,毅然弃笔从戎,在战场上奋勇杀敌,最终以胆识和武功谋略扬名塞外……每个成语的形成一般都有一个典故,或者一段生动的历史史实,这些片段构成了一个个成语故事。成语故事包含的内容极为丰富,它反映了政治、军事、文化、民间风尚、习俗、道德和理想……

人们可以通过成语故事去了解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宝贵的文化遗产、高超的智慧和历久弥新的语言文字。对于小学生来说,它能使孩子们在轻松的阅读中得到有益的启迪,更深刻地理解和把握未来的人生;它能使孩子们的意志更加坚强,使他们的人格越发健全,让他们准确地辨认是非,甄别善恶!

在语言表达中恰当合理地运用成语,不仅可以使语句精炼,条理清晰, 形象生动,迅速提高语言能力,而且还能丰富、充实、增长历史知识,不失 为秉承中华智慧的一种巧妙而捷便的方式。

本书为小学生朋友精心挑选了100个生动有趣、寓意深刻的成语故事。 这些故事浓缩了广博的历史知识,吸纳了丰富的世事人情。每则故事都浓缩 了深刻的人生哲理,蕴藏着丰富的生活智慧,帮助小学生开动大脑、启发智 慧,领悟故事中饱含的人生真谛。

读本书,就好像是在聆听智者的教诲,智慧如春风化雨滋润心田。相信每一位读过本书的小学生朋友都会从中受益。

第一章

第一节 爱屋及乌

解释: 乌: 乌鸦。爱一个人而连带爱他屋上的乌鸦。比喻爱一个人而连带关心到跟他有关系的人或物。

典故:《尚书大传•大战》:"臣闻之也:爱人者,兼其屋上之乌。"

传说,商朝末年的商纣王是个穷奢极欲、残暴无道的昏君。"西伯"(西部诸侯之长)姬昌,即后来的周文王,因为反对纣王曾被囚禁,想了很多办法才得以出狱。当时,周的都城在岐山(今陕西省岐山县),周文王回到岐山后,下决心要推翻商朝的统治。他首先聘得军事家姜尚(即姜太公)为军师,积极练兵备战,又兼并了邻近的几个诸侯小国,势力逐渐强大起来。接着,又将都城东迁至丰邑(今陕西省户县附近),准备向东进军。可是,迁都不久周文王逝世了。

周文王的儿子姬发继位,即周武王。姜太公继续担任军师。武王的同母弟弟姬旦(即周公)、异母弟弟姬爽(即召公)是武王的两个得力助手。同时,武王还得到了其他几个诸侯的拥护。

不久,武王正式宣布出兵伐纣。大军在孟津(今河南孟县之南的—个黄河渡口)渡过黄河,向东北挺进,直逼商朝的都城朝歌(今河南淇县东北)。因为商纣王已尽失人心,军队大多数人都不愿为他送命,于是逃的逃、降的降,朝歌很快就被攻克。纣王朝灭亡。以后的800年,便成了周的天下,称为周朝。

攻克朝歌之初,对于如何才能处置好商朝遗留下来的权臣贵族、官宦,武王还没有想到好办法,因此有些担忧。为此,他去问姜太公。太公思考了一下,说道:"我听说过这样的话:如果喜爱那个人,就连带喜爱他家屋上的乌鸦;如果憎恨那个人,就连带厌恶他家的墙壁篱笆。这意思很明白:杀尽这些敌对分子,让他们一个也不留。大王您看怎样?"武王认为这样不是很妥当。这时召公上前说道:"我听说过:有罪的,当杀;无罪的,应当免于死罪。应当把有罪的人都杀死,不让他们留下残余力量。大王您觉得这样如何?"武王想了想,认为这样也不稳妥。周公又上前说道:"我认为应当让所有的人都回到自己的家,各自耕种各自的田地。大王您不应该偏爱自己旧时的朋友和亲戚,而是应当采取平等的态度,用仁政来感化普天下的人。"

武王听后连连称赞这是个万全之策,果断地采纳了。果然,天下很快就安定下来,人民安居乐业,到处是歌舞升平的景象,西周进入了一个繁荣昌

盛的时期。由于这个传说,就产生了"爱屋及乌"这句成语。

第二节 安如泰山

解释:形容象泰山一样稳固,不可动摇。

典故:汉·枚乘《上书谏吴王》:"变所欲为,易于反掌,安于泰山。" 枚乘,字叔,西汉淮阴(今属江苏)人,是汉代著名的文学家。汉景帝 时,他在吴王刘濞府中担任郎中。吴国是当时诸侯中的大国,吴王刘濞野心 很大,对中央政权心怀怨望,暗中图谋叛乱。汉景帝任用富有才能的政治家 晁错为御史大夫,晁错主张削减各诸侯国的领地,加强中央的权力和威信, 巩固国家的统一。刘濞看到一些诸侯王纷纷被削减了领地,知道自己也在所 难免,于是联络楚、赵、胶西、胶东等国的诸侯王阴谋策划叛乱。

枚乘清醒地看到刘濞阴谋反叛的祸害,写了《上书谏吴王》对刘濞进行 劝谏。在谏书中,他说:"您要是能够听取忠臣的话,一切祸害都可以避免。 如果一定要照自己所想的那样去做,那是比叠鸡蛋还要危险,比上天还要艰 难的;不过,如果能尽快改变原来的主意,这比翻一下手掌还容易,也能使 地位比泰山还稳固。"但刘濞执迷不悟,加紧进行阴谋活动。于是,枚乘只得 离开吴国,到梁孝王刘武府中做了宾客。

公元前154年,刘濞联络楚、赵、胶西、胶东等诸侯王,以"清君侧、杀 晁错"为名,起兵叛乱。历史上称"吴楚七国之乱"。

汉景帝听信谗言,杀了晁错,向诸侯王们表示歉意。这时,枚乘又写了《上书重谏吴王》,劝刘濞罢兵。刘濞还是不肯回头。不久,汉朝大将周亚夫率领军队打败了吴楚叛军。楚王刘戊自杀,吴王刘濞逃到东越被杀,其余五个王也落得自杀或被杀。这场叛乱只有三个月就彻底失败了。

七国之乱平定之后,枚乘因写了《上书谏吴王》,具有远见卓知而名声 大振。

后来汉武帝即位,派人征召他进京做官,可惜他还没到京城,就死于途中。

第三节 暗度陈仓

解释: 比喻暗中进行某些别人不知道的活动。

典故:元·无名氏《暗度陈仓》第二折:"着樊哙明修栈道,俺可暗度陈仓古道。这楚兵不知是智,必然排兵在栈道守把。俺往陈仓古道抄截,杀他个措手不及也。"

秦朝被推翻的时候,项羽、刘邦以及其他参加反秦战争的各路将领,齐

集商议胜利以后怎样割据国土。当时势力最强的项羽企图独霸天下,他表面 上主张分地封王、分配领地,心里却已开始盘算,将来怎样一个个地消灭他 们。

项羽对一般将领都没有什么顾忌,唯独对刘邦很不放心,他知道刘邦是最难对付的对手。早些时候,曾经约定:谁先攻下秦都咸阳(今陕西西安附近),谁就在关中为王。结果,首先进入咸阳的偏偏就是刘邦。关中,即今陕西一带,是秦的本土,由于秦的大力经营,关中不但物产丰富,而且军事工程也有强固的基础。项羽不愿意让刘邦当"关中王",也不愿意他回到家乡(今江苏沛县)一带去,便故意把巴、蜀(今都在四川)和汉中(在今陕西西南山区)三个郡分给刘邦,封为汉王,以汉中的南郑为都城。想这样把刘邦关进偏僻的山里去,而把关中划作三部分,分给秦朝的降将章邯、司马欣和董翳,以便阻塞刘邦向东发展的出路。项羽自封为西楚霸王,封地九郡,占领长江中下游和淮河流域一带广大肥沃之地,以彭城(今江苏徐州)为都城。

刘邦的确也有独霸天下的野心,当然很不服气,其他将领对于自己所分得的更小的地盘也都不满。可是,慑于项羽的威势,大家都不敢违抗,只得听从支配,各就各位去了。刘邦也不得不暂时领兵西上,开往南郑,并且接受张良的计策,把一路走过的几百里栈道全部烧毁。栈道,是在险峻的悬崖上用木材架设的通道。烧毁栈道的目的是为了便于防御,而更重要的是为了迷惑项羽,使他以为刘邦真的不打算出来了,从而松懈对刘邦的戒备。

刘邦到了南郑,发现部下有一位才能出众的军事家,那就是韩信。刘邦 就拜韩信为大将,请他策划向东发展、夺取天下的军事部署。

韩信的第一步计划是,先夺取关中,打开东进的大门,建立兴汉灭楚的根据地。于是派出几百名官兵去修复栈道。这时,守着关中西部的章邯听到了这个消息,不禁笑道:"谁叫你们把栈道烧毁的!你们自己断绝了出路,现在又来修复,这么大的工程,只派几百个士兵,看你们哪年哪月才得完成。"因此,章邯对于刘邦和韩信的这一行动,根本没有引起重视。

可是,不久章邯便接到紧急报告,说刘邦的大军已攻入关中,陈仓(在今陕西宝鸡市东)被占,守将被杀。章邯起初还不相信,以为是谣言,等到证实的时候,慌忙领兵抵抗,已经来不及了。章邯被逼自杀,驻守关中东部的司马欣和北部的董翳也相继投降。号称三秦的关中地区于是一下子被刘邦全部占领了。

原来韩信表面上派兵修复栈道,装作要从栈道出击的姿态,实际上却和 刘邦统率主力部队,暗中抄小路袭击陈仓,趁章邯不备取得了胜利。这就叫 做"明修栈道,暗度陈仓"。

第四节 暗箭伤人

解释:比喻暗中进行伤人的行为或诡计。

典故:宋·刘炎《迩言》卷六:"暗箭中人,其深次骨,人之怨之,亦必次骨,以其掩人所不备也。"

春秋时,郑国的郑庄公得到鲁国和齐国的支持,计划讨伐许国。

那年夏天,五月里,郑庄公在宫前检阅部队,发派兵车。一位老将军颍 叔考和一位青年将军公孙子都,为了争夺兵车吵了起来。颍叔考是一员勇将,他不服老,拉起兵车转身就跑。公孙子都向来瞧不起人,当然不肯相让,拔 起长戟飞奔追去。等他追上大路,颍叔考早已不见人影了。公孙子都因此怀恨在心。

到了秋天,七月间,郑庄公正式下令攻打许国。郑军逼近许国都城,攻城的时候,颍叔考奋勇当先,爬上了城头。公孙子都眼看颍叔考就要立下大功,心里更加忌妒起来,便抽出箭来对准颍叔考就是一箭,只见这位勇敢的老将军一个跟斗摔了下来。另一位将军瑕叔盈还以为颍叔考是被许国兵杀死的,连忙拾起大旗,指挥士兵继续战斗,终于把城攻破。郑军全部入了城,许国的国君许庄公逃亡到了卫国。许国的土地于是并入了郑国的版图。

像公孙子都那样趁人不备暗放冷箭的,就叫做"暗箭伤人"。不过,作为成语却并不限指以暗箭为凶器,凡是采取任何不光明的手段暗地里伺机伤害别人的,都可叫做"暗箭伤人"。

第五节 按图索骥

解释:按图像寻求良马,比喻做事拘泥教条,墨守成规。现在指顺着线索去寻找。

典故:《汉书·梅福传》:"今不循伯者之道,乃欲以三代选举之法取当时之士,犹察伯乐之图求骐骥于市,而不可得,变已明矣。"

春秋时候,秦国有个叫孙阳的人,擅长相马,无论什么样的马,他一眼就能分出优劣。他常常被人请去识马、选马,人们都称他为伯乐("伯乐"本是天上的星名,据说负责管理天马)。

有一次, 孙阳路过一个地方, 忽见一匹拖着盐车的老马冲他叫个不停, 走近一看, 原来是匹千里马, 只是年龄稍大了点。老马拉着车艰难地走着, 孙阳觉得太委屈了这匹千里马, 它本是可以奔跑于疆场, 可以发挥更大作用 的宝马良驹, 现在却默默无闻地拖着盐车, 慢慢地消耗着它的锐气和体力, 实在可惜! 孙阳想到这里, 难过得落下泪来。

为了让更多的人学会相马,使千里马不再被埋没,也为了自己一身绝技

不至于失传,孙阳把自己多年积累的相马经验和知识写成了一本书,配上各种马的形态图,书名叫《相马经》。

孙阳有个儿子,看了父亲写的《相马经》,以为相马很容易,就拿着这本书到处找好马。他按照书上所绘的图形去找,一无所获。又按书中所写的特征去找,最后发现有一只癞蛤蟆很像书中写的千里马的特征,便高兴地把癞蛤蟆带回家,对父亲说:"爸爸,我找到一匹千里马,只是蹄子稍差些。"父亲一看,哭笑不得,没想到儿子竟如此愚笨,便幽默地说:"可惜这马太喜欢跳了,不能用来拉车。"接着感叹道:"所谓按图索骥也。"

第二章

第一节 百步穿杨

解释:它与成语"百发百中"意义相似。比喻射箭技艺高超,并引申为本领非常高强。

典故:《战国策·西周策》:"楚有养由基者,善射,去柳叶者百步而射之,百发百中。"

秦国的名将白起,领兵前去攻打魏国,有个名叫苏厉的谋士获悉后,赶紧去见周朝的国君,提醒他说:"如果魏国被秦军占领,您的处境就危险了。"原来,这时周朝的国君名义上是天子,实际上对各诸侯国已没有管辖权。魏国如被秦国攻灭,秦国的势力将更强大,对周天子的威胁也更大。周天子问苏厉怎么办,苏厉建议周天子赶快派人去劝说白起停止进攻,并给白起讲一个故事。

苏厉介绍了一个应该向白起讲的故事: 楚国有个著名的射箭手,名叫养由基。此人年轻时就勇力过人,练成了一手好箭法。当时还有一个名叫潘虎的勇士,也擅长射箭。

一天,两人在场地上比试射箭,许多人都围着观看。靶子设在五十步外,那里撑起一块板,板上有一个红心。潘虎拉开强弓,一连三箭都正中红心,博得围观的人一片喝采声。潘虎也扬扬得意地向养由基拱拱手,表示请他指教。养由基环视一下四周,说:"射五十步外的红心,目标大近、太大了,还是射百步外的杨柳叶吧!"说罢,他指着百步外的一棵杨柳树,叫人在树上选一片叶子,涂上红色作为靶子。接着,他拉开弓,"嗖"的一箭射去,结果箭正好贯穿这片杨柳叶的中心。

在场的人都惊呆了,潘虎自知没有这样高明的本领,但又不相信养由基 箭箭都能射穿杨柳叶,便走到那棵杨柳树下,选择了三片杨柳叶,在上面用 颜色编上号,请养由基按编号次序再射。养由基走前几步,看清了编号,然 后退到百步之外,拉开弓,"嗖"、"嗖"、"嗖"三箭,分别射中三片编上号的 杨柳叶。这一来,喝采声雷动,潘虎也口服心服。

就在一片喝采声中,有个人在养由基身旁冷冷他说:"喂,有了百步穿杨的本领,才可以教他射箭了!"养由基听此人口气这么大,不禁生气地转过身去问道:"你准备怎样教我射箭?"那人平静地说:"我并不是来教你怎样弯弓射箭,而是来提醒你该怎样保持射箭名声的。你是否想过,一旦你力气用尽,只要一箭不中,你那百发百中的名声就会受到影响。一个真正善于射箭的人,

应当注意保持名声!"养由基听了这番话,觉得很有道理,再三向他道谢。

周天子派去的人,就按照苏厉所说的向白起讲了上面这个故事。白起听后,想到要保持自己百战百胜的名气,不能轻易出战,便借口有病,停止了向魏国的进攻。这个故事还引申出另一条成语"百发百中"。

第二节 半途而废

解释: 半路停下来不再前进。比喻做事有始无终,不能坚持到底。

典故:《礼记·中庸》:"君子遵道而行,半涂(即途)而废,吾弗能已矣。" 东汉年间,河南郡有一位贤慧的女子,人们都不知她的名字,只知道她 是乐羊子的妻子。

有一天,乐羊子在路上捡到一块金子,回家后把它交给妻子。妻子得知金子的来历后,说:"我听说有志气的人不喝'盗泉'的水,廉洁的人不吃别人呼唤着施舍的食物。更何况拾取别人丢失的东西,这么做有损您的品行。"

听了妻子的话,乐羊子感到非常惭愧,就把那块金子扔到野外,然后到 远方去拜师求学。

一年后,乐羊子回到家中。妻子问他为何中途回家,乐羊子说:"出门时间很长了,我有些想你,于是就回来了。"

妻子听完,拿起一把刀,走到织布机前说:"这织布机上织的绢帛产自蚕茧,成于织机。一根丝一根丝地积累起来,才有一寸长;一寸寸地积累下去,才有一丈乃至一匹。现在,如果我将它割断,就会前功尽弃,从前织布所花的时间也就白白浪费掉了。"

过了一会儿,妻子又接着说:"读书也和织布一样。积累学问,就应该每 天获得新的知识,从而使自己的品行逐渐完美。如果走到一半就停下来,那 和割断织机上的丝有什么两样呢?"

乐羊子被妻子的话深深感动,于是又回去继续自己的学业,一连七年都 没有回过家。

第三节 抱薪救火

解释:比喻用错误的方法去消灭祸害,结果反而使祸害扩大。

典故:出自《史记•魏世家》。

战国末期,秦国向魏国接连发动大规模的进攻,魏国无力抵抗,大片土 地都被秦军占领了。到公元前273年,秦国又一次向魏国出兵,势头空前猛 烈。

魏王把大臣们召来,愁眉苦脸地问大家有没有使秦国退兵的办法。大臣

们由于经过多年的战乱,提起打仗就吓得哆嗦,谁也不敢谈"抵抗"二字。在 这大兵压境的危急时刻,多数大臣都劝魏王,用黄河以北和太行山以南的大 片土地为代价,向秦王求和。

谋士苏代听了这些话,很不以为然,忙上前对魏王说:"大王,他们是因为自己胆小怕死,才让您去卖国求和,根本不为国家着想。您想,把大片土地割让给秦国虽然暂时满足了秦王的野心,但秦国的欲望是无止境的,只要魏国的土地没割完,秦军就不会停止进攻我们。"

说到这里, 苏代讲了一个故事: "从前有一个人, 他的房子起火了, 别人 劝他快用水去浇灭大火, 但他不听, 偏抱起一捆柴草去救火, 是因为他不懂 得柴草不但不能灭火反而能助长火势的道理。大王若同意拿着魏国土地去求和, 不就等于抱着柴草救火吗?"

尽管苏代讲得头头是道,但是胆小的魏王只顾眼前的太平,还是依大臣 们的意见把魏国大片土地割让给秦国。到公元225年,果然秦军又向魏国大 举进攻,包围了国都大梁,掘开黄河大堤让洪水淹没了大梁城,魏国终于被 秦国灭掉了。

第四节 杯弓蛇影

解释:将映在酒杯里的弓影误认为蛇。形容疑神疑鬼,自相惊扰。

典故:汉·应劭《风俗通义》:"时北壁上有悬赤弩照于杯,形如蛇。宣 畏恶之,然不敢不饮。"

有一年夏天,县令应郴请主簿(协理文书事务的官员)杜宣喝酒。酒席 设在厅堂里,北墙上悬挂着一张红色的弓。由于光线折射,酒杯中映入了弓 的影子。杜宣看了,以为是一条蛇在酒杯中蠕动,顿时冷汗涔涔。但县令是 他的上司,又是特地请他来喝酒的,他不敢不喝,只得硬着头皮喝了几口。 仆人再斟时,他借故推却,起身告辞走了。

回到家里,杜宣疑心刚才饮下的是有蛇的酒,又感到随酒入口的蛇在肚中蠕动,觉得腹部异常疼痛,难以忍受,吃饭、喝水都非常困难。家里人赶紧请大夫来诊治,但他吃了许多药病情还是不见好转。

过了几天,应郴有事到杜宣家中,问他怎么会闹病的。杜宣便讲了那天喝酒时酒杯中有蛇的事。应郴安慰他几句,就回家了。

回家后,应郴坐在厅堂里反复回忆和思考,但怎么也弄不明白杜宣酒杯里怎么会有蛇的。突然,北墙上的那张红色的弓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坐在那天杜宣坐的位置上,取来一杯酒,也放在原来的位置上。结果发现,酒杯中有弓的影子,不仔细观看,确实像是一条蛇在蠕动。

应郴马上命人用马车把杜宣接来,让他坐在原来的位置上,叫他仔细观看酒杯里的影子,并说:"你说的杯中的蛇,不过是墙上那张弓的倒影罢了,

没有其他什么怪东西。现在你可以放心了!" 杜宣弄清原因后,疑虑立即消失,病也很快痊愈了。

第五节 背水一战

解释: 靠江河作战,没有退路。形容不留后路,决一死战。

典故:这个成语来源于《史记•淮阴侯列传》

韩信,淮阴(今江苏清江西南)人。他是汉王刘邦手下的大将。为了打败项羽,夺取天下,他为刘邦定计,先攻取了关中,然后东渡黄河,打败并俘虏了背叛刘邦、听命于项羽的魏王豹,接着往东攻打赵王歇。韩信的部队要通过一道极狭的山口,叫井陉口。赵王手下的谋士李左军主张一面堵住井陉口,一面派兵抄小路切断汉军的辎重粮草,韩信的远征部队没有后援,就一定会败走。但大将陈余不听,仗着兵力优势,坚持要与汉军正面作战。

韩信了解到这一情况,非常高兴。他命令部队在离井陉口三十里的地方 安营,到了半夜,让将士们吃些点心,告诉他们打了胜仗再吃饱饭。随后, 他派出两千轻骑从小路隐蔽前进,要他们在赵军离开营地后迅速冲入赵军营 地,换上汉军旗号。又派一万军队故意背靠河水排列阵势来引诱赵军。

到了天明,韩信率军发动进攻,双方展开激战。不一会,汉军假意败回水边阵地,赵军全部离开营地,前来追击。这时,韩信命令主力部队出击,背水结阵的士兵因为没有退路,也回身猛扑敌军。赵军无法取胜,正要回营,忽然营中已插遍了汉军旗帜,于是四散奔逃。汉军乘胜追击,打了一个大胜仗。

在庆祝胜利的时候,将领们问韩信:"兵法上说,列阵可以背靠山,前面可以临水泽,现在您让我们背靠水排阵,还说打败赵军再饱饱地吃一顿,我们当时不相信,然而竟然取胜了,这是一种什么策略呢?"韩信笑着说:"这也是兵法上有的,只是你们没有注意到罢了。兵法上不是说'陷之死地而后生,置之亡地而后存'吗?如果是有退路的地方,士兵都逃散了,怎么能让他们拼命呢!"

这个故事演化出成语"背水一战",多用于军事行动,也可用于比喻有"决战"性质的行动。

第六节 比肩继踵

解释:比:挨着;踵:脚跟。肩挨着肩,脚跟着脚。形容人很多,很拥挤。

典故:《晏子春秋•杂下》:"临淄三百闾,张袂成阴,挥汗成雨,比肩继

踵而在,何为无人。"

春秋时期,齐国有一位著名的政治家晏子(姓晏,名婴,字平仲),他 虽然长得身材矮小、其貌不扬,但却能言善辩、才思敏捷。他先是担任大夫 一职,后来他父亲死后,他继任齐国的相国。

有一次,齐王派晏子出访楚国。楚王依仗自己强大的国势,根本不把齐国的使臣放在眼里,并存心侮辱晏子。他派人在城门边上挖了一个狗洞,准备让晏子从狗洞进城。晏子来到楚国,看到楚王竟然如此不义,心中十分气愤。他不卑不亢地站在狗洞前面,看了看周围看笑话的人们,故意装作惊讶地说:"哎呀!今天我难道是到了狗国了吗?不然的话,这个城为什么只有狗洞,而没有城门呢?"迎接的人不知说什么好,只好赶快引晏子从城门进城。晏子来到宫中,楚王见他这等身材相貌,摆出一副傲慢的样子,嘲笑着说:"难道齐国就没有别的人了吗,怎么派了这么一个小矮子来呢?"

楚王本以为晏子会很生气,没想到晏子微微一笑,当即回答说:"我们齐国的都城占地三百里,人才济济。假如我们的每个人都张开衣袖,便能遮挡住太阳的光芒;假如每个人都挥一挥汗水,就像下了一场雨一样!人多得简直是肩并肩,脚挨脚,大王怎么能说齐国就没有别的人了呢?"楚王听了,轻蔑地说:"既然齐国有那么多人,为什么不派一个比你强的人来呢?"晏子回敬说:"只是我们齐国有个规矩,才貌双全、体面能干的使臣,才可以出访上国,去拜望那些德高望重的君王;而像我这样又矮又笨的人,就只能被派到这里来拜见您了。"

楚王听后哑口无言。他本想着羞辱晏子一番,却反被晏子讥讽,结果是自讨没趣。事后他自言自语地说:"圣人是不可以和他开玩笑的,我是自取其辱呀!"

第七节 宾至如归

解释:客人到这里就像回到自己家里一样。形容主人待客热情、周到,来客感到满意。

典故:这个成语来源于《左传·襄公三十一年》:"宾至如归,无宁灾患,不畏盗寇,而亦不患燥湿。"

子产,即公孙侨,是春秋时郑国的大夫,曾当过多年国相,执掌郑国政权。

公元前542年,子产奉郑简公之命出访晋国,带去许多礼物。当时,正 遇上鲁襄公逝世,晋平公借口为鲁国国丧致哀,没有迎接郑国使者。子产就 命令随行的人员,把晋国宾馆的围墙拆掉,然后将车马赶进去,安放带来的 物品。

晋平公得知这一消息,吃了一惊,派大夫士文伯到宾馆责问子产。士文

伯说:"我国是诸侯的盟主,来朝聘的诸侯官员很多为了防止盗贼,保障来宾安全,特意修建了这所宾馆,筑起厚厚的围墙。现在你们把围墙拆了,其他诸侯来宾的安全怎么办呢?我国国君想知道你们拆围墙的意图是什么。"

子产回答说:"我们郑国是小国,需要向大国进献贡品。这一次我们带了从本国搜罗来的财宝前来朝会,偏偏遇上你们的国君没有空,既见不到,也不知道接见日期。我听说过去晋文公做盟主的时候,自己住的宫室是低小的,接待诸侯的宾馆却造得又高又大。宾客到达的时候,样样事情有人照应,能很快献上礼品。他和宾客休戚与共,你不懂的,他给予教导,你有困难,他给予帮助。宾客来到这里就像回到自己家里一样。可是,现在晋国铜鞋山的宫室有好几里地面,而让诸侯宾客住的却是奴隶住的屋子。门口进不去车子,接见又没有确切的日期。我们不能翻墙进去,如果不拆掉围墙,让这些礼物日晒夜露,就是我们的罪过了。如果让我们交了礼物,我们愿意修好围墙再回去。"

士文伯把情况报告了晋平公,平公感到惭愧,马上接见子产,隆重宴请,给了丰厚的回赠,并下令重新建造宾馆。

第八节 不耻下问

解释:不以向地位、学问较自己低的人请教为可耻,形容虚心好学。耻: 着耻。

典故:这个成语来源于《论语·公冶长》:"敏而好学,不耻下问。"

春秋时代的孔子是我国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人们都尊奉他为圣人。然而孔子认为,无论什么人,包括他自己,都不是生下来就有学问的。

一次,孔子去鲁国国君的祖庙参加祭祖典礼,他不时向人询问,差不多每件事都问到了。有人在背后嘲笑他,说他不懂礼仪,什么都要问。孔子听到这些议论后说:"对于不懂的事,问个明白,这正是我要求知礼的表现啊。"

那时,卫国有个大夫叫孔圉,虚心好学,为人正直。当时社会有个习惯,在最高统治者或其他有地位的人死后,给他另起一个称号,叫谥号。按照这个习俗,孔圉死后,授于他的谥号为"文",所以后来人们又称他为孔文子。

孔子的学生子贡有些不服气,他认为孔圉也有不足的地方,于是就去问 孔子:"老师,孔文子凭什么可以被称为'文'呢?"

孔子回答:"敏而好学,不耻下问,是以谓之'文'也。"意思是说孔圉聪敏又勤学,不以向职位比自己低、学问比自己差的人求学为耻辱,所以可以用"文"字作为他的谥号。

第九节 不可同日而语

解释:不能在同一时间里来谈论,形容两者差距很大,不能相提并论。 典故:这个成语来源于《战国策·赵策二》:"夫破人之与破于人也,臣 人之与臣于人也,岂可同日而言之哉。"

战国中后期,各诸侯国之间战争不断,从而出现了"合纵"和"连横"的政治活动。弱国联合进攻强国,称为"合纵",随从强国去进攻其他弱国,称为"连横"。当时有个纵横家,名叫苏秦。他先到秦国游说秦惠王,结果没有成功。于是,他又到赵国游说。赵国的相国不喜欢苏秦,他又没有成功。后来到燕国,才得到一些资助。接着,他第二次来到赵国,这一回,赵国的国君赵肃侯亲自接待了他。

他向赵肃侯分析了赵国和各国的关系:"如果赵国与齐、秦两国为敌,那 么百姓就得不到安宁;如果依靠齐国去攻打秦国,百姓还是得不到安宁。现 在,如果大王和秦国和好,那么秦国一定要利用这种优势去削弱韩国和魏国; 如果和齐国友好,那么齐国也一定会利用这种优势去削弱楚国和魏国。魏、 韩两个弱了,就要割地,也会使楚国削弱。这样,大王就会孤立无援。"

赵肃侯年纪比较轻,见苏秦说得头头是道,不住地点头称是。接着,苏秦又分析了赵国的实力和面临的形势:"其实,山东境内所建立的国家,没有一个比赵国强大的。赵国的疆土纵横两千里,军队几十万人,战车千辆,战马万匹,粮食可支用好几年。西、南、东三面有山有水,北面有弱小的燕国,也不值得害怕。现在各国中秦国最忌恨赵国,但为什么它又不敢来攻打赵国呢?原来是它害怕韩、魏两国在后边暗算它。既然如此,韩、魏可算是赵国南边的屏障了。但秦国要是攻打韩、魏两国,那倒是很方便的,它们必然会向秦国屈服。如果秦国解除了韩、魏暗算的顾虑,那么战祸必然会降临到赵国。这也是我替大王忧虑的原因。"

赵肃侯听到这里,心里非常害怕,急着问苏秦应该怎么办。于是苏秦说道:"我私下考察过天下的地图,发现各诸侯国的土地合起来五倍于秦国,估计各诸侯国的士兵数量十倍于秦国,如果六国结成一个整体,同心协力向西攻打秦国,就一定能打败它。如今反而向西侍奉秦国,向秦国称臣。打败别人和被别人打败,让别人向自己称臣和自己向别人称臣,怎么可以放在同一时间里来谈论呢?"

接着,苏秦又讲了一些如何具体搞合纵的方法和策略。赵肃侯听完说:"我还年轻,即位时间又短,不曾听到过使国家长治久安的策略。如今您有意使天下得以生存,各诸侯国得以安宁,我愿意诚恳地倾国相从。"

于是,赵肃侯给了苏秦许多赏赐,用来让他游说各诸侯国加入合纵联盟。

第三章

第一节 草船借箭

解释:运用智谋,凭借他人的人力或财力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典故:《三国演义》第四十六回"用奇谋孔明借箭献密计黄盖受刑"。

三国时,周瑜看到诸葛亮挺有才干,心里很妒忌。有一天,周瑜请诸葛亮商议军事,说:"我们就要跟曹军交战。水上交战,用什么兵器最好?"诸葛亮说:"用弓箭最好。"周瑜说:"对,先生跟我想的一样。现在军中缺箭,想请先生负责赶造十万支。这是公事,希望先生不要推却。"诸葛亮说:"都督委托,当然照办。不知道这十万支箭什么时候用?"周瑜问:"十天造得好吗?"诸葛亮说:"既然就要交战,十天造好,必然误了大事。"周瑜问:"先生预计几天可以造好?"诸葛亮说:"只要三天。"周瑜说:"军情紧急,可不能开玩笑。"诸葛亮说:"怎么敢跟都督开玩笑。我愿意立下军令状,三天造不好,甘受惩罚。"周瑜很高兴,叫诸葛亮当面立下军令状,又摆了酒席招待他。诸葛亮说:"今天来不及了。从明天起,到第三天,请派五百个军士到江边来搬箭。"诸葛亮喝了几杯酒就走了。

鲁肃对周瑜说:"十万支箭,三天怎么造得成呢?诸葛亮说的是假话吧?"周瑜说:"是他自己说的,我可没逼他。我得吩咐军匠们,叫他们故意迟延,造箭用的材料,不给他准备齐全。到时候造不成,定他的罪,他就没话可说了。你去探听探听,看他怎么打算,回来报告我。"

鲁肃见了诸葛亮。诸葛亮说:"三天之内要造十万支箭,得请你帮帮我的忙。"鲁肃说:"都是你自己找的,我怎么帮得了你的忙?"诸葛亮说:"你借给我二十条船,每条船上要三十名军士。船用青布幔子遮起来,还要一千多个草把子,排在船的两边。我自有妙用。第三天管保有十万支箭。不过不能让都督知道。他要是知道了,我的计划就完了。"

鲁肃答应了。他不知道诸葛亮借了船有什么用,回来报告周瑜,果然不 提借船的事,只说诸葛亮不用竹子、翎毛、胶漆这些材料。周瑜疑惑起来, 说:"到了第三天,看他怎么办!"

鲁肃私自拨了二十条快船,每条船上配三十名军士,照诸葛亮说的,布置好青布幔子和草把子,等诸葛亮调度。第一天,不见诸葛亮有什么动静;第二天,仍然不见诸葛亮有什么动静;直到第三天四更时候,诸葛亮秘密地把鲁肃请到船里。鲁肃问他:"你叫我来做什么?"诸葛亮说:"请你一起去取箭。"鲁肃问:"哪里去取?"诸葛亮说:"不用问,去了就知道。"诸葛亮吩咐

把二十条船用绳索连接起来,朝北岸开去。

这时候大雾漫天,江上连面对面都看不清。天还没亮,船已经靠近曹军的水寨。诸葛亮下令把船尾朝东,一字儿摆开,又叫船上的军士一边擂鼓,一边大声呐喊。鲁肃吃惊地说:"如果曹兵出来,怎么办?"诸葛亮笑着说:"雾这样大,曹操一定不敢派兵出来。我们只管饮酒取乐,天亮了就回去。"

曹操听到鼓声和呐喊声,就下令说:"江上雾很大,敌人忽然来攻,我们看不清虚实,不要轻易出动。只叫弓弩手朝他们射箭,不让他们近前。"他派人去旱寨调来六千名弓弩手,到江边支援水军。一万多名弓弩手一齐朝江中放箭,箭好像下雨一样。诸葛亮又下令把船掉过来,船头朝东,船尾朝西,仍旧擂鼓呐喊,逼近曹军水寨去受箭。

天渐渐亮了,雾还没有散。这时候,船两边的草把子上都插满了箭。诸葛亮吩咐军士们齐声高喊:"谢谢曹丞相的箭!"接着叫二十条船驶回南岸。曹操知道上了当,可是这边的船顺风顺水,已经飞一样地驶出二十多里,要追也来不及了。

二十条船靠岸的时候,周瑜派来的五百个军士正好来到江边搬箭。每条船大约有五六千支箭,二十条船总共有十万多支。鲁肃见了周瑜,告诉他借箭的经过。周瑜长叹一声,说:"诸葛亮神机妙算,我真比不上他!"

第二节 草木皆兵

解释:把野草树木都当成敌兵。形容在受到某种打击时惊恐万状、疑神疑鬼的心态。

典故:《晋书·苻坚载记》:"坚与苻融登城而望王师,见部阵齐整,将士精锐;又北望八公山上草木,皆类人形。"

公元383年,基本上统一了北方的前秦皇帝苻坚,率领90万兵马,南下 攻伐东晋。东晋王朝任命谢石为大将,谢玄为先锋,率领八万精兵迎战。

秦军前锋苻融攻占寿阳(今安徽寿县)后,苻竖亲自率领八千名骑兵抵 达这座城池。他听信苻融的判断,认为晋兵不堪一击,只要他的后续大军一 到,一定可大获全胜。于是,他派一个名叫朱序的人去向谢石劝降。

朱序原是东晋官员,他见到谢石后,报告了秦军的布防情况,并建议晋军在前秦后续大军未到达之前袭击洛涧(今安徽淮南东洛河)。谢石听从他的建议,出兵偷袭秦营,结果大胜。晋兵乘胜向寿阳进军。

苻坚得知洛涧兵败,晋兵正向寿阳而来,大惊失色,马上和苻融登上寿阳城头,亲自观察淝水对岸晋军动静。当时正是隆冬时节,又是阴天,远远望去,淝水上空灰蒙的一片。仔细看去,那里桅杆林立,战船密布,晋兵持刀执戟,阵容甚为齐整。他不禁暗暗称赞晋兵布防有序,训练有素。

接着, 苻坚又向北望去。那里横着八公山, 山上有八座连绵起伏的峰峦,

地势非常险要。晋兵的大本营便驻扎在八公山下。随着一阵西北风呼啸而过,山上晃动的草木,就像无数士兵在运动。苻坚顿时面如土色,惊恐地回过头来对苻融说:"晋兵是一支劲敌,怎么能说它是弱兵呢?"不久,苻坚中谢玄的计,下令将军队稍向后退,让晋兵渡过淝水决战。结果,秦兵在后退时自相践踏,溃不成军,大败北归。

这一战,便是历史上著名的淝水之战,是历史上以少胜多,以弱胜强的 著名战例。

第三节 车水马龙

解释:形容车马往来繁华热闹的场景。

典故:《后汉书•明德马皇后纪》

东汉名将马援的小女儿马氏,由于父母早亡,年纪很小时就操办家中的 事情,把家务料理得井然有序,亲朋们都称赞她是个能干的人。

十三岁那年,马氏被选进宫内。她先是侍候汉光武帝的皇后,很受宠爱。 光武帝去世后,太子刘庄即位,就是汉明帝,马氏被封为贵人。由于她一直 没有生育,便收养了贾氏的一个儿子,取名为刘旭。公元60年,由于皇太后 对她非常宠爱,她被立为明帝的皇后。马氏当了皇后,生活还是非常俭朴。 她常穿粗布衣服,裙子也不镶边。一些嫔妃朝见她时,还以为她穿了特别好 的料子制成的衣服。走到近前,才知道是极普通的衣料,从此对她更尊敬了。

马皇后知书识理,时常认真地阅读《春秋》、《楚辞》等著作。有一次,明帝故意把大臣的奏章给她看,并问她应如何处理,她看后当场提出中肯的意见。但她并不因此而干预朝政,此后再也不主动去谈论朝廷的事。

明帝死后,刘旭即位,这就是汉章帝。马皇后被尊为皇太后。不久,章帝根据一些大臣的建议,打算对皇太后的弟兄封爵。马太后遵照已去世的光武帝的规定,明确地反对这样做,因此这件事没有办。第二年夏天,发生了大旱灾。

一些大臣又上奏说,今年所以大旱,是因为去年不封外戚的缘故。他们再次要求分封马氏舅父。马太后还是不同意,并且为此专门发了诏书,诏书上说:"凡是提出要对外戚封爵的人,都是想献媚于我,都是要从中取得好处。天大旱跟封爵有什么关系?要记住前朝的教训,宠贵外戚会招来倾覆的大祸。先帝不让外戚担任重要的职务,防备的就是这个。今后,怎能再让马氏走这条路呢?"诏书接着说:"马家的舅父,个个都很富贵。我身为太后,还是食不求甘,穿着简朴。左右宫妃也尽量俭朴。我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下边做个样子,让外亲见了好反省自己。可是,他们不反躬自责,反而笑话我太俭省。前几天我路过娘家住地濯龙园的门前,见从外面到舅舅家拜候、请安的,车子像流水那样不停地驶来,马匹往来不绝,好像一条游龙,招摇得很。

他们家的佣人,穿得整整齐齐,衣服绿色,领和袖雪白;看看我们的车上,比他们差远了。我当时竭力控制自己,没有责备他们。他们只知道自己享乐,根本不为国家忧愁,我怎么能同意给他们加官进爵呢?"

第四节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解释:比喻事情的成败、好坏都由一个人造成。

典故:宋·洪迈《容斋续笔·萧何绐韩信》:"信之为大将军,实萧何所 荐,今其死也,又出其谋。故俚语有'成也萧何,败也萧何'之语。"

西汉的萧何是汉高祖刘邦的重要谋臣。他曾向刘邦推荐了善于用兵打仗的韩信做大将军,使之为汉朝的建立立下很大功劳。韩信年轻时带剑投奔项梁,默默无闻。后隶属项羽,也只做个郎中,他多次献策以求重用,项羽都未采纳。刘邦入蜀时,韩信弃楚而投汉,依然默默无闻。只任迎宾小吏,却因犯法被处斩刑,刀口下出狂言,惊动滕公夏侯婴,荐为治粟都尉。是萧何发现了韩信这奇才,但仍未获重用。军至南郑,韩信自觉出头无日,便随众将逃亡。萧何未及请示,便月下追韩信。有人向刘邦报告丞相也逃亡了,刘邦惊怒。过了两天,萧何回来,刘邦且喜且怒,骂道:"你为什么也逃跑了?"萧何说:"我不敢逃跑,是去追逃跑的人。"刘邦得知他去追韩信,又骂道:"将领们跑了数十人,你没去追,去追韩信,是假的。"萧何说:"那些将领们很容易得到。但像韩信这样的人才就找不到第二个了。大王若只想称王汉中,就用不着韩信;若要争夺天下,除了韩信,没有第二个人可同您共谋大事的了!"于是劝刘邦选择吉日良辰,斋戒设坛,隆重拜韩信为大将。一夜之间,韩信从一无名小卒而位冠三军,这就是成也萧何。

后来,韩信运筹帷幄,逐鹿中原,为刘汉王朝打下半壁江山,封王列侯。 再后来,有人告他谋反。刘邦削了他的兵权。汉十年,刘邦亲征陈豨。韩信 称病未出,却暗中派人与陈联络,家臣告密,坐镇京城的吕后想召见韩信, 又怕他拥兵不肯就范,就同萧何商议计策。解铃还须系铃人,毕竟萧何老谋 深算,他派人传旨韩信,声称陈豨已经被捉拿斩杀了,列侯、群臣都要进宫 朝贺。萧何欺骗韩信道:"你尽管有病在身,也得勉强进宫朝贺,以免皇上生 疑。"

可怜韩信聪明一世,糊涂一时。一踏进宫门,即被吕后预伏的刀斧手劫持捆绑,架至长乐宫悬钟室,身首异处了。这是第二次临刑了,他喟叹道: "我后悔没有采纳蒯通的计谋,竟被妇人小子所欺骗,这难道不是天意吗?" 这就是败也萧何。

作为"生死一知己"的萧何,为何如此对待韩信呢?洪迈在《容斋续笔》中是这样解释的:因为汉高祖刘邦带兵在外,吕后在朝中把持政权,突然发生了紧急变故,萧何身为京城留守之任,所以不得不立即杀掉韩信,可见快

刀斩乱麻,萧何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啊!

第五节 初出茅庐

解释: 现比喻刚离开家庭或学校出来工作, 缺乏经验。

典故:明·罗贯中《三国演义》第三九回:"直须惊破曹公胆,初出茅庐第一功。"

三国时期,群雄争霸,天下大乱。公元207年,曹操派大将夏侯惇率领 10万大军,杀奔新野,这时刘备仅有数千人马,形势十分危急。

刘备召集关羽、张飞等部将共商对策,张飞发牢骚说:"哥哥为什么不让军师去退敌呢?"原来,刘备为了争夺天下,曾三顾茅庐拜访隐居在南阳的诸葛亮,请他做了自己的军师。刘备怕关羽、张飞不服诸葛亮调度,就把宝剑和帅印都交给了他。

诸葛亮便召集众将前来听令。他命令关羽、张飞各带1000人马,埋伏到博望坡左右的山谷里,望见南面火起,立即出兵截杀,烧毁曹军粮草。命令关平、刘封领500人,准备好放火器具,在博望坡后等候,曹军一到,立即放火。命令赵云前去诱敌,只许败不许胜。请刘备亲自带领一支人马,驻扎在博望山下,望见曹军就丢弃营盘退走,等到火起后,再回军冲杀。众将不知其中奥妙,勉强接令行动。

夏侯惇带领大军扑向博望,正遇赵云引兵前来迎战,夏侯惇亲自出阵,赵云假装败走,夏侯惇领兵追赶。追到博望坡前,突然一声炮响,刘备领兵杀来。夏侯惇与刘备交战,刘备虚晃一枪,便与赵云一起退去。夏侯惇继续催军追赶。

夜半时分,曹军追到一条狭窄的小路上,只见路边树林茂密,芦苇丛生。曹将于禁提醒夏侯惇防备火攻,夏侯惇猛然惊醒,传令赶快撤退。话音刚落,背后火起,喊声震天,风助火威,火仗风势,烧得曹军焦头烂额,哭爹叫娘,曹兵自相践踏,死伤不计其数。赵云乘机回兵冲杀,夏侯惇冒着烟火狼狈逃窜。关羽、张飞率领伏兵拦住去路,两面夹攻,直杀得曹军尸横遍野,血流成河。

罗贯中写的这个故事,赞扬了诸葛亮初出茅庐就立下第一功的惊世之 才。

第六节 唇亡齿寒

解释:嘴唇没有了,牙齿就会感到寒冷。比喻利害密切相关。

典故:《左传·僖公五年》:"谚所谓'辅车相依,唇亡齿寒'者,其虞、虢

之谓也。"

春秋时候,晋献公想要扩充自己的实力和地盘,就找借口说邻近的虢国经常侵犯晋国的边境,要派兵灭了虢国。可是在晋国和虢国之间隔着一个虞国,讨伐虢国必须经过虞地。"怎样才能顺利通过虞国呢?"晋献公问手下的大臣。大夫荀息说:"虞国国君是个目光短浅、贪图小利的人,只要我们送他价值连城的美玉和宝马,他不会不答应借道的。"晋献公一听有点舍不得,荀息看出了晋献公的心思,就说:"虞虢两国是唇齿相依的近邻,虢国灭了,虞国也不能独存,您的美玉宝马不过是暂时存放在虞公那里罢了。"晋献公采纳了荀息的计策。

虞国国君见到这两种珍贵的礼物,顿时心花怒放,听到荀息说要借道虞国之事时,当时就满口答应下来。虞国大夫宫之奇听说后,赶快阻止道:"不行,不行,虞国和虢国是唇齿相依的近邻,我们两个小国相互依存,有事可以互相帮助,万一虢国灭了,我们虞国也就难保了。俗话说:'唇亡齿寒',没有嘴唇,牙齿也保不住啊!借道给晋国万万使不得。"虞公说:"人家晋国是大国,现在特意送来美玉宝马和咱们交朋友,难道咱们借条道路让他们走走都不行吗?"宫之奇连声叹气,知道虞国离灭亡的日子不远了,于是就带着一家老小离开了虞国。

果然,晋国军队借道虞国,消灭了虢国,随后又把亲自迎接晋军的虞公 抓住,灭了虞国。

第四章

第一节 大材小用

解释: 比喻对人材的使用不当。

典故:宋·陆游《送辛幼安殿撰造朝》诗:"大材小用古所叹,管仲萧何实流亚。"

南宋著名爱国词人辛弃疾,父亲在他童年就去世,由祖父抚养成人。

辛弃疾曾拜当时著名的田园诗人刘瞻为师,和党怀英两人是刘瞻最得意的学生。有一次,刘瞻问他们两人道:"孔子曾经要学生谈各人的志向,我也问问你们将来准备干什么?"党怀英回答说:"读书为了做官,为了取得功名,光宗耀祖。我一定要到朝廷里去做大官;如果做不了官,就回家隐居,学老师的样子写田园诗。"

刘瞻听了很高兴,连连称好,认为他的志向很高洁。辛弃疾却回答说:"我不想做官,我要用词写尽天下的贼,用剑杀尽天下的贼!"刘瞻听了大吃一惊,要辛弃疾今后不要再说这样荒唐的话。此后,辛、党两人的生活道路截然不同:辛弃疾英勇地投身到抗金的民族战场上去,以爱国词人著称于世;而党怀英则混迹于金人统治集团,为金人作了一些帮闲乃至帮凶的工作。金人南侵后,辛弃疾组织了两千多人的队伍在故乡起义。后来,又率领队伍投奔济南府农民耿京组织的起义军。不久,起义军接受朝廷任命,与朝廷的军队配合作战,打击南侵的金军。但由于投降派的排挤和打击,辛弃疾后来曾长期闲居在江西上饶一带。1203年春,才被任命为绍兴府知府兼浙江东路安抚使。这一年,辛弃疾已经六十四岁了。

绍兴西郊有一处地方叫三山,当时著名的爱国诗人陆游就在那里闲居。 陆游比辛弃疾大十五岁,当时快八十岁了,他的爱国诗句早已为辛弃疾所景仰,因此辛弃疾到任不久,就去拜访了这位前辈,两人一起议论国家大事,相见恨晚。陆游听了辛弃疾对形势的分析和统一全国的设想,觉得他是一个很有才能的人,希望他在事业上取得成功。

次年春天,宋宁宗降下圣旨,要辛弃疾到京城临安去,征询他对北伐金国的意见。辛弃疾把这件事告诉陆游,陆游觉得这是辛弃疾施展自己才能的好机会,为他感到高兴。为了鼓励辛弃疾发挥自己的才能,陆游特地写了一首长诗赠给他。诗中写道:"辛弃疾是古代大政治家、军事家管仲、萧何一流的人物,现在当浙江东路安抚使,实在是把大的材料用在小处。"鼓励他为恢复中原而努力,千万不要因为受到排挤不得志而介意。六十六岁那年,这位

始终是被大材小用的爱国英雄,终于在忧愤中去世。

第二节 大公无私

解释:指办事公正,没有私心。现多指从集体利益出发,毫无个人打算。 典故:汉•马融《忠经•天地神明》:"忠者中也,至公无私。"

春秋时,晋平公有一次问祁黄羊说:"南阳县缺个县长,你看,应该派谁去当比较合适呢?"祁黄羊毫不迟疑地回答说:"叫解狐去,最合适了。他一定能够胜任的!"

平公惊奇地又问他: "解狐不是你的仇人吗? 你为什么还要推荐他呢!" 祁黄羊说: "你只问我什么人能够胜任,谁最合适,你并没有问我解狐是 不是我的仇人呀!"于是,平公就派解狐到南阳县去上任了。解狐到任后,替 那里的人办了不少好事,大家都称颂他。

过了一些日子,平公又问祁黄羊说:"现在朝廷里缺少一个法官。你看,谁能胜任这个职位呢?"祁黄羊说:"祁午能够胜任的。"

平公又奇怪起来了,问道:"祁午不是你的儿子吗?你怎么推荐你的儿子,不怕别人讲闲话吗?"祁黄羊说:"你只问我谁可以胜任,所以我推荐了他,你并没问我祁午是不是我的儿子呀!"平公就派了祁午去做法官。祁午当上了法官,替人们办了许多好事,很受人们的欢迎与爱戴。

孔子听到这两件事,十分称赞祁黄羊。孔子说:"祁黄羊说得太好了!他 推荐人,完全是拿才能做标准,不因为他是自己的仇人,心存偏见,便不推 荐他;也不因为他是自己的儿子,怕人议论,便不推荐。像黄祁羊这样的人, 才够得上说'大公无私'啦!"

第三节 大器晚成

解释:大器:比喻大才。指能担当重任的人物要经过长期的锻炼,所以成就较晚。

典故:《老子》四十二章:"大方无隅,大器晚成。"

马援是东汉初扶风茂陵(今陕西兴平东北)人,字文渊。他在12岁那年,父母都去世了,他的哥哥把他抚养成人。马援从小就有很远大的志向,他的几个哥哥都很看重他这一点。当时,有一个叫朱勃的人,12岁便能口诵《诗》、《书》。马援将自己与朱勃相比,感到差距很大,便有些气馁。再加上马援在学习《诗经》的过程中,对当时人们死抠词句的学习方式很不满意,便不想再继续学习了。那时,家中的生活也不富裕,马援就对哥哥马况提出请求,想到边疆去放牧,去经营畜牧业,可能会对家庭的生活有所改善。

马况十分了解自己的弟弟,就帮助他分析学习的困难,并安慰他说:"像朱勃这样的学生是'小器速成',他的才华也就是这么多了。而你是一个'大器晚成'的人,能做成大事。但是做大事的人千万不能急躁,要经过长时间的努力,才会成材的。好的木匠不会将还没做成的毛坯拿给别人看的。你还是按照你自己的想法去做吧,要奋发努力,千万不要自卑。"

马援听了哥哥呵的话,不再自暴自弃,而是努力学习和磨炼自己。后来, 他当上了新城大尹,也就是汉中太守。

在东汉的建立和巩固过程中,马援屡建奇功,成为一代著名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他在55岁的时候,被光武帝封为将军。马援的成功经历了漫长的过程,他的确是一位"大器晚成"的名将。

其实,大器晚成这句成语最早出自《老子》一书,原意是大才需要经过 很长的时间才能长大成器,后人用来比喻经过长期的磨炼,又成才较晚的人。 人们也常用这句成语来安慰长期不得志的人。

第四节 大义灭亲

解释: 指为了维护正义,对犯罪的亲属不徇私情。

典故:《左传·隐公四年》:"大义灭亲,其是之谓乎。"

春秋时,卫国的国君卫庄公死后,由他的儿子卫桓公继位。卫桓公有个同父异母的兄弟名叫州吁。父亲卫庄公在世时对州吁十分溺爱,因而养成了他蛮横不讲理的习性。桓公的继位引起了州吁的嫉恨。在桓公十六年,州吁勾结当朝大夫石碏的儿子石厚,害死了桓公,篡夺了王位。石碏对州吁和自己儿子的恶行也无力约束,只好辞掉官职回乡养老去了。

州吁当上国君以后,不但老百姓对他非常不满意,连大臣将士们也都暗中怨恨他。于是州吁找来石厚,让他想一个稳定人心的办法。石厚也想不出什么好办法,只好回家去向他父亲请教。

石碏明白了石厚的来意后,想了想说:"陈国的国君陈桓公很有治理朝廷的经验,他过去与我们卫国相处得也很好。你们可以去找他帮忙,他一定会有办法的。"石厚将他父亲的话报给州吁,州吁觉得很有道理。他们立刻备了礼物,去拜见陈桓公。

与此同时,石碏也给陈桓公写了一封信,暗地里打发人送给了陈桓公。 信中说:"石厚和州吁都是卫国的乱臣逆子。他们谋害卫桓公,压迫百姓。我 已年高,无力惩治他们。请你们给这两个大逆不道的恶贼治罪,为卫国除害。"

陈桓公看了石碏的信,等石厚和州吁一到,马上将们他俩抓了起来,并 通知了卫国。卫国派人到陈国杀了州吁。对于石厚,大家认为他是石的儿子, 便主张从轻处理,也希望石碏念在父子的情分上放过石厚。可石碏却说:"州 吁干的许多坏事都是石厚出的主意,如果不杀他是不公正的。像这样的乱贼, 虽然是自己的儿子,但为了大义,我顾不了这个亲情了。"之后,石碏亲自派 人去陈国杀了石厚。

这两个谋权篡位的恶人,终于被深明大义的石碏除掉了。石碏受到了卫国人民的尊重。后人也根据这个故事引申出"大义灭亲"这句成语,称赞那些为了维护国家之义而不顾亲属之情的正义行为。

第五节 东施效颦

解释:比喻胡乱模仿,效果极坏。

典故:《庄子·天运》:"故西施病心而矉其里,其里之丑人见而美之,归亦捧心而矉其里。其里之富人见之,坚闭门而不出;贫人见之,挈妻子而去之走。"

春秋时代,越国有一位美女名叫西施。她的美貌简直到了倾国倾城的程度。无论是她的举手、投足,还是她的音容笑貌,样样都惹人喜爱。西施略用淡妆,衣着朴素,走到哪里,哪里就有很多人向她行"注目礼",没有人不惊叹她的美貌。

西施患有心口疼的毛病。有一天,她的病又犯了,只见她手捂胸口,双 眉皱起,流露出一种娇媚柔弱的女性美。当她从乡间走过的时候,乡里人无 不睁大眼睛注视。

乡下有一个丑女子,名叫东施,不仅相貌难看,而且没有修养。她平时动作粗俗,说话大声大气,却一天到晚做着当美女的梦。今天穿这样的衣服,明天梳那样的发式,却仍然没有一个人说她漂亮。

这一天,她看到西施捂着胸口、皱着双眉的样子竟博得这么多人的青睐,因此回去以后,她也学着西施的样子,手捂胸口、紧皱眉头,在村里走来走去。哪知这丑女的矫揉造作使她原本就丑陋的样子更难看了。其结果,乡间的富人看见丑女的怪模样,马上把门紧紧关上;乡间的穷人看见丑女走过来,马上拉着妻子、带着孩子远远地躲开。

这个丑女人只知道西施皱眉的样子很美,却不知道她为什么很美,而去简单模仿她的样子,结果反被人讥笑。看来,盲目模仿别人的做法是愚蠢的。

第六节 对症下药

解释:针对病症用药。引申为针对事物的问题所在,采取不同的有效措施。

典故: 晋·陈寿《三国志·魏志·华佗传》

东汉末年三国初期,诸侯混战,连年灾害,疾病流行,人民处在水深火

热之中。当时有一个医生叫华佗,他的医术非常高明,自小熟读经书,尤其精通医学。不管什么疑难杂症,到他手里,大都药到病除。华佗一生非常同情劳苦大众,四处奔波为人民解除疾苦,被人尊称为"神医"。

华佗的医术十分高明,相传心外按压和口对口人工呼吸法就是他发明的。这类例子很多,最突出的应数麻醉术——酒服麻沸散的发明和体育疗法——"五禽戏"的创造。

在麻沸散发明之前,每当进行破腹、截肢等外科手术时,病人由于忍受不了手术的痛苦,有的晕厥,有的痉挛,惨状常常使人目不忍睹。有感于此,华佗做了多次试验后,终于发明了麻沸散,从而大大提高了外科手术的技术和疗效,极大地减轻了病人的痛苦。

"五禽戏"是一套使全身肌肉和关节都能得到舒展的医疗体操。动作是模仿虎的扑动前肢、鹿的伸转头颈、熊的伏倒站起、猿的脚尖纵跳、鸟的展翅飞翔等。

华佗的神奇之处除了发明了麻沸散和五禽戏外,就是他能根据病人的实际情况进行诊断抓药。

有一天,州官倪寻和李延病了,一同到华佗那儿看病。两人的症状相同都是头疼、全身发热。华佗仔细诊断,却给他们开了不同的药。倪寻和李延非常奇怪,心想:我们病情—样,吃的药为什么有那么大的区别?是不是华佗徒有虚名,只会招摇撞骗啊?

华佗看出了他们的疑问,问道:"生病前你们都做了什么?"

倪寻回忆说:"我昨天赴宴回来就感到有点不舒服,今天就头疼发烧了。" "我好像是昨天没盖好被子受凉了。"李延答道。

"那就对了。"顿了一下,华佗解释说:"倪寻是因为昨天饮食不对,内部伤食引起的头疼发热,应该通肠胃;而李延是因为外感风寒受凉引起的感冒发烧,应该发汗。病情表面差不多,但倪寻只要一点药物就会好,李延却需要借用药物调动自身的机能才能痊愈。治疗的办法理应不一样才对啊!"

倪李二人觉得华陀说的非常有道理,回去吃下不同的药,第二天两人的 病就好了。

后来,人们根据华佗治病的方法引申出"对症下药"这句成语,现在多比喻针对客观实际情况采取相应办法,妥善处理问题。

第五章

第一节 恶贯满盈

解释: 贯: 穿线的绳子; 盈: 满。罪恶之多, 犹如已穿满一根绳子。形容罪大恶极, 到受惩罚的时候了。

典故:《尚书•泰誓》:"商罪贯盈,天命诛之。"

商朝末年,商纣王暴虐无道,激起老百姓极大的愤慨,就连诸侯们也看不过,认为他不像一个治国之君。当时有一个诸侯叫姬昌,他主张实施仁政,反对纣王的暴政,纣王便把他抓了起来。后来他的儿子姬发即位,便联合诸侯起兵讨伐商纣,大军渡过黄河,向商都进发,在牧野这个地方与纣王的军队交战,打了一场大仗。由于姬发所率的是仁义之师,深得老百姓的欢迎,百姓因而给予了很大的支持,而老百姓对纣王的军队却是深恶痛绝的,结果纣王打了大败仗,最后自焚而死,商朝也灭亡了。

姬发领兵进攻纣王之前,曾对全军发表誓言,列举了商纣的种种罪行, 说商纣所做的坏事已经到头了,他罪大恶极,应该受到惩罚。号召大家齐心 协力,为民除害。

第二节 尔虞我诈

解释: 尔: 你; 虞: 猜测。我骗你, 你骗我, 互相欺骗。

典故: 左丘明《左传•宣公十五年》: "我无尔诈,尔无我虞。"

春秋中期,楚国在中原称霸,楚庄王根本不把邻近的小国放在眼里。有一次,他派大夫申舟出使齐国,指示他经过宋国的时候,不必向它借路。申舟估计到这样一来,必定会触怒宋国,说不定因此而被杀死。但庄王坚持要他这样做,并向他保证,如果他被宋国杀死,自己将出兵讨伐宋国,为他报仇。申舟没有办法,只好将儿子申犀托付给庄王,然后出发。

不出申舟所料,他经过宋国时因没有借路而被抓住。宋国的执政大夫华元了解情况后,对庄王如此无礼非常气愤,对宋文公说:"经过我们宋国而不通知我们,这是把宋国当作属国看待。当属国等于亡国。如果杀掉楚国使者,楚国来讨伐我们,也不过是亡国。与其如此,倒不如把楚使杀掉!"

宋文公同意华元的看法,下令将申舟杀了。

消息传到楚国,庄王听到后气得鞋子来不及穿,宝剑也没时间挂,就下令讨伐宋国。但是,宋国虽然是个小国,要攻灭它也并不容易。庄王从公元

前595年秋出兵,一直围攻到次年夏天,还是没有把宋国的都城打下来。庄王的锐气大大低落,决定解围回国。申舟的儿子申犀得知后,在庄王马前叩头说:"我父亲当时明知要死,可是不敢违抗您的命令。现在,您倒丢开从前说的话了。"

庄王听了,无法回答。这时,在边上为庄王驾车的大夫申叔时献计道: "可以在这里让士兵盖房舍、种田,装作要长期留下。这样,宋国就会因害怕而投降。"庄王采纳了申叔时的计策并加以实施。宋国人见了果然害怕。华元鼓励守城军民宁愿战死、饿死,也决不投降。

一天深夜,华元悄悄地混进楚军营地,潜入到楚军主帅子反营帐里,并登上他的卧榻,把他叫起来说:"我们君王叫我把宋国现在的困苦状况告诉您:粮草早已吃光,大家已经交换死去的孩子当饭吃。柴草也早已烧光了,大家用拆散的尸骨当柴烧。虽然如此,但你们想以此来压我们订立丧权辱国的城下之盟,那么我们宁肯灭亡也不会接受。如果你们能退兵三十里,那么您怎么吩咐,我就怎么办!"子反听了这番话很害怕,当场先和华元私下约定,然后再禀告庄王。庄王本来就想撤军,听了自然同意。

第二天,庄王下令楚军退兵三十里。于是,宋国同楚国恢复了和平。华元到楚营中去订立了盟约,并作为人质到楚国去。盟约上写着:"我不欺骗你,你也不欺骗我!"

第六章

第一节 反唇相讥

解释: 受到指责不服气, 反过来讥讽对方。

典故:汉•贾谊《陈政事疏》:"妇姑不相说(悦),则反唇而相稽。"

贾谊在《陈政事疏》中谈到过去商鞅在秦国实行的变法,强调新法中的口赋制度虽然刺激了生产,但是却背离了长期以来形成的风俗习惯,造成父母、子女、婆媳、姑嫂之间关系不和,为很小的利害发生争吵反过来责问、讽刺对方。即"妇姑不相说(悦),则反唇相稽。"后讹变为"反唇相讥"。

战国七雄中,秦国起初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都比中原各诸侯国落后。公元前361年,秦孝公即位。他下定决心要发奋图强,使秦国强大起来,于是下了一道命令:"谁能使秦国强大,就封谁做官。"

商鞅是战国时期出身于卫国宗室的少年才俊,刚开始在魏国任职,但是 没有得到重用,总有一种怀才不遇的感觉。当他听到秦孝公招贤纳士的消息, 就来到秦国。通过秦孝公亲信的引荐,得到了秦孝公的接见。

商鞅的治国理论引起了秦孝公浓厚的兴趣,君臣越聊越投机,一连聊了好几天,从此受到秦孝公的赏识和重用。

商鞅的变法运动使秦国的经济得到发展,军队战斗力得到加强,成为战 国后期最强大的国家,在历史上具有重大的意义。

但是,商鞅变法的另一个重要方面是力行法制,主张轻罪重判,刑罚严酷。他首开连坐的法律先河,规定居民要登记户籍,5家为伍,10户为什,户与户之间相互监视,彼此检举,以达到对人民的控制。

这一举措虽然有利于君王统治,但是却背离了长期以来形成的风俗习惯,造成邻里甚至父母、子女、婆媳、姑嫂之间关系不和,常常为很小的利害发生争吵、苛责。

"反唇相讥"就是指双方发生争执时反过来讽刺、责问对方。

第二节 防患于未然

解释: 患: 灾祸; 未然: 没有这样,指尚未形成。防止事故或祸害于尚未发生之前。

典故:《周易·既济》:"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有一家人家造了新房子,但厨房没有安排好,烧火的土灶烟囱砌得太直,

土灶旁边堆着一大堆柴草。一天,这家主人请客。有位客人看到主人家厨房的这些情况,就对主人说:"你家的厨房应该整顿一下。"主人问道:"为什么呢?"客人说:"你家烟囱砌得太直,柴草放得离火太近。你应将烟囱改砌得弯曲一些,柴草也要搬远一些,不然的话,容易发生火灾。"主人听了,笑了笑,不以为然,没放在心上,不久也就把这事忘到脑后去了。

后来,这家人家果然失了火,左邻右舍立即赶来,有的浇水,有的撒土,有的搬东西,大家一起奋力扑救,大火终于被扑灭,除了将厨房里的东西烧了一小半外,总算没酿成大祸。为了酬谢大家的全力救助,主人杀牛备酒,办了酒席。席间,主人热情地请被烧伤的人坐在上席,其余的人也按功劳大小依次入座,惟独没有请那个建议改修烟囱、搬走柴草的人。大家高高兴兴地吃着喝着。忽然有人提醒主人说:"要是当初您听了那位客人的劝告,改建烟囱,搬走柴草,就不会造成今天的损失,也用不着杀牛买酒来酬谢大家了。现在,您论功请客,怎么可以忘了那位事先提醒、劝告您的客人呢?难道提出防火的没有功,只有参加救火的人才算有功吗?我看哪,您应该把那位劝您的客人请来,并请他上坐才对呀!"主人听了,这才恍然大悟,赶忙把那位客人请来,不但说了许多感激的话,还真的请他坐了上席,众人也都拍手称好。

事后,主人新建厨房时,就按那位客人的建议做了,把烟囱砌成弯曲的, 柴草也放到安全的地方去了。

第三节 分道扬镳

解释:"扬镳",举鞭驱马前进。比喻各奔前程,各干各的事。

典故:《北史·魏诸宗室·河间公齐传》"洛阳,我之丰沛,自应分道扬镳。自今以后,可分路而行。"

在南北朝的时候,北魏有一个名叫元齐的人,他很有才能,屡建功勋。 皇帝非常敬重他,封他为河间公。元齐有一个儿子叫元志。他聪慧过人,饱 读诗书,是一个有才华但又很骄傲的年轻人。孝文帝很赏识他,任命他为洛 阳令。不久以后,孝文帝采取了御史中尉李彪的建议,从山西平城搬迁到洛 阳建都。这样一来,洛阳令成了"京兆尹"。在洛阳,元志仗着自己的才能, 对朝廷中某些学问不高的达官贵族,往往表示轻视。

有一次,元志出外游玩,正巧李彪的马车从对面飞快地驶来。照理,元志官职比李彪小,应该给李彪让路,但他一向看不起李彪,偏不让路。李彪见他这样目中无人,当众责问元志:"我是御史中尉,官职比你大多了,你为什么不给我让路?"元志并不买李彪的账,说:"我是洛阳的地方官,你在我眼中,不过是洛阳的一个住户,哪里有地方官给住户让路的道理呢?"他们两个互不相让,争吵起来了。于是他们来到孝文帝那里评理。李彪说,他是"御

史中尉",洛阳的一个地方官怎敢同他对抗,居然不肯让道。元志说,他是国都所在地的长官,住在洛阳的人都编在他主管的户籍里,他怎么能同普通的地方官一样向一个御史中尉让道?孝文帝听他们的争论,觉得各有各的道理,不能训斥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便笑着说:"洛阳是我的京城。我听了,感到你们各有各的道理。我认为你们可以分开走,各走各的,不就行吗?"

第四节 覆水难收

解释: 意思是泼出去的水,无法收回。表示事已定局,不可挽回。

典故:宋·王桃《野客丛书》:"若言离更合,覆水定难收。"

商朝末年,有个足智多谋的人物,姓姜名尚,字子牙,人称姜太公。因 先祖封于吕,又名吕尚。他辅佐周文王、周武王攻灭商朝,建立周朝,立了 大功。

姜太公曾在商朝当过官,因为不满纣王的残暴统治,弃官而走,隐居在 陕西渭水河边一个比较偏僻的地方。为了取得周族的领袖姬昌(即周文王) 的重用,他经常在小河边用不挂鱼饵的直钩,装模作样地钓鱼。

姜太公整天钓鱼,家里的生计发生了问题,他的妻子马氏嫌他穷,没有出息,不愿再和他共同生活,要离开他。姜太公一再劝说她别这样做,并说有朝一日他定会得到富贵。但马氏认为他在说空话骗她,无论如何不相信。 姜太公无可奈何,只好让她离去。

后来,姜太公终于取得周文王的信任和重用,又帮助周武王联合各诸侯 攻灭商朝,建立西周王朝。马氏见他又富贵又有地位,懊悔当初离开了他。 便找到姜太公请求与他恢复夫妻关系。

姜太公已看透了马氏的为人,不想和她恢复夫妻关系,便把一壶水倒在 地上,叫马氏把水收起来。

马氏赶紧趴在地上去取水,但只能收到一些泥浆。于是姜太公冷冷地对 她说:"你已离我而去,就不能再合在一块儿。这好比倒在地上的水,难以再 收回来了!"

第五节 负荆请罪

解释:背着荆条向对方请罪。表示向人认错赔罪。

典故:《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廉颇闻之,肉袒负荆,因宾客至蔺相如门谢罪。"

战国时候,有七个大国,它们是秦、齐、楚、燕、韩、赵、魏,历史上 称为"战国七雄"。这七国当中,又数秦国最强大。秦国常常欺侮赵国。有一 次,赵王派蔺相如到秦国去交涉。蔺相如见了秦王,凭着机智和勇敢,给赵国争得了不少面子。秦王见赵国有这样的人才,就不敢再小看赵国了。赵王看蔺相如这么能干,就封他为"上卿"(相当于后来的宰相)。

赵王这么看重蔺相如,可气坏了赵国的大将军廉颇。他想:我为赵国拼命打仗,功劳难道不如蔺相如吗?蔺相如光凭一张嘴,有什么了不起的本领,地位倒比我还高!他越想越不服气,怒气冲冲地说:"我要是碰着蔺相如,要当面给他点儿难堪,看他能把我怎么样!"

廉颇的这些话传到了蔺相如耳朵里。蔺相如立刻吩咐他手下的人,叫他 们以后碰着廉颇手下的人,千万要让着点儿,不要和他们争吵。他自己坐车 出门,只要听说廉颇打前面来了,就叫马车夫把车子赶到小巷子里,等廉颇 过去了再走。

廉颇手下的人,看见上卿这么让着自己的主人,更加得意忘形了,见了蔺相如手下的人,就嘲笑他们。蔺相如手下的人受不了这个气,就跟蔺相如说:"您的地位比廉将军高,他骂您,您反而躲着他,让着他,他越发不把您放在眼里啦!这么下去,我们可受不了。"

蔺相如心平气和地问他们:"廉将军跟秦王相比,哪一个厉害呢?"大伙儿说:"那当然是秦王厉害。"蔺相如说:"对呀!我见了秦王都不怕,难道还怕廉将军吗?要知道,秦国现在不敢来打赵国,就是因为国内文官武将一条心。我们两人好比是两只老虎,两只老虎要是打起架来,不免有一只要受伤,甚至死掉,这就给秦国造成了进攻赵国的好机会。你们想想,国家的事儿要紧,还是私人的面子要紧?"

蔺相如手下的人听了这一番话,非常感动,以后看见廉颇手下的人,都小心谨慎,总是让着他们。

蔺相如的这番话,后来传到了廉颇的耳朵里。廉颇惭愧极了。他脱掉一只袖子,露着肩膀,背了一根荆条,直奔蔺相如家。蔺相如连忙出来迎接廉颇。廉颇对着蔺相如跪了下来,双手捧着荆条,请蔺相如鞭打自己。蔺相如把荆条扔在地上,急忙用双手扶起廉颇,给他穿好衣服,拉着他的手请他坐下。

蔺相如和廉颇从此成了很要好的朋友。这两个人一文一武,同心协力为 国家办事,秦国因此更不敢欺侮赵国了。"负荆请罪"也就成了一句成语,表 示向别人道歉、承认错误的意思。

第七章

第一节 感恩图报

解释:对于别人给自己施与恩惠表示感激,并想办法报答。

典故:宋·曾巩《上欧阳舍人书》:"其感与报,宜若何而图之。"

春秋时候,吴国的大将军伍子胥带领吴国的士兵要去攻打郑国。郑国的国君郑定公说:"谁能够让伍子胥把士兵带回去,不来攻打我们,我一定重重地奖赏他。"可惜没有一个人想到好办法。到了第四天早上,有个年轻的打渔郎跑来找郑定公说:"我有办法让伍子胥不来攻打郑国。"郑定公一听,马上问打渔郎:"你需要多少士兵和车子?"打渔郎摇摇头说:"我不用士兵和车子,也不用带食物,我只要用我这根划船的桨,就可以叫好几万的吴国士兵回吴国去。"打渔郎把船桨夹在胳肢窝下面,跑去吴国的兵营找伍子胥。

他一边唱着歌,一边敲打着船桨:"芦中人,芦中人;渡过江,谁的恩?宝剑上,七星文;还给你,带在身。你今天,得意了,可记得,渔丈人?"伍子胥看到打渔郎手上的船桨,马上问他:"年轻人,你是谁呀?"打渔郎回答说:"你没看到我手里拿的船桨吗?我爸爸就是靠这根船桨过日子,他还用这根船桨救了你呀。"伍子胥一听:"我想起来了!以前我逃难的时候,有一个打渔的先生救过我,我一直想报答他呢!原来你是他的儿子,你怎么会来这里呢?"

打渔郎说:"还不是因为你们吴国要来攻打我们郑国,我们这些打渔的人通通被叫来这里。我们的国君郑定公说:'只要谁能够请伍将军退兵,不来攻打郑国,我就重赏谁!'希望伍将军看在我死去的爸爸曾经救过您,不要来攻打郑国,也让我回去能得到一些奖赏。"伍子胥带着感激的语气说:"因为你爸爸救了我,我才能够活着当上大将军。我怎么会忘记他的恩惠呢?我一定会帮你这个忙的!"伍子胥说完,马上把吴国的士兵通通带回去。打渔郎高兴地把这个好消息告诉郑定公。一下子,全郑国的人都把打渔郎当成了大救星,叫他"打渔的大夫",郑定公还送给他一百里的土地呢!

伍子胥为了报答打渔郎的爸爸帮助过他,他不但不攻打郑国还让打渔郎 得到奖赏,这就叫做"感恩图报"。

第二节 高山流水

解释:比喻知己或知音,也比喻音乐优美。

典故:《列子·汤问》

春秋时代,有个叫俞伯牙的人,精通音律,琴艺高超,是当时著名的琴师。俞伯牙年轻的时候聪颖好学,曾拜高人为师,琴技达到水平,但他总觉得自己还不能出神入化地表现对各种事物的感受。伯牙的老师知道他的想法后,就带他乘船到东海的蓬莱岛上,让他欣赏大自然的景色,倾听大海的波涛声。伯牙举目眺望,只见波浪汹涌,浪花激溅;海鸟翻飞,鸣声入耳;山林树木,郁郁葱葱,如入仙境一般。一种奇妙的感觉油然而生,耳边仿佛响起了大自然那和谐动听的音乐。他情不自禁地取琴弹奏,音随意转,把大自然的美妙融进了琴声,伯牙体验到一种前所未有的境界。老师告诉他:"你已经学会了。"

一夜伯牙乘船游览。面对清风明月,他思绪万千,于是又弹起琴来,琴声悠扬,渐入佳境。忽听岸上有人叫绝。伯牙闻声走出船来,只见一个樵夫站在岸边。他知道此人是知音,当即请樵夫上船,兴致勃勃地为他演奏。伯牙弹起赞美高山的曲调,樵夫说道:"真好!雄伟而庄重,好像高耸入云的泰山一样!"当他弹奏表现奔腾澎湃的波涛时,樵夫又说:"真好!宽广浩荡,好像看见滚滚的流水,无边的大海一般!"伯牙兴奋极了,激动地说:"知音!你真是我的知音!"这个樵夫就是钟子期。从此二人成了非常要好的朋友。

第三节 高枕无忧

解释: 垫高枕头睡觉, 无忧无虑。

典故:《战国策·魏策一》:"事秦,则楚韩必不敢动,无楚韩之患,则大 王高枕而卧,国必无忧矣。"

春秋的时候,齐国有一位叫做孟尝君的人,他在家里养了三千个客人, 孟尝君把这些人分成上、中、下三种等级。上等的客人每天都可以吃到大鱼 大肉,出门的时候还有车子可以坐;中等的客人每天只有吃到鱼和菜;下等 的客人每天吃到的就只有蔬菜而已。

有一天, 孟尝君的朋友介绍一个叫做冯谖的人到孟尝君家, 孟尝君问他的朋友:"这个叫冯谖的人有什么专长呀?"朋友想了很久说:"好像没什么专长。"孟尝君听了之后,就不怎么理会冯谖。家里的佣人看到孟尝君不理冯谖,以为主人瞧不起冯谖,就把冯谖当下等的客人招待。

冯谖心里很不高兴,天天发牢骚:"既然大家都瞧不起我,我干脆离开算了!"孟尝君知道以后,就把冯谖由下等的客人升为上等的客人,还送给冯谖的妈妈吃的和用的东西,冯谖心想:"孟尝君对我这么好,我一定要找机会报答他!"

有一次,孟尝君派冯谖到薛地去讨债。冯谖就假装是孟尝君下的命令, 叫所有欠孟尝君钱的人不用还钱,替孟尝君买了个"义"的好名声。后来孟尝 君被齐王国君解除了相国的官位,回到薛地去住的时候,薛地的人民都热烈地欢迎孟尝君。

过了不久,冯谖又对孟尝君说:"一只兔子要有三个洞藏身,才能免除被猎人猎杀的危险。您现在住在薛地,就好像兔子只有一个洞,是很危险的!万一齐国的国君对您不满意要杀您,您连其他躲的地方都没有呢!所以,您现在还不能把枕头垫高,安心地睡觉!"孟尝君问:"那我该怎么办呢?"冯谖说:"这件事就交给我去办!我会让您象狡兔一样,有三个安全的洞藏身!"于是,冯谖就跑去找梁国的国君梁惠王,告诉梁惠王孟尝君非常能干,梁惠王听了之后立刻派人带着一千斤黄金、一百辆马车去请孟尝君到梁国做相国。

这个消息传到了齐国,齐国的国君马上慌张起来,赶快用隆重的礼节请 孟尝君回去齐国做相国。同时,冯谖又叫孟尝君在薛地建立宗庙,用来保证 薛地的安全。等到薛地的宗庙建好以后,冯谖就对孟尝君说:"现在三个洞都 已经挖好了,从今天起,您就可以把枕头垫高,安心地睡觉了!"

后来,人们就用"高枕无忧"来形容做事情准备周全,感觉很安心,不用 害怕的意思!

第四节 孤注一掷

解释: 比喻在危急时用尽所有力量作最后一次冒险。

典故:《宋史·寇准传》:"博者输钱欲尽,乃罄所有出之,谓之孤注。" 北宋期间,北宋和辽国一直处在对峙状态。

宋真宗时,辽国萧太后和圣宗亲率大军南下,深入宋境,围攻定州,来 势汹汹。消息传至京城,朝野震惊,真宗急召群臣商量对策,主和、主战两派各持己见。王钦若是江南人,主张迁都金陵(今江苏南京);陈尧叟是蜀人,劝真宗逃到成都去。宋真宗听后,犹豫不决,便问宰相寇准怎么办。

寇准看到这两个人站在旁边,就知道是他们出的主意,他声色俱厉地说: "这是谁出的主意?出这种主意的人,应该先斩他们的头!"他坚持说,只要 皇帝亲自带兵出征,鼓舞士气,一定能打退辽兵;而如果放弃京城南逃,人 心动摇,敌人就会乘虚而入,国家就保不住了。

为了防止王钦若再向真宗进言,寇准便把王钦若调离京城,出任地方官。朝廷中的主迁派失去了核心人物,懦弱的真宗也只得决定亲征,却迟迟不肯出发。为了催促真宗早日起程,寇准颇费了一番心思。前线战事日趋紧急,急报一封接着一封发到朝廷,他故意扣留下来,先不让真宗知道,等积累多了一并呈给真宗看。真宗一见这么多急报,就慌了手脚,忙问该怎么办。寇准不紧不慢地说:"陛下是想尽快解决此事呢,还是想慢慢来?"真宗当然是想尽快解决。寇准趁势说道:"只要陛下御驾亲征,此事五日之内就能解决。"

无奈之下, 真宗只得同意立即出征。

当时辽军主力早于真宗到达澶州(今河南濮阳)城下。宋朝大军行动迟缓,11月25日才到达澶州南城。澶州以黄河为界,分南、北两城,南城相对较为安全。真宗看到河对岸烟尘滚滚,想留在南城,不去北城。寇准劝他说:"宋军的主力都在北城,陛下如果不去北城,亲征就没有任何意义了。再说各路大军已经陆续到达澶州,不会有什么危险。"真宗勉强到了北城,在城楼上召见了各军将领。宋军将士看到城楼上的黄龙旗,得知皇帝到了,立即高呼万岁,士气大振。

当时,澶州城已三面被辽军围困。宋军便在要害的地方设下弩箭。辽军 主将萧达兰带了几名骑兵视察地形,正好进入宋军伏弩阵地,弩箭齐发,萧 达兰中箭丧命。

萧太后听说宋真宗亲自率兵抵抗,而自己这边又痛失主将,觉得胜负难料,便派使者到宋朝行营议和,要宋朝割让土地。宋真宗听到辽朝肯议和,正合他的心意,不顾寇准反对,和辽国签订了协议,史称"澶渊之盟"。

与辽国达成盟约后,边境得以安定,宋真宗再也不用担惊受怕了。从此,宋真宗对寇准更加重用,每事必征求他的意见,这引起了王钦若的嫉妒。于是王钦若便经常在宋真宗面前说寇准的坏话:"陛下您听说过赌博吗?赌输的赌徒往往会把所有的钱押上作为最后一次赌注,叫做'孤注一掷'。寇准再三要陛下亲征,陛下不是成了寇准的'孤注'了吗?丝毫不顾及皇上的安危啊!"宋真宗听信了谗言,越想越后怕,不久便罢免了寇准的宰相之职。

寇准被贬到雷州后,生活艰难,身体很快垮下来。第二年秋天,寇准在 忧郁中病逝。

第五节 刮目相待

解释:比喻去掉旧日的看法,用新的眼光来看待人或事物。

典故: 晋·陈寿《三国志·吴志·吕蒙传》:"士别三日,即更刮目相待。" 三国时,吴国有位将领,名叫吕蒙。他一直跟随孙权南征北战,为东吴的建立立下了汗马功劳。

吕蒙不仅是一个将才,而且是一个全才,文武兼备。不过吕蒙小时候却是一个不肯用功读书的人。长大后,虽然有一身武艺,但却没有多少学识。 鲁肃刚开始见到吕蒙时,觉得他就是一介莽夫,很瞧不起他。

有一天,吴王孙权对吕蒙说道:"吕蒙啊,你现在身居要职,掌握重权,在这样一个位置上,光靠一点小聪明,没有学识是不行的,一定要进一步去学习充实自己啊!"

吕蒙摸着头笑道:"是啊,我确实要学点东西了,可是我每天要训练士兵, 处理军中事务,哪有时间学习!" 孙权说:"你这是说的什么话!我又不是想要你钻研经史典籍,成为学问渊博的学者,去当教书先生。我只是觉得你应该广泛地学点知识充实你的头脑,开阔你的视野,把一些知识融会贯通,运用到用兵打仗上去,不必去深钻精通。你说要处理许多事务,难道你要处理的事务比我的还多么?我要掌管东吴子民,每天处理很多奏章,但是我常常感到知识的不足,每天都要抽出一点时间读书。日积月累,受益匪浅,你好好想想吧。"

吕蒙觉得孙权说得很对,于是开始学习。

刚开始吕蒙觉得很不习惯,拿着书就打瞌睡,但是一想到自己确实知识 太少,急需要"补课",于是就坚持了下来。就这样,每天从军营回来,他就 秉烛苦读,一直到深夜。

工夫不负有心人!渐渐地,兵营里的士兵开始发现吕将军说话的水平提高了,不再像以前那样说粗话,逐渐有了书生气。吴王孙权看到吕蒙进步很快,当众夸奖了他。

一天,鲁肃遇到吕蒙,吕蒙便与他讨论起天下大事来。鲁肃原本想敷衍他两句,却惊奇地发现吕蒙谈吐不凡,对当时形势的分析也非常有见地,就诧异地说:"吕将军你如今的才干谋略,已不再是过去的东吴吕蒙可相比的了!"吕蒙笑道:"对于有志气的人,分别了数日后,就应当擦亮眼睛重新看待他的才能,老兄你为什么看到事物的变化这么晚呢?"

鲁肃哈哈大笑: "是啊,很佩服你呢,今天咱们好好聊个痛快吧!"

第八章

第一节 邯郸学步

解释: 比喻生搬硬套, 机械地模仿别人, 不但学不到别人的长处, 反而 会把自己的优点和本领也丢掉。

典故:出自《庄子•秋水》

相传在两千年前,燕国寿陵地方有一位少年,这位寿陵少年不愁吃不愁穿,论长相也算得上中等,可他就是缺乏自信心,经常无缘无故地感到事事不如人,低人一等——衣服是人家的好,饭菜是人家的香,站相坐相也是人家高雅。他见什么学什么,学一样丢一样,虽然花样翻新,却始终不能做好一件事,不知道自己该是什么模样。

家里的人劝他改一改这个毛病,他认为是家里人管得太多。亲戚、邻居 们说他是狗熊掰棒子,他也根本听不进去。日久天长,他竟怀疑自己该不该 这样走路,越看越觉得自己走路的姿势太笨,太丑了。

有一天,他在路上碰到几个人说说笑笑,只听得有人说邯郸人走路姿势 那叫美。他一听,急忙走上前去,想打听个明白。不料想,那几个人看见他, 一阵大笑之后扬长而去。

邯郸人走路的姿势究竟怎样美呢?他怎么也想象不出来。这成了他的心病。终于有一天,他瞒着家人,跑到遥远的邯郸学走路去了。

一到邯郸,他感到处处新鲜,简直令人眼花缭乱。看到小孩走路,他觉得活泼,学;看见老人走路,他觉得稳重,学;看到妇女走路,摇摆多姿,学。就这样,不过半月光景,他连走路也不会了,路费也花光了,只好爬着回去了。

第二节 汗流浃背

解释:形容满身大汗。也形容极度惶恐或惭愧过度。

典故:《汉书·杨敞传》:"敝惊惧,不知所言。汗出浃背徒唯唯而已。" 汉大将军霍光,是汉武帝的托孤重臣,辅佐八岁即位的汉昭帝执政,威势很重。霍光身边有个叫杨敞的人,行事谨小慎微,颇受霍光赏识,升至丞相职位,封为安平侯。其实,杨敞为人懦弱无能,胆小怕事,根本不是当丞相的材料。

公元前74年,年仅21岁的汉昭帝驾崩于未央宫,霍光与众臣商议,选了

汉武帝的孙子昌邑王刘贺作继承人。谁知刘贺继位后,经常宴饮歌舞,寻欢作乐。霍光听说后,忧心忡忡,与车骑将军张安世、大司马田延年秘密商议,打算废掉刘贺,另立贤君。计议商定后,霍光派田延年告诉杨敞,以便共同行事。杨敞一听,顿时吓得汗流浃背,惊恐万分,只是含含糊糊,不置可否。

杨敞的妻子,是太史公司马迁的女儿,颇有胆识。她见丈夫犹豫不决的样子,暗暗着急,趁田延年更衣走开时,上前劝丈夫说;"国家大事,岂能犹豫不决。大将军已有成议,你也应当速战速决,否则必然大难临头。"杨敞在房里来回踱步,却拿不定主意。正巧此时田延年回来,司马夫人回避不及,索性大大方方地与田延年相见,告知田延年,她丈夫愿意听从大将军的吩咐。田延年听了后高兴地告辞走了。田延年回报霍光,霍光十分满意,马上安排杨敞领众臣上表,奏请皇太后。

第二天,杨敞与群臣遏见皇太后,陈述昌邑王不堪继承王位的原因。太 后立即下诏废去刘贺,另立汉武帝的曾孙刘询为君,史称汉宣帝。

第三节 狐假虎威

解释:狐狸假借老虎的威势。比喻依仗别人的势力欺压人。

典故:《战国策·楚策一》:"虎求百兽而食之,得狐。……虎以为然,故遂与之行。兽见之皆走,虎不知兽畏己而走也,以为畏狐也。"

战国时代,当楚国最强盛的时候,楚宣王曾为了当时北方各国都惧怕他的手下大将昭奚恤而感到奇怪。因此他便问朝中大臣这究竟是为什么。

当时,有一位名叫江乙的大臣,便向他叙述了下面这段故事:

从前在某个山洞中有一只老虎,因为肚子饿了,便跑到外面寻觅食物。 当它走到一片茂密的森林时,忽然看到前面有只狐狸正在散步。它觉得这正 是个好机会,于是,便一跃身扑过去,毫不费力地将它擒过来。

可是当它张开嘴巴,正准备把那只狐狸吃进肚子里的时候,狡黠的狐狸突然说话了:"哼!你不要以为自己是百兽之王,便敢将我吞食掉。你要知道,天地已经命令我为王中之王,无论谁吃了我,都将遭到天地极严厉的制裁与惩罚。"老虎听了狐狸的话,半信半疑,可是,当它斜过头去,看到狐狸那副傲慢镇定的样子,心里不觉一惊,原先那股嚣张的气焰和盛气凌人的态势,竟不知何时已经消失了大半。

这时,狐狸见老虎迟疑着不敢吃它,知道它对自己的那一番说词已经有几分相信了,于是便更加神气十足地挺起胸膛,然后指着老虎的鼻子说:"怎么,难道你不相信我说的话吗?那么你现在就跟我来,走在我后面,看看所有野兽见了我,是不是都吓得魂不附体,抱头鼠窜。"老虎觉得这个主意不错,便照着去做了。

于是,狐狸就大模大样地在前面开路,而老虎则小心翼翼地在后面跟着。

它们走没多久,就隐约看见森林的深处,有许多小动物正在那儿争相觅食,但是当它们发现走在狐狸后面的老虎时,不禁大惊失色,狂奔四散。

这时,狐狸很得意地掉过头去看老虎。老虎目睹这种情形,不禁也有一些心惊胆战,但它并不知道野兽怕的是自己,而以为它们真是怕狐狸呢!

江乙讲完这个故事,接着说:"北方人民之所以畏惧昭奚恤,完全是因为大王的兵权掌握在他的手里,那也就是说,他们畏惧的其实是大王的权势呀!"

第九章

第一节 鸡鸣狗盗

解释: 比喻卑下的技能或具有这种技能的人。

典故:《史记·孟尝君列传》

战国时候,齐国的孟尝君喜欢招纳各种人做门客,号称宾客三千。他对宾客是来者不拒,有才能的让他们各尽其能,没有才能的也提供食宿。

有一次,孟尝君率领众宾客出使秦国。秦昭王将他留下,想让他当相国。 孟尝君不敢得罪秦昭王,只好留下来。不久,大臣们劝秦王说:"留下孟尝君 对秦国是不利的,他出身王族,在齐国有封地,有家人,怎么会真心为秦国 办事呢?"秦昭王觉得有理,便改变了主意,把孟尝君和他的手下人软禁起来,只等找个借口杀掉。

秦昭王有个最宠爱的妃子,只要妃子说一,昭王绝不说二。孟尝君派人去求她救助。妃子答应了,条件是拿齐国那一件天下无双的狐白裘(用白色狐腋的皮毛做成的皮衣)做报酬。这可叫孟尝君作难了,因为刚到秦国,他便把这件狐白裘献给了秦昭王。就在这时候,有一个门客说:"我能把狐白裘找来!"说完就走了。

原来这个门客最善于钻狗洞偷东西。他先摸清情况,知道昭王特别喜爱那件狐裘,一时舍不得穿,放在宫中的精品贮藏室里。他便借着月光,逃过 巡逻人的眼睛,轻易地钻进贮藏室把狐裘偷出来。妃子见到狐白裘高兴极了,想方设法说服秦昭王放弃了杀孟尝君的念头,并准备过两天为他饯行,送他回齐国。

孟尝君可不敢再等两天,立即率领手下人连夜偷偷骑马向东快奔。到了 函谷关(在现在河南省灵宝县,当时是秦国的东大门)正是半夜。按秦国法 规,函谷关每天鸡叫才开门,半夜时候,鸡可怎么能叫呢?大家正犯愁时, 只听见几声"喔,喔,喔"的雄鸡啼鸣,接着,城关外的雄鸡都打鸣了。原来, 孟尝君的另一个门客会学鸡叫,而鸡是只要听到第一声啼叫就立刻会跟着叫 起来的。守关的士兵虽然觉得奇怪,但也只得起来打开关门,放他们出去。

天亮了,秦昭王得知孟尝君一行已经逃走,立刻派出人马追赶。追到函 谷关,人家已经出关多时了。孟尝君靠着鸡鸣狗盗之士逃回了齐国。

第二节 精卫填海

解释:精卫衔来木石,决心填平大海。旧时比喻仇恨极深,立志报复。 后比喻意志坚决,不畏艰难。

典故:《山海经·北山经》:"炎帝之少女名曰女娃。女娃游于东海,溺而不返,故为精卫,常衔西山之木石,以堙于东海。"

传说,炎帝有个女儿叫女娃。女娃聪明伶俐,活泼可爱,美丽非凡,炎帝十分喜欢她。一天,她出去找小朋友玩耍,看到一个大孩子把小孩子当马骑。那个小孩子都累得趴下了,大孩子也不肯罢休。女娃走过去,指着大孩子的脑门怒斥道:"你这个人太坏了,欺负小孩子算什么本事,有力气,去打虎打熊,人们会说你是英雄。"

大孩子见女娃单薄文弱,根本不把她放在眼里。他从小孩背上跳下来, 走到女娃面前说:"我是海龙王的儿子,你是什么人?竟敢来管我!"

女娃说:"龙王的儿子有什么了不起,我还是炎帝的女儿呢!以后你少到 陆地上撒野,小心我把你挂到树上晒成咸鱼干。"

龙王的儿子说:"我先让你知道知道我的厉害,往后少管小爷的闲事。"说着就要动手打她。女娃从小跟着父亲上山打猎,手脚十分灵活,力气也不小,见对方蛮横无礼,并不示弱,闪身躲开对方的拳头,飞起一腿,将龙王的儿子踢了个嘴啃泥。

龙王的儿子站起来,不服输,挥拳又打,被女娃当胸一拳,打个仰面朝 天。

龙王的儿子见打不过女娃,只好灰溜溜地返回大海。

过了几天,女娃到海中游泳,正玩得十分开心,刚巧让龙王的儿子发现了。他游过来,对女娃说:"那天在陆地上让你捡了便宜,今天你跑到我家门前,赶快认个错,不然我兴风作浪淹死你。"

女娃倔强地说:"我没错,认什么错。"

龙王的儿子见女娃倔强,根本没有服输的意思,立即搅动海水,掀起狂 风恶浪。女娃来不及挣扎,就被淹死了。

女娃不甘心就这样被龙王的儿子害死,她的魂灵变化成了一只小鸟,名叫"精卫"。

精卫想到自己被无情的海水毁灭了,别人也可能会被夺走年轻的生命, 为了不让大海再夺去其他无辜的生命,她发誓要把大海填平。精卫不断地从 西山衔来一条条小树枝、一颗颗小石头,丢进海里,想要把大海填平。她无 休止地往来飞翔于西山和东海之间,但是一只小鸟的力量毕竟有限。为了壮 大自己的力量,精卫和海燕结成配偶,繁衍后代,让自己的精神世世代代流 传下去,以继续填海的事业,直到把大海填平为止。

这时那咆哮的大海嘲笑她道:"小鸟,算了吧,就算你干上百万年,也别

想将我填平!"

但是翱翔在高空中的精卫坚决地回答说:"就算干上一千年、一万年,干到世界末日,我也要将你填平!"

"傻鸟,那么你就干吧——干吧!"大海哈哈地大笑。

精卫在高空悲啸着:"我要干的!我要干的!我要永无休止地干下去的! 这叫人悲恨的大海啊,总有一天我会把你填成平地!"

她飞翔着,啸叫着,离开大海,又飞回西山去,把西山上的石子和树枝 衔来投进大海。她就这样往复飞翔,从不休息。

精卫填海的事惊动了天神。水神共工很佩服精卫的精神,于是就降下洪水,把高原上的泥沙冲进大海,把海水都搅黄了。于是,人们把东海北部发黄的海域叫做"黄海"。

人们忘不了这片土地是精卫填海而来的,就教育自己的子子孙孙,世世 代代都要爱鸟、护鸟,学习精卫精神,矢志不渝地朝着既定的目标去奋力拼 搏。

第三节 九牛一毛

解释:九条牛身上的一根毛。比喻极大数量中极微小的数量,微不足道。 典故:汉•司马迁《报任少卿书》:"假令仆伏法受诛,若九牛亡一毛, 与蝼蚁何以异?"

西汉时期,汉武帝派李陵带兵与匈奴交战。汉武帝听说李陵带着部队深入到匈奴的国境,士气旺盛,心里很高兴。

这时,许多大臣都凑趣地祝贺皇帝英明,善于用人。后来李陵战败投降,武帝非常生气,原来祝贺的大臣也就反过来责骂李陵无用和不忠。这时司马迁站在旁边一声不响,武帝便问他对此事的意见。司马迁爽直地说李陵只有五千步兵,却被匈奴八万骑兵围住,但还是连打了十几天仗,杀伤了一万多敌人,实在是一位了不起的将军。最后因粮尽箭完,归路又被截断,才停止战斗,李陵不是真投降,而是在伺机报国。他的功劳还是可以补他的失败之罪的。武帝听他为李陵辩护,又讽刺皇上近亲李广利从正面进攻匈奴的软弱无功,怒将司马迁下在狱里。次年,又误传李陵为匈奴练兵,武帝不把事情弄清楚,就把李陵的母亲和妻子杀了。廷尉杜周为了迎合皇帝,诬陷司马迁,竟把司马迁施予最残酷、最耻辱的"腐刑"。司马迁受到了这种摧残,痛苦之余,就想自杀。但转念一想,像他这样地位低微的人死去,在许多大富大贵的人的眼中,不过像"九牛亡一毛",不但得不到同情,且更会惹人耻笑。于是决心忍受耻辱,用自己的生命和时间来艰苦地、顽强地完成伟大的《史记》的写作。古人所谓有大勇的人才有大智,司马迁便是这样的人。他知道在他所处的年代里,死一个像他那样没地位、没名望的人,毫无意义,因此他勇

敢地活下去,终于完成了那部空前伟大的历史著作——《史记》。

司马迁把他这种思想转变的情况告诉他的好友任少卿,后来的人便根据他信中所说的"九牛亡一毛"一句话,引伸成"九牛一毛"这句成语,用来譬喻某种东西或某种人仅是极多数里面的一部分,好像九条牛身上的一根毛一样。

第十章

第一节 开卷有益

解释: "开卷"就是翻开书,表示读书。比喻读书有好处。

典故:宋·王辟之《渑水燕谈录·文儒》:"开卷有益,朕不以为劳也。"宋太祖赵匡胤建立宋王朝的时候,各地还存在着一些割据政权。统一全国的任务,直到他的弟弟赵光义当皇帝后,才完成。赵光义即位后改名赵光灵,史称宋太宗。

宋太宗统一全国后,立志弘扬传统文化,下令整理各种古籍。同时,又 重视各种古代文化资料的收集。在太平兴国年间下令编纂《太平广记》、《太 平御览》和《文苑英华》三大类书,从而为保存和发扬我国的文化遗产作出 了重要的贡献。

《太平御览》中引用的古书,十之七八现在已经无法看到了。所以,又可以说它是北宋前文化知识的总汇。这部书原名《太平编览》。编成后,宋太宗对它非常重视,规定自己每天看三卷,一年后全部看完,因而改名为《太平御览》,意思是太平兴国年间皇帝亲自阅读的书。

宋太宗的政事非常繁忙,经常因处理其他事情而未能按计划阅读这部书,于是就在空暇的日子补读。侍臣怕他读得时间太久,影响身体健康,太宗说:"只要翻开书卷阅读,就会有收益,所以我不觉得疲劳。"

第二节 克己奉公

解释:约束自己的私欲,以公事为重。比喻一个人对己要求严格,一心为公。

典故:《后汉书·祭遵传》:"遵为人廉约小心,克己奉公。赏赐辄尽与士卒,家无私财。"

祭遵,字弟孙,东汉初年颍阳人。祭遵从小喜欢读书,知书达理,虽然出身豪门,但生活非常俭朴。公元24年,刘秀攻打颍阳一带,祭遵去投奔他,被刘秀收为门下吏。后随军转战河北,当了军中的执法官,负责军营的法令。任职中,他执法严明,不循私情,为大家所称道。有一次,刘秀身边的一个小侍从犯了罪,祭遵查明真情后,依法把这小侍从处以死刑。刘秀知道后,十分生气,想祭遵竟敢处罚他身边的人,欲降罪于祭遵。但马上有人来劝谏刘秀说:"严明军令,本来就是大王的要求。如今祭遵坚守法令,上下一致,

做得很对。只有像他这样言行一致,号令三军才有威信啊。"刘秀听了觉得有理。后来,非但没有治罪于祭遵,还封他为征虏将军,颍阳侯。

祭遵为人廉洁,为官清正,处事谨慎,克己奉公,常受到刘秀的赏赐,但他将这些赏赐都拿出来分给手下的人。他生活十分俭朴,家中也没有多少私人财产。即使在安排后事时,他仍嘱咐手下的人,不许铺张浪费,只要用牛车装载自己的尸体和棺木,拉到洛阳简单下葬就可以了。

祭遵死后多年, 汉光武帝刘秀仍对他的克己奉公精神十分怀念。

第三节 口蜜腹剑

解释:比喻口头上说话好听,像蜜一样甜,肚子里却怀着暗害人的阴谋。 典故:《资治通鉴·唐纪·玄宗天宝元年》:"尤忌文学之士,或阳与之善, 啖以甘言而阴陷之。世谓李林甫'口有蜜,腹有剑'。"

李林甫, 唐玄宗时官居"兵部尚书"兼"中书令", 这是宰相的职位。

此人若论才艺倒也不错,能书善画。但若论品德,那是坏透了。他忌才 害人,凡才能比他强、声望比他高、权势地位和他差不多的人,他都不择手 段地排斥打击。对唐玄宗,他有一套谄媚奉承的本领。他竭力迁就玄宗,并 且采用种种手法,讨好玄宗宠信的嫔妃以及心腹太监,取得他们的欢心和支 持,以便保住自己的地位。

李林甫和人接触时,外貌上总是露出一副和蔼可亲的样子,嘴里尽说些动听的"善意"话,但实际上,他的性格非常阴险狡猾,常常暗中害人。例如有一次,他装作诚恳的样子对同僚李适之说:"华山出产大量黄金,如果能够开采出来,就可大大增加国家的财富。可惜皇上还不知道。"李适之以为这是真话,连忙跑去建议玄宗快点开采,玄宗一听很高兴,立刻把李林甫找来商议,李林甫却说:"这件事我早知道了,华山是帝王'风水'集中的地方,怎么可以随便开采呢?别人劝您开采,恐怕是不怀好意;我几次想把这件事告诉您,只是不敢开口。"

玄宗被他这番话所打动,认为他真是一位忠君爱国的臣子,反而对适之 大不满意,逐渐将他疏远了。就这样,李林甫凭借这套特殊"本领",他一直 做了十九年宰相。

后来,司马光在编《资治通鉴》时评价李林甫,指出他是个口蜜腹剑的人,这是很符合实际的。

第四节 口若悬河

解释: 讲起话来像瀑布一样滔滔不绝。形容能言善辩,也比喻十分健谈。

典故:《晋书•郭象传》:"听象语,如悬河泻水,注而不竭。"

郭象在年轻的时候,已经是一个很有才学的人。尤其是他对于日常生活中所接触的一些现象,都能留心观察,然后再冷静地去思考其中的道理。因此,他的知识十分渊博,对于事情也常常能有独到的见解。后来,他又潜心研究老子和庄子的学说,并且对他们的学说有深刻的理解。

过了些年,朝廷一再派人来请他。他实在推辞不掉,只得答应了,到朝中做了黄门待郎。到了京城,由于他的知识很丰富,所以无论对什么事情都能说得头头是道,再加上他的口才很好,又非常喜欢发表自己的见解,因此每当人们听他谈论时,都觉得津津有味。

当时有一位太尉王衍,十分欣赏郭象的口才,他常常在别人面前赞扬郭 象说:"听郭象说话,就好象一条倒悬起来的河流,滔滔不绝地往下灌注,永 远没有枯竭的时候。"郭象的辩才,由此可知。

而后人就以"口若悬河"来形容人善于说话,一旦说起话来就像倒悬的河 水滔滔不绝,永远没有停止的时候。

第十一章

第一节 老生常谈

解释: 老书生经常说的话。比喻人们听惯了的没有新鲜意思的话。

典故: 晋·陈寿《三国志·魏志·管辂传》: "此老生之常谈。"

三国时候,有个名叫管辂的人,从小勤奋好学、才思敏捷,尤其喜爱天文。15岁时,已熟读《周易》,通晓占卜术,小有名气。

当时,吏部尚书何晏、侍中尚书邓飏倚仗权势,胡作非为,名声很不好。 他们听说管辂很会算卦,也想让他给他们算一卦。

管辂早就听说这两人是曹操的侄孙曹爽的心腹,臭名昭著。他考虑了一会儿,心想:正好趁这个机会好好教训他们一顿,灭灭他们的威风。

管辂敞着衣衫,双手甩动着宽大的袍袖,晃晃悠悠来到何晏府上。邓飏说:"先生实在是高士,就请为我占一下梦吧。最近几日,我总梦见青蝇落在鼻子上,赶也赶不走,不知是吉是凶?"

管辂想了一想,说:"从前周公忠厚正直,辅助周成王建国立业,国泰民安;现在你二人身居高位,职重如山,名若雷霆,但人们怀念你们恩德少,畏惧你们威势多,这恐怕不是求福之道。你的梦按卜术来测,是个凶相!"

何晏听他这么一说,吓得粉白的鼻尖上出了一层汗。

管辂又说道:"不过,如果你们能收敛干坏事的心,弥补合乎礼仪的行为, 这样,青蝇就可以驱除,三公的地位就可以得到。"

邓飏恭恭敬敬听了半天,竟听到这样一番训斥,不禁恼道:"你这不是老生常谈吗?我们早就知道,何必再听你罗嗦?"

管辂听了,哈哈一笑:"虽说是老生常谈的话,却不能加以轻视啊!" 不久,何晏、邓飏与曹爽一起因谋反而遭诛杀。消息传来,管辂连声说: "老生常谈的话,他们却置之不理,难怪有如此下场啊!"

第二节 乐不思蜀

解释:很快乐,不思念蜀国。比喻在新环境中得到乐趣,不再想回到原来的环境中去。

典故:晋·陈寿《三国志·蜀志·后主禅传》裴松之注引《汉晋春秋》: "问禅曰:'颇思蜀否?'禅曰:'此间乐,不思蜀。'"

三国时期,魏、蜀、吴三国各据一方,为争夺霸主的统治地位征战不休。

其中, 刘备管辖割据的地方称为蜀。

刘备死后将王位传给了儿子刘禅(小名阿斗),并请丞相诸葛亮来辅佐 刘禅治理国家。刘禅当了皇帝后,每天只知道吃喝玩乐,根本不理朝政,还 好有诸葛亮帮他辅政,蜀国才能一直很强盛。后来,辅佐刘禅的人先后去世, 他自己又软弱无能,偏听偏信,因此把国家治理得越来越糟糕,国势日趋衰弱,最后被魏国灭掉。

为了安抚刘禅,司马昭封他为安乐公。虽然知道刘禅无能,但对他还是 有点儿怀疑,怕他心里存着东山再起的野心,于是要试一试他。

有一天,司马昭请刘禅吃饭,故意叫人来表演蜀国的杂耍,想羞辱一下这些蜀国人。蜀国的旧大臣们看到这些杂耍,都非常难过,可是,刘禅却高兴地拍着手说:"好!好!真好看!"一点儿也没有伤心的样子。

还有一次,司马昭故意问刘禅说:"你思念蜀地吗?"刘禅回答道:"这里很快乐,我不思念蜀地。"过了一会儿,刘禅起身上厕所,原在蜀汉任职的近臣跟到廊下,暗地里对刘禅说:"今后大将军再问您是否还思念蜀地,您应该哭着说,我没有一天不思念。这样,您还有希望回到蜀地去。"

果然不久,司马昭又问到这个问题,刘禅就装着悲痛的样子,照这话说了一遍,但又挤不出眼泪来,只好闭着眼睛。司马昭忍住笑问他:"这话是人家教你的吧?"刘禅睁开眼睛,吃惊地说:"是呀,正是人家教我的,你是怎么知道的?"

司马昭听后,心里窃笑:"真是一个扶不起的阿斗呀!难怪会让自己的国家灭亡!"

第三节 乐此不疲

解释:因酷爱做某事而不感觉厌烦。形容对某事特别爱好而沉浸其中。 典故:南朝•宋•范晔《后汉书•光武帝纪下》:"我自乐此,不为疲也。" 西汉末年,爆发了绿林、赤眉大起义,后来的东汉光武帝刘秀也加入其 中。刘秀加入绿林军后,很快就显露出敏锐的政治才能和过人的军事韬略, 特别是在昆阳一战中,刘秀的杰出指挥才能为起义军赢得决战胜利起到了关 键的作用。

后来,刘秀又采用军事打击和政治争取相结合的方法,先后收编了铜马军30万人,军事实力大大增强,人称"铜马帝"。公元25年6月,刘秀在群臣的拥戴下称帝,仍沿用汉的国号,史称东汉,年号建武,刘秀就是光武帝。

刘秀完成了统一大业,恢复了汉室的统治。由于连年战争,许多法律、法令、规章制度都需要重新修改和拟定。面对这样的烂摊子,刘秀以充沛的精力投入到振兴和建设东汉王朝的工作中,每天天一亮就上朝理事,日影西斜才退朝而归。他还经常把大臣们召集起来,亲自给他们讲述治国之道。

刘秀在位期间采取"与民休息"的政策,以安定民生。他下诏恢复了西汉景帝时期三十税一的旧制,并把公田借给农民耕种,提倡垦荒,发展屯田,安置流民,赈济贫民。这样一来,东汉初年的封建租赋徭役负担比西汉后期和战争期间大大减轻,农民安居乐业,生产得到了大大恢复。

经过几十年的经营,东汉出现了经济繁荣的景象,历史上称之为"光武中兴"。

刘秀的勤奋工作,感动了文武大臣,也感动了他的儿子——太子刘庄。 有一次,太子怕刘秀这样辛苦下去会影响身体健康,便劝他注意身体健康, 抽出时间安静地休息一下。

刘秀听后笑着说:"我自乐此不疲。"

第四节 滥竽充数

解释:不会吹竽的人混在吹竽的队伍里充数。比喻无本领的冒充有本领,次货冒充好货。

典故:《韩非子·内储说上》:"齐宣王使人吹竽,必三百人。南郭处士请为王吹竽,宣王说之,廪食以数百人。宣王死,湣王立,好一一听之,处士逃。"

据《韩非子》记载,齐宣王爱听吹竽,又好讲排场。为他吹竽的就有三百人。他常常叫这三百人一齐吹竽给他听。有个南郭先生,根本就不会吹竽,看到这个机会,就到齐宣王那里去,请求参加这个吹竽队。齐宣王就把他编在吹竽队里,并且给他很高的薪水。这位根本不会吹竽的南郭先生,每逢吹竽,就混在队里,拿着竽装腔作势。这样一天天混过去,不曾被人发现。

等到齐宣王死了,齐湣王接替王位。他和齐宣王不同,不喜欢听大家一起吹竽,而是喜欢叫吹竽的人一个一个地来吹给他听。南郭先生听到这个消息,只好逃之夭夭,不敢再冒充吹竽人了。

西方谚语说,你可以在某时欺骗某一些人,却不能一直欺骗所有的人。 南郭先生不会吹竽硬装作会吹竽,终有露出马脚之时。

这个故事也说明南郭先生不善于运用良好的学习条件。在齐宣王300人的吹竽队里,与其他299名乐师相处,学习资源还算丰富。但他没有意识到这一点,满足于滥竽充数,自欺欺人,只能落个逃之夭夭的下场。

第五节 洛阳纸贵

解释:形容杰出的作品风行一时。 典故:《晋书·文苑·左思传》 晋代文学家左思,小时候是个非常顽皮、不爱读书的孩子。父亲经常为 这事发脾气,可是小左思仍然淘气得很,不肯好好学习。

有一天, 左思的父亲与朋友们聊天, 朋友们羡慕他有个聪明可爱的儿子。 左思的父亲叹口气说:"快别提他了, 小儿左思的学习, 还不如我小时候, 看 来没有多大的出息了。"说着, 脸上流露出失望的神色。这一切都被小左思看 到听到了, 他非常难过, 觉得自己不好好念书确实很没出息。于是, 暗暗下 定决心, 一定要刻苦学习。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左思渐渐长大了,由于他坚持不懈地发奋读书,终于成为一位学识渊博的人,文章也写得非常好。他用一年的时间写成了《齐都赋》,显示出他在文学方面的才华,为他成为杰出的文学家奠定了基础。这以后他又计划以三国时魏、蜀、吴首都的风土、人情、物产为内容,撰写《三都赋》。为了在内容、结构、语言诸方面都达到一定水平,他潜心研究,精心撰写,废寝忘食,用了整整十年,文学巨著《三都赋》终于写成了。

《三都赋》受到好评,人们把它和汉代文学杰作《两都赋》相比。由于 当时还没有发明印刷术,喜爱《三都赋》的人只能争相抄阅,因为抄写的人 太多,京城洛阳的纸张供不应求,一时间全城纸价大幅度上升。

第十二章

第一节 毛遂自荐

解释:比喻自告奋勇或自我推荐去做某事。

典故:汉•司马迁《史记•平原君列传》

毛遂是战国时期赵国平原君赵胜门下数千名食客中的一个。秦兵包围赵都邯郸,局势十分紧张,赵王派平原君到楚国去求救。平原君要在自己门下食客中挑选20名能文能武的人同往,可是挑来挑去只选出19个。正在平原君着急的时候,有个坐在末位的门客站了起来,自我推荐说:"我能不能来凑个数呢?"

平原君有点惊异,说:"你叫什么名字?到我门下来有多少日子了?"那个门客说:"我叫毛遂,到这儿已经3年了。"平原君因为毛遂来到门下3年还没有突出的表现,所以不想答应他的要求。后来听了毛遂的一番话,才勉强同意。

到了楚国,平原君向楚王反复陈述联合抗秦的好处。但是,由于楚王害怕秦国势力强大而不敢与秦国对抗,因此,他们从清早谈到中午,仍然没有结果。

这时,毛遂手按宝剑,从容登上会谈的大殿,对楚王说:"楚国原来也是个称霸的大国。没有想到秦国一兴起,楚国连连打败仗,甚至堂堂的国君也当了秦国的俘虏,死在秦国。这是楚国最大的耻辱。秦国的白起,不过是个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小子,带了几万人,一战就把楚国的国都——郢都夺了去,逼得大王只好迁都。这种耻辱,就连我们赵国人也替你们感到羞耻。想不到大王倒不想雪耻呢。老实说,今天我们主人跟大王来商量合纵抗秦,主要是为了楚国,不是单为我们赵国啊。"

楚王连连点头称是,终于和赵国订立了联合抗秦的盟约,并立即出兵, 解了赵国之围。平原君从中看到毛遂是一个机智勇敢、很有本领的人,便把 他奉为上宾。

第二节 马首是瞻

解释:作战时士兵看着主将的马头决定行动的方向。现在用来比喻服从指挥或者乐于追随。

典故:《左传•襄公十四年》:"荀偃令曰:'鸡鸣而驾,寨井夷灶,唯余

马首是瞻。"

战国时,晋淖公联合了十二个诸侯国攻伐秦国,指挥联军的是晋国的大将荀偃。

荀偃原以为十二国联军攻秦,秦军一定会惊慌失措。不料景公已经得知 联军心不齐,士气不振,所以毫不胆怯,并不想求和。荀偃没有办法,只得 准备打仗,他向全军将领发布命令说:"明天早晨鸡一叫就开始驾马套车出发。 各军都要填平水井,拆掉炉灶。作战的时候,全军将士都要看我的马头来定 行动的方向。我奔向哪里,大家就跟着奔向哪里。"

想不到荀偃的下军将领认为,荀偃这样指令,太专横了,反感地说:"晋 国从未下过这样的命令,为什么要听他的?好,他马头向西,我偏要向东。"

将领的副手说:"他是我们的头儿,我听他的。"于是也率领自己的队伍朝东而去。这样一来,全军顿时混乱起来。

荀偃失去了下军,仰天叹道:"既然我下的命令不能执行,就不会有取胜的希望,一交战肯定让秦军得到好处。"他只好下令将全军撤回去。

第三节 马革裹尸

解释:用马皮把尸体裹起来。指英勇牺牲在战场。

典故:《后汉书·马援传》:"男儿要当死于边野,以马革裹尸还葬耳,何 能卧床上在儿女子手中耶?"

东汉时,有一位能征善战的将军叫马援,扶风茂陵人,字文渊。

有一次,马援去讨伐割据的军阀隗嚣,打了胜仗,凯旋回京。光武帝刘 秀给了他丰厚的赏赐。许多人听说后也都纷纷前来祝贺慰劳,在这些祝贺的 人中间,有一个叫孟冀的,也随同众人向马援道贺。马援说:"我总以为你要 和我说些别的什么,怎么你也这样随波逐流地一味夸奖我呢?"

马援又向他说道,获得了这么大的赏赐,封了这样大的地盘,赏过于功, 实在过意不去。现在匈奴、乌桓还不时侵扰北方边境,自己应该再为国家立 些功劳,才对得起这样的赏赐。

不久,匈奴侵扰扶风县,马援自告奋勇去讨伐。他向光武帝表示,作为一个好男儿,就应当准备把生命牺牲在战场上,用马革裹尸而归,不能躺在床上,死在妻子儿女的身旁。孟冀等大臣听了马援的话,不胜佩服,都称赞他不愧是一个大丈夫。后来,马援担任了陇西太守,一直在军中征战至花甲之年。当时,洞庭湖一带发生了五溪人作乱,光武帝曾派人前去平息,但因那里气候环境恶劣,致使全军覆没。马援得知后,主动向光武帝表示愿意领兵出征。光武帝觉得他年纪太大了,不知能否胜任。马援说:"我虽然已经六十岁,但仍能披甲上阵,就不算老!"光武帝赞扬他老当益壮,同意他率军出征。马援就穿上甲胄,登上马鞍,又出征了。

在这次战役中,马援带领将士奋勇杀敌,消灭两千多人,大获全胜,平息了战乱。但是,就在凯旋回乡的途中,马援不幸染上瘟疫,无法治愈,病死军中,实现了他"马革裹尸"的壮志。

第十三章

第一节 南柯一梦

解释:形容一场大梦,或比喻一场空欢喜。

典故: 唐·李公佐《南柯太守传》

隋末唐初的时候,有个叫淳于尊的人,家住在广陵。他家的院中有一棵 根深叶茂的大槐树,盛夏之夜,月明星稀,树影婆娑,晚风习习,是一个乘 凉的好地方。

淳于尊过生日的那天,亲友都来祝寿,他一时高兴,多贪了几杯。夜晚,亲友散尽,他一个人带着几分酒意坐在槐树下歇凉,不觉沉沉睡去。

梦中,他到了大槐安国,正赶上京城会试,他报名入场,三场结束,诗 文写得十分顺手,发榜时,他高中了第一名。紧接着殿试,皇帝见淳于尊生 得一表人才,亲笔点为头名状元,并把公主许配给他为妻,状元公成了驸马 郎,一时成了京城的美谈。

婚后,夫妻感情十分美满。淳于尊被皇帝派往南柯郡任太守,一呆就是20年。淳于尊在太守任内经常巡行各县,使属下各县的县令不敢胡作非为,很受当地百姓的称赞。皇帝几次想把淳于尊调回京城升迁,当地百姓听说淳于太守离任,纷纷拦住马头,进行挽留。淳于尊为百姓的爱戴所感动,只好留下来,并上表向皇帝说明情况。皇帝欣赏淳于尊的政绩,赏给他不少金银珠宝,以示奖励。

有一年,敌兵入侵,大槐安国的将军率军迎敌,几次都被敌兵打得溃不成军。败报传到京城,皇帝震动,急忙召集文武群臣商议对策。大臣们听说前线军事屡屡失利,敌兵逼近京城,凶猛异常,一个个吓得面如土色,你看我,我看你,都束手无策。

皇帝看了大臣的样子,非常生气地说:"你们平日养尊处优,享尽荣华,朝中一旦有事,你们都成了没嘴的葫芦,胆小怯阵,一句话都不说,要你们何用?"

宰相立刻向皇帝推荐淳于尊。皇帝立即下令, 让淳于尊统率全国精锐与 敌军决战。

淳于尊接到圣旨,不敢耽搁,立即统兵出征。可怜他对兵法一无所知,与敌兵刚一接触,立刻一败涂地,手下兵马被杀得东逃西散,淳于尊差点被俘。皇帝震怒,把淳于尊撤掉职务,遣送回家。淳于尊气得大叫一声,从梦中惊醒,但见月上枝头,繁星闪烁。此时他才知道,所谓南柯郡,不过是槐

树最南边的一枝树干。

第二节 弄巧成拙

解释: 本想耍弄聪明, 结果做了蠢事。

典故:宋•黄庭坚《拙轩颂》:"弄巧成拙,为蛇画足。"

北宋时期,有位画家,叫孙知微。专擅长人物画,一次,他受成都寿宁寺的委托,画一幅《九耀星君图》。他用心将图用笔勾好,人物栩栩如生,衣带飘飘,宛然仙姿,只剩下着色最后一道工序。恰好此时有朋友请去他饮酒,他放下笔,将画仔细看了好一会,觉得还算满意,便对弟子们说:"这幅画的线条我已全部画好,只剩下着色,你们须小心些,不要着错了颜色,我去朋友家有事,回来时,希望你们画好。"

孙知微走后,弟子们围住画,反复观看老师用笔的技巧和总体构图的高 妙,互相交流心得。

有人说:"你看那星君的神态多么逼真,长髯飘飘,不怒而威。"

还有的说:"菩萨脚下的祥云缭绕,真正的神姿仙态,让人肃然起敬。" 其中有一个叫童仁益的弟子,平时专门卖弄小聪明,喜欢哗众取宠,只 有他一个人装模作样地一言不发。

有人问他:"你为什么不说话,莫非这幅画有什么缺欠?"

童仁益故作高深地说:"星君身边的童子神态很传神,只是他手中的水晶 瓶好像少了点东西。"

众弟子说:"没发现少什么呀。"

童仁益说:"老师每次画瓶子,总要在瓶中画一枝鲜花,可这次却没有。 也许是急于出门,来不及画好,我们还是画好了再着色吧。"

童仁益说着,用心在瓶口画了一枝艳丽的红莲花。

孙知微从朋友家回来,发现童子手中的瓶子生出一朵莲花,又气又笑地说:"这是谁干的蠢事,若仅仅是画蛇添足倒还罢了,这简直是弄巧成拙嘛。童子手中的瓶子,是星君用来降服水怪的镇妖瓶,你们给添上莲花,把宝瓶变成了普通装花的瓶,岂不成了天大笑话。"说着,把画撕个粉碎。

众弟子看着童仁益,默默低头不语。

第三节 南辕北辙

解释:想往南而车子却向北行。比喻行动和目的正好相反。

典故:《战国策•魏策四》:"犹至楚而北行也。"

战国时候,有一回魏国的大夫季梁到赵国去旅行。旅途中忽然一日他得

到了魏王想发兵攻打赵国的消息。"魏王怎么能攻打赵国呢? ·····"季梁立刻感到了一种不安。为制止魏王攻打赵国,他停止旅行,转身回魏国而去。

他一回到魏国,衣顾不得换,脸顾不得洗,便匆匆忙忙地去见魏王。魏 王看他风尘仆仆、慌慌张张的样子,觉得很奇怪,问道:"季梁大夫,你不是 说要走很久吗?为什么现在就回来了?难道有什么特别要紧的事情吗?"

季梁不紧不慢地说道:"事情并不算特别要紧,只是我遇到了一个怪人以 及他的怪事,我愿意早一点告诉你罢了。"

魏王问:"那是什么样的怪人和怪事呢?"

季梁说道,有一回,他走在赵国地域上的太行山下时,遇到了一人乘着一辆马车由南向北行驶。但他却声言要到楚国去。季梁觉得他走的方向不对,便说:"您到楚国去,为什么不朝南走反而向北去呢?难道你不知道楚国在南边吗?"

那乘车人回答说:"没关系,我的马好,跑得快!"

季梁说:"你的马虽然好,可你走的并不是去楚国的路呀?"

那乘车人又道:"不怕,我带的路费多。"

季梁说:"你的路费多又有什么用呢?这确实不是去楚国的路呀。"

那乘车人坚持着要往北去,并说:"我的车夫赶车的本领高!"

季梁说:"你的这些条件再好,如果朝北去,离楚国也只能是越走越远呀!" 听了季梁讲的无头无尾的故事,魏王很是觉得好笑,就问季梁道:"天下 难道真有这样胡涂的人吗?"

季梁说:"有,不光赵国有,我们魏国也有。"

魏王不以为然:"什么,我们魏国也有?"

季梁直言道: "是的,比如魏王你吧,你的志向是建霸业,当诸侯的首领。 为此目的,你倚仗着国家的强大与军队的精良,想利用攻打赵国的办法,来 扩大地盘和抬高威望。可你这样做,别的国家会怎样想呢?我觉得,你这样 攻打别国的次数越多,离你的宏伟志向就越远。这不正如那个乘车的赵国人 欲去楚国不朝南反朝北走一样吗?"

季梁这番话,说得魏王的脸暗暗地红了。

第十四章

第一节 呕心沥血

解释:比喻用尽心思。多形容为事业、工作、文艺创作等用心的艰苦。 典故:唐·李商隐《李长吉小传》:"是儿要当呕出心乃已尔。"

唐代著名诗人李贺,字长吉,具有极高的诗歌创作的天赋,是少有的天才。李贺自幼便能吟诗写文,十余岁便名扬文坛。他的诗想象奇特瑰丽,犹如鬼斧神工,被后人称为"诗鬼"。

相传李贺每次外出总是骑一匹瘦马,带一名小童,背一个锦囊,边走边思索,一旦吟得佳句,便在纸上写下,投入锦囊。待回到家中后,他便再将这些积下的断章片句重新整理。他就是用这样的方式来写诗。有时灵感迸发则囊中收获颇丰;有时终日思索,也会无佳句可得。李贺之母看见囊中纸卷,不由心痛地叹道:

"孩子呀,你这是要把心血都呕出来,才会罢休呀!"

正是由于他如此专注于作诗,以致心力耗尽,最终二十七岁早逝,这无疑是一个遗憾,但他也为后世留下许多独具艺术魅力的诗篇。如"天若有情天亦老","黑云压城城欲摧","雄鸡一唱天下白","石破天惊逗秋雨"等这些都是世代相传的名句。

第十五章

第一节 皮之不存, 毛将焉附

解释:皮都没有了,毛往哪里依附呢?比喻事物失去了借以生存的基础,就不能存在。

典故:《左传•僖公十四年》:"皮之不存,毛将安傅?"

古时候,魏国的东阳向国家上交的钱粮布帛比往年多出10倍,为此,满朝廷的大臣一齐向魏文侯表示祝贺。魏文侯对这件事并不乐观。他在思考:东阳这个地方土地没有增加、人口也还是原来那么多,怎么一下子比往年多交10倍的钱粮布帛呢?即使是丰收了,可是向国家上交也是有比例的呀。他分析这必定是各级官员向下面老百姓加重征收得来的。这件事使他想起了一年前他遇到的一件事。

一年前,魏文侯外出巡游。一天,他在路上见到一个人将羊皮衣反穿在身上,皮衣的毛向内皮朝外,那人还在背上背着一篓喂牲口的草。

魏文侯感到很奇怪,便上前问那人道:"你为什么要反穿着羊皮衣,把皮板露在外面来背东西呢?"

那人回答说:"我很爱惜这件皮衣,我怕把毛露在外面搞坏了,特别是背东西时,我怕毛被磨掉了。"

魏文侯听了,很认真地对那人说:"你知道吗?其实皮板更重要,如果皮板磨破了,毛就没有依附的地方了,那你想舍皮保毛不是一个错误的想法吗?"

那人依然执迷不悟地背着草走了。

如今,官吏们大肆征收老百姓的钱粮布帛而不顾老百姓的死活,这跟那个反穿皮衣的人的行为不是一样的吗?

于是,魏文侯将朝廷大臣们召集起来,对他们讲了那个反穿皮衣的人的故事,并说:"如果老百姓不得安宁,国君的地位也难以巩固。希望你们记住这个道理,不要被一点小利蒙蔽了眼光,看不到实质。"

众大臣深受启发。任何事情都是一样的道理,基础是根本,是事物赖以 存在的依据,如果本末颠倒,那将是得不偿失的。

第十六章

第一节 罄竹难书

解释:形容罪行多得写不完。

典故:《旧唐书·李密传》:"罄南山之竹,书罪未穷;决东海之波,流恶难尽"。

隋炀帝杨广是历史上有名的昏主暴君,为天下耻笑与唾骂。他弑父杀兄,夺嫡篡位,乱伦好色,奢侈腐化,荒淫无度,建都修苑,开河造舟,穷兵黩武,横征暴敛,弄得殷实的隋朝国库空虚,官仓告罄,民不聊生,怨声载道,义军四起。

隋炀帝统治期间,百役繁兴,民脂榨尽。仅建筑东都洛阳,每月役使200万人,半数以上死在工地。他在西郊建造了一个大花园,周围100公里。从江南采得大木柱,运往东都,每根大柱须2000人往返递送,沿途络绎不绝。据记载,西苑"堂殿楼观,穷极华丽",不知搜刮和浪费了人民多少财富!

611年,隋炀帝为了发动攻打高丽的战争,大批征兵、调粮、造战船。在 隋朝官吏监督之下,造船工们日夜立在水中工作,腰部以下都生了蛆,死去 很多人。被政府征调的兵役,由全国各地向幽州(今河北、辽宁地区)集中, 源源不断;搬运粮食、兵器、盔甲和攻城机械的民夫千里征途,日夜不绝。

许多人有去无回,尸体"臭秽盈路",十分凄惨。在农村,"耕稼失时,田畴多荒"。山东、河北一带,历来是隋统治者搜刮财富的中心,又是进攻高丽的战争中征调最多、受害最深的地方,再加上这年夏天发大水,山东地区灾情特别严重,"百姓困穷,财力俱竭"。处在饥寒交迫困境的贫苦农民,再也不能忍受下去了。农民起义的烽火便首先在这里燃起。

从公元614年到617年间,农民起义的风暴已席卷全国大部分地区,先后在全国各地兴起的起义军大小不下100支,参加的人数达数百万。后来,农民起义军汇成三支强大的队伍:一支是河南的瓦岗军,一支是河北的窦建德军,一支是江淮地区的杜伏威军。

瓦岗军首领之一李密发布了讨伐隋炀帝的檄文,揭露他罪大恶极,"罄南山之竹,书罪未穷;决东海之波,流恶难尽"。意思是:"用尽南山的竹子作竹简,也写不完他的罪行;决开东海的水,也洗不尽他的罪恶。"

隋炀帝杨广最终被部下缢杀, 隋朝灭亡。

第二节 杞人忧天

解释: 杞国有个人怕天塌下来。比喻不必要的或缺乏根据的忧虑和担心。 典故:《列子•天瑞》:"杞国有人,忧天地崩坠,身亡所寄,废寝食者。" 从前在杞国,有一个胆子很小,而且有点神经质的人,他常会想到一些 奇怪的问题,让人觉得莫名其妙。

有一天,他吃过晚饭以后,拿了一把大蒲扇,坐在门前乘凉,自言自语地说:"假如有一天,天塌了下来,那该怎么办呢?我们岂不是无路可逃,而将活活地被压死,这不就太冤枉了吗?"

从此以后,他几乎每天都为这个问题发愁、烦恼。朋友见他终日精神恍惚,脸色憔悴,都很替他担心。但是,当大家知道原因后,都跑来劝他说:

"老兄啊!你何必为这件事自寻烦恼呢?天空怎么会塌下来呢?再说即使 真的塌下来,那也不是你一个人忧虑发愁就可以解决的啊,想开点吧!"

可是,无论人家怎么说,他都不相信,仍然时常为这个不必要的问题担忧。

后来的人就根据上面这个故事,引伸成"杞人忧天"这句成语,它的主要 意义在于唤醒人们不要为一些不切实际的事情而忧愁。

第三节 气壮山河

解释: 比喻人的豪迈之气如同高山大河。

典故:宋·陆游《老学庵笔记》:"身骑箕尾归天上,气作山河壮本朝。" 南宋大臣赵鼎出身贫寒,四岁就失去父亲,在母亲抚养和教育下成长。 他二十一岁考中进士,当官时敢于批评权贵,受到宰相吴敏赏识,被调到都 城开封任职。

1125年冬,北方的金国出兵南侵。次年秋攻陷太原,严重地威胁到宋朝的安全。昏庸懦弱的宋钦宗惊慌失措,赶紧召集文武大臣商议对策。

一些贪生怕死的大臣,主张割让土地向金国求和。赵鼎与这些大臣的看法不同。他说:"祖先留下来的国土,怎能拱手送给别人?望陛下千万不要考虑这种意见!"

可是, 钦宗非常惧怕金兵, 决心屈膝投降, 把大好山河割让。金军使者 来谈判时, 要求把黄河以北的土地全部割让给金国, 钦宗不敢违抗, 竟答应 了金军提出的要求。

但是,金国统治者并不满足,他们命令部队继续南下。这年底,金兵抵 达开封城下。

不久,金兵统帅扣留了钦宗,让部下进城掠夺,然后把钦宗和他的父亲

徽宗当作俘虏,连同搜刮到的大量金银财宝,一起返回金国。北宋王朝就此灭亡。

不久, 钦宗的弟弟康王赵构在南京建立了南宋王朝, 史称宋高祖。宋高祖即位初期, 起用了一批主战派的大臣, 赵鼎也在其中。

曾经担任过宰相的秦桧,是主和派的头目,他知道高宗只想偏安江南而 不真心抗金,便竭力唆使高宗与金国讲和。赵鼎对他的意见自然反对。于是, 秦桧经常在高宗面前说赵鼎的坏话,使高宗对赵鼎逐渐失去信任。后来,高 宗终于将他贬到外地去当官。

赵鼎离京时,秦桧假惺惺地为他送行。但赵鼎并不领情,只是轻蔑地瞧了他一眼,拱拱手就走了。为此,秦桧更加忌恨赵鼎,将他越调越远,最后贬谪到朱崖。赵鼎在朱崖住了三年,熟人都不敢去看望他,生活非常困苦。秦桧知道他的处境后,认为他活得不可能长久,便嘱咐地方官每月向自己呈报他是否还活着。

赵鼎六十二岁那年,终于患了重病。临死前,他把儿子叫到床前,悲愤 地说道:"秦桧非要置我于死地。我不死,他可能会对你们下毒手;我死了, 才可不再连累你们!"

说罢,他叫儿子取来一面铭旌,在上面书写了一行字。它的意思是:我身骑箕、尾两座星宿回归上天,我的气概像高山大河那样雄壮豪迈地存在于本朝。几天后,赵鼎不食而死。

第四节 巧取豪夺

解释:旧时形容达官富豪谋取他人财物的手段。现指用各种方法谋取财物。

典故:宋·苏轼《次韵米黻二王书跋尾》:"巧偷豪夺古来有,一笑谁似 痴虎头。"

宋朝大书法家、大画家米芾的儿子米友仁(字元晖),家学渊源,也和他父亲一样,既写得一手好字,又长于作画,尤其非常喜爱古人的作品。有一次,他在别人的船上,看见王羲之真笔字帖,欢喜得什么似的,立即要拿一幅好画交换,主人不同意,他急得大叫,攀着船舷就往水里跳,幸亏别人很快把他抱住,才不致落水。他有一样很大的本领,便是会模仿古人的画品。他曾经向人借回一幅"松牛图"描摹。后来他把真本留下,拿摹本还给人,这人当时没有觉察出来,拿着走了。直至过了好多日才来讨还原本。米友仁问他怎么看得出来,那人回答说:"真本中牛的眼睛里面,有牧童的影子;而你还我的这一幅却没有。"可是米友仁模仿古人的画品,很少被人发觉他的模本是假的。他经常千方百计向人借古画描摹;而摹完以后,总是拿模本和真本一齐送给主人,请主人自己选择。由于他摹仿古画的技艺很精,把模本和真

本模得一模一样,主人往往把模本当成真本收回去,米友仁便因此获得了许 多名贵的真本古画。

米友仁是一个有才能的艺术家,值得人们敬仰,又是一个古画的爱好者和欣赏者,让人们更加知道古画的妙处和价值。可是他用那种摹仿的假本巧妙地换取别人真本的行为,却是叫人鄙弃的。所以有人把他这种用巧妙方法骗取别人真本古画的行为,叫做"巧偷豪夺"。后来的人又从此引伸成"巧取豪夺"这句成语,用来形容人以不正当的巧妙方法,攫取自己不应得的财物。

第五节 奇货可居

解释:指把少有的货物囤积起来,等待高价出售。也比喻拿某种专长或独占的东西作为资本,等待时机,以捞取名利地位。

典故:《史记·吕不韦列传》:"吕不韦贾邯郸,见(子楚)而怜之,曰: '此奇货可居。'"

战国时候,有个大商人吕不韦到赵国的京城邯郸做生意。一个很偶然的 机会,在路上他发现一个气度不凡的年轻人。有人告诉他说:"这个年轻人是 秦昭王的孙子,太子安国君的儿子,名叫异人,正在赵国当人质。"

当时,秦赵两国经常交战,赵国有意降低异人的生活标准,弄得他非常贫苦,甚至天冷时连御寒的衣服都没有。吕不韦知道这个情况,立刻想到,在异人的身上投资会换来难以计算的利润。他不禁自言自语说:"此奇货可居也。"

吕不韦回到寓所,问他父亲:"种地能获多少利?"

他父亲回答说:"十倍。"

吕不韦又问:"贩运珠宝呢?"

他父亲又答说:"百倍。"

吕不韦接着问:"那么把一个失意的人扶植成国君,掌管天下钱财,会获利多少呢?"

他父亲吃惊地摇摇头,说:"那可没办法计算了。"

吕不韦听了他父亲的话,决定做这笔大生意。他首先拿出一大笔钱,买 通监视异人的赵国官员,结识了异人。他对异人说:"我想办法,让秦国把你 赎回去,然后立为太子,那么,你就是未来的秦国国君。你意下如何?"

异人又惊又喜地说:"那是我求之不得的好事,真有那一天,我一定重重 报答你。"

吕不韦立即到秦国, 用重金贿赂安国君左右的亲信, 把异人赎回秦国。

安国君有二十多个儿子,但他最宠爱的华阳夫人却没有儿子。吕不韦给 华阳夫人送去大量奇珍异宝,让华阳夫人收异人为嗣子。

秦昭王死后,安国君即位,史称孝文王,立异人为太子。孝文王在位不

久即死去,太子异人即位为王,即庄襄王。

庄襄王非常感激吕不韦拥立之恩,拜吕不韦为丞相,封文信侯,并把河南洛阳一代的十二个县作为封地,以十万户的租税作为俸禄。庄襄王死后,太子政即位,即秦始皇,称吕不韦为仲父。吕不韦权倾天下。

第十七章

第一节 三顾茅庐

解释: 原为汉末刘备访聘诸葛亮的故事。比喻真心诚意,一再邀请。

典故:三国蜀·诸葛亮《出师表》:"三顾臣于草庐之中。"

汉末,天下大乱,曹操坐据朝廷,孙权拥兵东吴。汉宗室豫州牧刘备听徐庶(三国时著名谋士)和司马徽(三国时著名谋士)说诸葛亮很有学识,又有才能,就和关羽、张飞带着礼物到隆中(现今湖北襄阳县)卧龙岗去请诸葛亮出来帮助他替国家做事。恰巧诸葛亮这天出去了,刘备只得失望地转回去。不久,刘备又和关羽、张飞冒着大风雪第二次去请。不料诸葛亮又出外闲游去了。张飞本不愿意再来,见诸葛亮不在家,就催着要回去。刘备只得留下一封信,表达自己对诸葛亮的敬佩和请他出来帮助自己挽救国家危险局面的意思。

过了一些时候,刘备吃了三天素,准备再去请诸葛亮。关羽说诸葛亮也许是徒有一个虚名,未必有真才实学,不用去了。张飞却主张由他一个人去叫,如他不来,就用绳子把他捆来。刘备把张飞责备了一顿,又和他俩第三次访诸葛亮。到时,诸葛亮正在睡觉。刘备不敢惊动他,一直站到诸葛亮自己醒来,才彼此坐下谈话。

诸葛亮见刘备有志替国家做事,而且诚恳地请他帮助,就出来全力帮助 刘备建立蜀汉皇朝。

《三国演义》把刘备三次亲自敦请诸葛亮的这件事情,叫做"三顾茅庐"。 后人就引用这句话来形容敦请人的渴望和诚恳的心情。也就是不耻下 问,虚心求才的意思。

第二节 三令五申

解释: 多次命令和告诫。

典故:《史记·孙子吴起列传》:"约束既布,乃设鈇钺,即三令五申之。" 春秋时侯,有一位著名军事学家孙武,他虽然善用兵法,可是并没有受 到齐王的重用,才能也得不到施展。于是,孙武带着他的著作《孙子兵法》, 投奔到吴国。他将自己的这部著作转呈给吴王。吴王阅读了他的十三篇兵书, 十分欣赏,就招他进宫相见。为了考察孙武的真才实学,吴王特意召集了一 百八十名宫女,让他操练。 孙武把宫女们分成两队,并分别让两名深受吴王宠爱的妃子手持画戟当队长。然后他命令道:"我喊前,你们看胸前;我喊左,你们看左手,我喊右,你们看右手;我喊后,你们看背后。"说完,孙武命人在一旁设立了行刑的斧头,又一再讲明了如果不按口令来做,他将有权处置。安排完毕后,孙武击鼓发令,喊了声:"左——"可是宫女们嘻嘻哈哈,哄笑成一团,根本没有人按照他的命令来做。

孙武见此情形,严肃地说:"号令交代得不清楚,是指挥者的过失,这次的错误由我负责。"于是,他重新宣布了一遍命令的要求,再一次击鼓发令,然而宫女们还是大笑不止,完全不听从孙武的指挥。这时,孙武毫不客气地说:"我已经三番五次地申明了号令,不能很好地遵守是你们的过失,这次的错误由你们负责。"接着,孙武下令将两名队长行刑处死。

正在观看操练的吴王大吃一惊,连忙向孙武说道:"我已经领教了将军高明的用兵之道,请千万不要杀死我的两位爱妃呀!"孙武回答说:"我既已受命为将军,将军在军营中对部下有处置的权利,可以不听君王的命令。"最后,他还是下令用斧头处死了吴王的两位爱妃。全体宫女变得严肃起来,不敢喧哗。孙武重新挑选了两名宫女当队长,并再次击鼓发令,这时所有的宫女都规规矩矩地按口令行动,再也不敢随随便便了,全部都整整齐齐地操练起来。

孙武对宫女们的操练,充分展示了他的用兵才能和果敢的作风,因而他得到了吴王的赏识。从此以后,吴国日益壮大起来,终于成为春秋时期的强国。

后来人们把孙武向女兵再三解释的做法,引伸为"三令五申",即反复多次向人告诫的意思。

第三节 水深火热

解释:好像掉进深水和烈火之中一样难受。比喻人民生活极端困苦。 典故:《孟子·梁惠王下》:"如水益深,如火益热。"

战国时,燕国大乱,齐国乘虚而入,齐宣王派大将匡章率兵十万攻燕。 燕国百姓对内战不满,不愿出力抵抗齐军,出现"士卒不战,城门不闭"的局 面,有些地方的燕国百姓反而给齐军送饭递水表示欢迎。匡章只用了五十天 工夫,就攻下燕国国都。齐军攻占燕国后,并无撤回之意。匡章又不管束军 队,士卒欺凌百姓,燕人纷纷起来反抗。

这时,齐宣王向正在齐国游说的孟子请教,问道:"有人劝我不要吞并燕国,有人劝我吞并它,到底该怎么办?"

孟子回答说:"如果吞并燕国,当地百姓反而很高兴,那就吞并它。古人有此先例,周武王便是。"

"如果吞并燕国,当地百姓并不高兴,"孟子又说,"那就不要吞并它。古

人也有先例,周文王便是。"

孟子举了这两个例子后指出:"当初齐军攻入燕国,燕人送饭递水表示欢迎,那是因为燕国百姓想摆脱苦日子;而今如果齐国进而吞并燕国,给燕人带来亡国的灾难,使他们陷入水深火热之中,那他们必然会转而盼望别国来解救了!"

第四节 守株待兔

解释: 株: 露出地面的树根。原比喻希图不经过努力而得到成功的侥幸心理。现也比喻死守狭隘经验,不知变通。

典故:《韩非子•五蠹》

相传在战国时代宋国,有一个农民,日出而作,日落而息。遇到好年景, 也不过刚刚吃饱穿暖;一遇灾荒,可就要忍饥挨饿了。他想改善生活,但他 太懒,胆子又特小,干什么都是又懒又怕,总想碰到送上门来的意外之财。

奇迹终于发生了。深秋的一天,他正在田里耕地,周围有人在打猎。吆喝之声四处起伏,受惊的小野兽没命的奔跑。突然,有一只兔子,不偏不倚,一头撞死在他田边的树根上。

当天,他美美地饱餐了一顿。

从此,他便不再种地。一天到晚,守着那"神奇"的树根,等着奇迹的出现。但是,这样的奇迹再也不会出现了。

第十八章

第一节 叹为观止

解释: 叹: 赞赏; 观止: 看到这里就够了。指赞美所见到的事物好到了极点。

典故:《左传•襄公二十九年》

公元前544年,为了表示吴国的友好,吴王派季札出访诸国。

到了鲁国,季札向鲁君表达了来意。礼仪完毕,鲁君请他观乐。演奏《周南》和《召南》,季札说:"美啊!虽辛劳但无怨言,从音乐中听出,这是周朝王业创建初期。"乐工演奏《卫风》,季札说:"美啊!虽遭坎坷但其精神不困顿颓唐,我听说卫康叔、卫武公的德行就是如此,这是《卫风》吧?"演奏《郑风》,季札说:"这个国家恐怕要灭亡吧?歌声反映出这个国家政令苛细,人民难以忍受。"又演奏《小雅》、《大雅》,季札说:"乐曲宽缓,和谐安乐,这是周文王的美德!"看到舞《招简》,季札就知道这是最后一个了,说:"上天覆盖着众生,大地承载着万物,这表现的一定是舜的美德,没有更高的了。观乐就到这里吧,如还有别的音乐,我不敢再欣赏了(叹为观止)。"鲁人对季札的学识和礼貌大加赞赏,把他的话写进了史册。

在卫国,季札住在孙文子家里,听到鼓乐之声,说:"奇怪!我听说有才干智略而无德,祸必加身。这孙文子正是为此得罪了国君,小心翼翼还恐不够,怎么可以玩乐呢?而且国君新丧,不是作乐的时候啊!"孙文子听说后,一辈子不再听音乐。

季札路过徐国时,拜访了徐君。徐君喜欢季札的宝剑,但嘴上没说。季札看出来了,只因为他还要继续访问,就没有献出。等到季札出使回来又经过徐国,徐君已经死了。季札解下宝剑,挂在徐君墓边树上才走。随从说:"徐君已经死了,这宝剑还给谁呀?"季札说:"不对啊!当初我心里已经答应了他,怎能因为他死了,我就违背我自己的心愿呢!"

由于季札高尚的品德,为自己的国家赢得了声誉。

第二节 太公钓鱼, 愿者上钩

解释:太公:指周初的吕尚,即姜子牙。比喻心甘情愿地上当。 典故:《武王伐纣平话》:"姜尚因命守时,直钩钓:'负命者上钩来!" 公元前十一世纪时,八十老人姜子牙曾任商朝下大夫,因见纣王荒淫无 道,便弃官逃往西岐,本想自投西伯姬昌,又怕被人耻笑,所以暂时隐居在渭水河边的小村庄里,以待时机。一天,他正在渭河边钓鱼解闷,有一樵夫武吉担柴路过,见他竟用直钩钓鱼,还离着水面三尺远,鱼钩上也没挂香饵,便问长者贵姓。姜尚答道:"姓姜名尚,字子牙,号正熊。"武吉叹了口气说:"真是有志不在年高,无谋空言百岁。象你这样愚拙的人,还自号正熊,实不相称!"姜尚微微一笑:"老夫钓鱼是假,待机进取是真。然而要钓王与侯,宁在直中取,不可曲中求!"武吉道:"你哪像王侯倒像活猴。"说罢,就担起柴担进城去了。不料武吉进城失手打死了守门的军士招来杀身大祸,巧逢西伯姬昌路过,得知武吉是个孝子,家中有老母无人奉养,便赠与黄金十两,命他回去安顿好老母再来领罪。老母绝望,便带武吉来向姜尚求教解救之法。姜尚教他如此这般,从此武吉只在乡中干活,不再进城去了。

光阴似箭,不觉又是一个春天。一日,西伯来到渭河边踏青打猎。忽听有人唱道: "凤非乏兮麟非无,但嗟治世有污。龙兴云出虎生风,世人慢惜寻贤路……"姬昌命人将歌者找来,见是武吉,大喝道: "你怎敢欺我,不来领罪,反在此唱歌?"武吉便照实说了,并说这歌也是姜尚所作,姬昌认为姜尚必是贤者,便当即赦免了武吉的死罪,命他带路来河边寻访姜尚。姜尚为试姬昌的诚心,未理睬而避入芦苇丛中。姬昌求贤心切,三日后,又封武吉为武德将军,再次带路,亲率百官一同再访姜尚,封为太公。后来太公辅佐文王,随武王伐纣,建立了周朝。

第三节 退避三舍

解释: 舍: 古时行军计程以三十里为一舍。主动退让九十里。比喻退让和回避,避免冲突。

典故:《左传·僖公二十三年》:"晋楚治兵,遇于中原,其避君三舍。" 春秋时候,晋献公听信谗言,杀了太子申生,又派人捉拿申生的弟弟重 耳。重耳闻讯,逃出了晋国,在外流亡十几年。

经过千辛万苦,重耳来到楚国。楚成王认为重耳日后必有大作为,就以 国君之礼相迎,待他如上宾。

一天,楚王设宴招待重耳,两人饮酒叙话,气氛十分融洽。忽然楚王问重耳:"你若有一天回晋国当上国君,该怎么报答我呢?"重耳略一思索说:"美女待从、珍宝丝绸,大王您有的是;珍禽羽毛,象牙兽皮,更是楚地的盛产,晋国哪有什么珍奇物品献给大王呢?"楚王说:"公子过谦了。话虽然这么说,可总该对我有所表示吧?"重耳笑笑回答道:"要是托您的福,果真能回国当政的话,我愿与贵国友好。假如有一天,晋楚之间发生战争,我一定命令军队先退避三舍(一舍等于三十里),如果还不能得到您的原谅,我再与您交战。"

四年后,重耳真的回到晋国当了国君,就是历史上有名的晋文公。晋国 在他的治理下日益强大。

公元前633年,楚国和晋国的军队在作战时相遇。晋文公为了实现他许下的诺言,下令军队后退九十里,驻扎在城濮。楚军见晋军后退,以为对方害怕了,马上追击。晋军利用楚军骄傲轻敌的弱点,集中兵力,大破楚军,取得了城濮之战的胜利。

第四节 贪天之功

解释: 把天所成就的功绩说成是自己的力量。现指抹杀群众或领导的力量, 把功劳归于自己。

典故:《左传·僖公二十四年》:"窃人之财,犹谓之盗,况贪天之功,以为己力乎?"

春秋时期,晋文公重耳经过一番颠沛流离,终于回到晋国当了国君。为 了报答有功之臣, 他将跟随自己流亡的人列为一等功, 给过帮助的为二等功, 迎接归来的为三等功。连一般的小臣奴仆也赏钱币,皆大欢喜。晋侯又贴出 诏令: "如果有谁被遗漏了,请自己来报。"有个叫介子推的被遗漏了。他的 邻居看见诏令,便来找介子推。见他正在家里编草鞋,便说:"你以后不用再 干这一行了,晋侯出了诏令找有功之人。你只要一露面,晋侯就想到你的好 处,按功行赏。"介子推笑着没有回答。他的母亲说:"你跟着晋侯流亡十九 年,晋侯饥不择食时,你割下自己腿上的肉给他熬汤喝,没有功劳还有苦劳, 你为什么不去见一见呢?"子推说:"孩儿没有什么要求晋侯的,为什么要去 呢?"邻居说:"你去见一见,封个一官半职,也领一些布和米,省得天天打 草鞋了。"子推说:"晋献公有九个儿子,只有主公最贤能。晋国属于主公, 这是天意,有些人却误以为是自己的功劳。""偷盗别人财产的人,被人叫盗 贼。到晋侯那儿居功求赏等于贪天之功为己有,更加可耻。我愿意终生编草 鞋,不愿意去争这份功劳。"邻居走后,他的母亲说:"你是廉洁的人,我是 廉洁的人的母亲,我们为什么不去隐居呢?"当晚,介子推背着母亲躲到绵山 里去了。

第五节 天经地义

解释: 比喻正确的,不可改变的因而也不容置疑的道理。

典故:《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夫礼,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 公元前520年,周景王姬贵死后,按习俗由他正夫人所生的世子姬敬继位。但是,景王生前曾与大夫宾孟商讨过,打算立非正夫人所生的长子姬朝 为世子。这样, 姬朝也有资格继位。于是, 周王室发生了激烈的王位之争。

在这种情况下,晋顷公召集各诸侯国的代表商讨如何使周王室安宁。参加商讨的有晋国的赵鞅,郑国的游吉、宋国的乐大心等。

会上,晋国的赵鞅向郑国的游吉请教什么叫"礼"。

游吉回答说:"我国的子产大夫在世时曾经说过,礼就是天之经,地之义,也就是老天规定的原则,大地施行的正理!它是百姓行动的依据,不能改变,也不容怀疑。"

赵鞅对游吉的回答很满意,表示一定要牢记这个道理。其他诸侯国的代 表听了,也大都表示有理。

接着,赵鞅提出各诸侯国应全力支持敬王,为他提供兵卒、粮草,并且帮助他把王室迁回王城。

后来,晋国的大夫率领各诸侯国的军队,帮助敬王恢复王位,结束了周 王室的王位之争。

第六节 天罗地网

解释: 天空、地面遍张罗网。比喻包围得非常严密, 无处可逃。

典故:元曲选·李寿卿《伍员吹箫》:"若不是华建来说就里,道破了这 厮谎,险些儿被赚入天罗地网。"

春秋时楚平王身旁有个很会拍马的人,名叫费无极。一次,他奉命到秦国去给太子华建迎接新娘,见新娘非常美丽,便怂恿平王把她留作自己的妃子。昏庸好色的平王居然照办。这件事传开后,成为一大丑闻。

太子华建的老师伍奢,是个刚正不阿的大臣。费无极生怕他今后帮助太子惩罚自己,便怂恿平王诱杀了他及其长子。这样做还不够,费无极又怂恿平王把太子华建送到城外去把守边疆。后来仍不放心,又派人去杀害他。

公子华建得到风声,连夜逃跑。他知道伍奢的次子伍员在樊城镇守,便 赶到那里,告诉了他父兄被杀的情况,并说费无极已派他的儿子费得雄即将 赶到樊城来骗你回去,然后杀掉。

伍员听到这些消息,大骂费无极心狠,平王无道,决定采取适当措施对 付赶来的费得雄。

过了几天,费得雄果然来到樊城。见了伍员后,他谎称平王因伍员屡立战功,要重加赏赐,请伍员立刻启程回朝,接受赏赐。

伍员故意问道: "我已半年未曾回朝,不知我家父兄等是否安康?" 费得雄装模作样地说: "你们伍家好生兴旺,有哪家比得上!"

伍员听了勃然大怒,一把抓住费得雄的衣襟,痛斥道:"你们这伙坏蛋, 把我全家杀绝,还无耻地说我伍家兴旺!"费得雄以为伍员不可能知道这件事 的详情,便要求伍员举出证人。伍员愤怒地说:"如果不是公子华建来到这里 说明内情,道破你这个坏蛋的谎言,我险些被你骗进天罗地网!"费得雄这才 无话可说。伍员痛打了他一顿,弃官而走。

后来他来到吴国,打扮成一个要饭的,在热闹的街市上吹箫唱曲,终于被吴王请去,当了吴国的大夫,促使吴国战胜楚国,为父兄报了仇。

第十九章

第一节 望梅止渴

解释:比喻用空想安慰自己或他人。

典故:《世说新语·假谲》

有一年夏天,曹操率领部队去讨伐张绣,天气热得出奇,骄阳似火,天 上一丝云彩也没有,部队在弯弯曲曲的山道上行走,两边密密的树木和被阳 光晒得滚烫的山石,让人透不过气来。到了中午时分,士兵的衣服都湿透了, 行军的速度也慢下来,有几个体弱的士兵竟晕倒在路边。

曹操看行军的速度越来越慢,担心贻误战机,心里很是着急。可是,眼下几万人马连水都喝不上,又怎么能加快速度呢?他立刻叫来向导,悄悄问他:"这附近可有水源?"向导摇摇头说:"泉水在山谷的那一边,要绕道过去还有很远的路程。"曹操想了一下说,"不行,时间来不及。"他看了看前边的树林,沉思了一会儿,对向导说:"你什么也别说,我来想办法。"他知道此刻即使下命令要求部队加快速度也无济于事,脑筋一转,办法来了,他一夹马肚子,快速赶到队伍前面,用马鞭指着前方说:"士兵们,我知道前面有一大片梅林,那里的梅子又大又好吃,我们快点赶路,绕过这个山丘就到梅林了!"士兵们一听,仿佛已经把梅子吃到嘴里,精神大振,步伐不由得加快了许多。

第二节 闻鸡起舞

解释: 听到鸡叫就起来舞剑。后比喻有志报国的人及时奋起。

典故:《晋书·祖逖传》:"中夜闻荒鸡鸣,蹴琨觉,曰:'此非恶声也。' 因起舞。"

晋代的祖逖是个胸怀坦荡、具有远大抱负的人。可他小时候却是个不爱读书的淘气孩子。进入青年时代,他意识到自己知识的贫乏,深感不读书无以报效国家,于是就发奋读起书来。他广泛阅读书籍,认真学习历史,从中汲取了丰富的知识,学问大有长进。他曾几次进出京都洛阳,接触过他的人都说,祖逖是个能辅佐帝王治理国家的人才。祖逖24岁的时候,曾有人推荐他去做官,他没有答应,仍然不懈地努力读书。

后来,祖逖和幼时的好友刘琨一起担任司州主簿。他与刘琨感情深厚, 不仅常常同床而卧,同被而眠,而且还有着共同的远大理想:建功立业,复 兴晋国,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才。

一次,半夜里祖逖在睡梦中听到公鸡的鸣叫声,他一脚把刘琨踢醒,对他说:"别人都认为半夜听见鸡叫不吉利,我偏不这样想,咱们干脆以后听见鸡叫就起床练剑如何?"刘琨欣然同意。于是他们每天鸡叫后就起床练剑,剑光飞舞,剑声铿锵。春去冬来,寒来暑往,从不间断。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长期的刻苦学习和训练,他们终于成为能文能武的全才,既能写得一手好文章,又能带兵打胜仗。祖逖被封为镇西将军,实现了他报效国家的愿望;刘琨做了都督,兼管并、冀、幽三州的军事,也充分发挥了他的文才武略。

第三节 望洋兴叹

解释:原指在伟大事物面前感叹自己的渺小。现多比喻做事时因力不胜任或没有条件而感到无可奈何。

典故:《庄子•秋水》:"于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叹。"

英文: LamentingOne'sLittlenessbeforetheVastOcean

相传很久很久以前,黄河里有一位河神,人们叫他河伯。河伯站在黄河岸上,望着滚滚的浪涛由西而来,又奔腾跳跃向东流去,兴奋地说:"黄河真大呀,世上没有哪条河能和它相比。我就是最大的水神啊!"

有人告诉他: "你的话不对,在黄河的东面有个地方叫北海,那才真叫大呢。"

河伯说:"我不信,北海再大,能大得过黄河吗?"那人说:"别说一条黄河,就是几条黄河的水流进北海,也装不满它。"

河伯固执地说:"我没见过北海,我不信。"

那人无可奈何,告诉他:"有机会你去看看北海,就明白我的话了。"

秋天到了,连日的暴雨使大大小小的河流都注入黄河,黄河的河面更加 宽阔了,隔河望去,对岸的牛马都分不清。这一下,河伯更得意了,以为天 下最壮观的景色都在自己这里,他在自得之余,想起了有人跟他提起的北海, 于是决定去那里看看。

河伯顺流来到黄河的入海口,突然眼前一亮,海神北海若正笑容满面地欢迎他的到来,河伯放眼望去,只见北海汪洋一片,无边无涯,他呆呆地看了一会儿,深有感触地对北海若说:"俗话说,只懂得一些道理就以为谁都比不上自己,这话说的就是我呀。今天要不是我亲眼见到这浩瀚无边的北海,我还会以为黄河是天下无比的呢!那样,岂不被有见识的人永远笑话。"

第四节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解释:比喻一切都已俱备,只差最后一个重要条件。

典故:《三国演义》

公元208年,曹操率领80万大军驻扎在长江中游的赤壁,企图打败刘备以后,再攻打孙权。刘备采用联吴抗曹之策,与吴军共同抵抗曹操。

当时,孙权和刘备兵力都很少,而曹操兵多将广,处于压倒性优势。刘 备的军师诸葛亮和孙权的大将周瑜,商讨破敌良策,两人不谋而合,都主张 只有火攻,才能打败曹操。

可等一切都准备好后,周瑜却发现曹操的船只都停在大江的西北,而自己的船只靠南岸。这时正是冬季,只有西北风,如果用火攻,不但烧不着曹操,反而会烧到自己的头上,只有刮东南风才能对曹军发起火攻。周瑜眼看火攻不能实现,急得口吐鲜血,病倒在床上,名医、良药都治不好他的病。这时诸葛亮去探望周瑜,问他为何得病。周瑜不愿说出实情,就说:"人有旦夕祸福,怎能保住不得病呢?"

诸葛亮早猜透了他的心事,就笑着说:"天有不测风云,人怎能预料到呢?"周瑜听到诸葛亮话中有话,非常惊讶,就问有没有治病的良药。诸葛亮说:"我有个药方,保证治好您的病。"说完,写了16个字,递给周瑜。这16个字是:

欲破曹公,宜用火攻;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周瑜一看,大吃一惊,心想:"诸葛亮真是神人啊!"他的心思既然已被诸葛亮猜中,便请教破敌之策。诸葛亮有丰富的天文气象知识,他预测到近期肯定会刮几天东南风,就对周瑜说:"我有呼风唤雨的法术,借给你三天三夜的东南大风,你看怎样?"周瑜高兴地说:

"不要说三天三夜,只一夜东南大风,大事便成功了。"

周瑜命令部下做好一切火攻的准备,等候诸葛亮借来东风,马上进兵。 诸葛亮让周瑜在南屏山修筑七星坛,然后登坛烧香,口中念念有词,装做呼 风唤雨的样子。

半夜三更,忽听风响旗动,周瑜急忙走出军帐观看,真的刮起了东南大风,他连忙下令发起火攻。

周瑜部将黄盖,率领火船向曹操水寨急驶,当火船靠近曹军水寨时,一声令下,士兵们顺风放火。风助火势,火借风威,把曹营的战船烧个一干二净,岸上的营寨也被烧着,兵马损失不计其数。在烟火弥漫中,曹操仓皇逃命,从小道退回许昌。

第五节 万死不辞

解释: 意思是虽然有一万次死也不推辞,表示愿意拼死效劳。

典故:《三国演义》第八回:"近见大人两眉愁锁,必有国家大事,又不敢问。今晚又见行坐不安,因此兴叹,不想为大人窥见。倘有用妾之处,万死不辞!"

东汉末年,朝政大权落在董卓手中。董卓骄横跋扈,出入宫廷用皇帝的 仪仗,并让弟弟、侄儿统率禁军,把董氏宗族的人不论老小一律封为列侯。 他还征二十五万民夫为自己修筑宫室,又从民间选来八百美女,纳入宫内。

司徒王允见董卓如此嚣张,很为汉王室担心,但又无法除掉董卓,心中 十分烦恼。一天夜里,他到后花园散心,忽然听见有人在牡丹亭畔长吁短叹。 走近一看,原来是家中的歌妓貂蝉。王允问道:"深更半夜,你为什么来这里 唉声叹气?"貂蝉回答说:"承蒙大人恩惠抚养,为我训习歌舞,并以礼相待。 我虽然粉身碎骨,也不能报答万一。近来见大人双眉紧锁,知道必定是为国 事操心, 所以心中忧伤, 但不敢询问。今晚又见大人行坐不安, 因此也长吁 短叹起来,想不到被大人发现。如果大人有用我的地方,我一定效力,虽万 死也决不推辞。"王允听了貂蝉的话,忽然灵机一动,计上心来,马上朝貂蝉 跪下, 纳头便拜。貂蝉慌忙扶起。王允流着眼泪说:"眼下朝廷危如累卵, 贼 臣董卓将要篡位,朝中文武无计可施。董卓有一个义子吕布,骁勇异常,天 下无有敌手。方才听了你的话,我想出一条'连环计'来,先把你许配给吕布, 然后再暗中献给董卓。你去离间他们父子两人, 让他们因为想得到你而互相 仇恨,最后挑拨吕布去杀死董卓。如此方能除掉大害,为国效忠。不知你意 下如何?"貂蝉缓缓站起,态度坚决地说:"我已许下诺言,虽万死也决不推 辞,如果不能遵计杀死董卓,以报国恩,愿意死在万刃之下!"王允和貂蝉共 同谋划,实现了"连环计",结果除掉了奸臣董卓。

第六节 卧薪尝胆

解释:形容人刻苦自励,发奋图强。

典故:《史记·勾践世家》

春秋时期,吴越两国相邻,经常打仗,有次吴王领兵攻打越国,被越王 勾践的大将砍中了右脚,最后伤重而亡。吴王死后,他的儿子夫差继位。三 年以后,夫差带兵前去攻打越国,以报杀父之仇。

公元前497年,两国在夫椒交战,吴国大获全胜,越王勾践被迫退居到 会稽。吴王派兵追击,把勾践围困在会稽山上,情况非常危急。此时,勾践 听从了大夫文种的计策,准备了一些金银财宝和几个美女,派人偷偷地送给 吴国太宰,并通过太宰向吴王求情,吴王最后答应了越王勾践的求和。吴国的伍子胥认为不能与越国讲和,否则无异于放虎归山,可是吴王不听。

越王勾践投降后,便和妻子一起前往吴国,他们夫妻俩住在夫差父亲墓旁的石屋里,做看守坟墓和养马的事情。夫差每次出游,勾践总是拿着马鞭,恭恭敬敬地跟在后面。后来吴王夫差有病,勾践为了表明他对夫差的忠心,竟亲自去尝夫差大便的味道,以便来判断夫差病愈的日期。夫差病好的日期恰好与勾践预测的相合,夫差认为勾践对他敬爱忠诚,于是就把勾践夫妇放回越国。越王勾践回国以后,立志要报仇雪恨。为了不忘国耻,他睡觉就卧在柴薪之上,坐卧的地方挂着苦胆,表示不忘国耻,不忘艰苦。经过十年的积聚,越国终于由弱国变成强国,最后打败了吴国,吴王羞愧自杀。

第二十章

第一节 小心翼翼

解释:形容举动十分谨慎,一点不敢疏忽。

典故:《诗经·大雅·大明》

宋朝时有个很有学问的人,名叫贾黄中,他五岁起跟父亲读书。

由于父亲的严格要求,贾黄中十五岁就考中进士,当了校书郎。贾黄中为官清廉正直。他在任宣州太守时,有一年闹灾荒,百姓饿死不少。贾黄中就用自家的米做饭,救活了几千人。他在金陵任职的时候,发现府库内藏有几十匣金银宝贝,价值连城,马上清理上报朝廷。

宋太宗十分高兴,夸奖他说,若不是他廉洁奉公,这些前朝的宝贝一定 会丢失。此外还特地召见了贾黄中的母亲,赞扬她教子有功,可以比作孟子 的母亲。

但是,贾黄中办事过分认真、慎重,遇到大事往往不能当机立断。后来他被派往外地任职,在向太宗辞行时,太宗告诫他说:"做事恭谦,小心谨慎,不论是做君的还是做臣的都应该这样,但是如果做得太过分了,就失去了大臣的身份。"

贾黄中死时,家中很穷,皇帝特地赐钱三十万,又给他老母亲白银三百两,以表彰他为官廉洁无私,他母亲教子有方。

第二节 笑里藏刀

解释:形容对人外表和气,却阴险毒辣。

典故:《旧唐书•李义府传》

唐朝初年,有个人叫李义府,年轻时就一直想走仕途,因此他读书非常 勤奋认真,对政治的事情也格外关心。

在唐太宗时,他参加了科举考试,因在对策(当面回答政策问题)时获得了很好的成绩而被朝廷录用,成为了一名官吏。

李义府工于心计,又善于钻营拍马、阿谀奉承,在官场上可谓如鱼得水。 特别是唐高宗继位后,他摸准了唐高宗的心思,支持立武则天做皇后,博得 了皇帝的欢心。没有几年,他便升为右丞相,成了有权势的高级官员,在朝 廷里掌握大权。

李义府是一个表面上谦虚和蔼而内心里阴险毒辣的人。他无论见到谁,

脸上都堆满笑容、问寒问暖,刚开始与他接触的人都对他印象很好。但是如果谁得罪了他,都会受到他的陷害,无一幸免。时间长了,人们对他有了真实的了解,都说他是"笑里藏刀"。

有一次,李义府得知一个被判了死刑的女人长得十分美貌,正关押在大理寺的监狱里,就动了好色之心。他暗地里指使狱吏毕正义把那个女犯人放了,然后又把她弄到了自己家里。这个事情被大理寺的官员们发现了,毕正义感到无法交代,不得不畏罪自杀。李义府见死无对证,根本不当回事。不料侍御史王义方对这件事进行了调查,并上了奏章,指出该案的背后主使者是李义府,建议对他绳之以法。

唐高宗闻奏后却不相信李义府会做出这种事来,不仅没有处理他,反而 贬了王义方的官,把他打发到外地去了。事后,李义府专门去见了王义方, 并微笑着将他讥笑挖苦了一番。

从此,李义府更加有恃无恐。一天,他在宫里看到了一份官员的任命名单,就记在心里。回家以后,他指使儿子向名单上的人索取贿赂。不久,这件事情被人揭发了,唐高宗终于认清了李义府的恶劣品质,下令将他们父子流放到了四川。后来朝廷大赦天下时,也不准许他返回京城。

第三节 信口雌黄

解释: 古人用黄纸写字,写错了,用雌黄涂抹后改写。比喻不顾事实,随口乱说。

典故:晋·孙盛《晋阳秋》:"王衍,字夷甫,能言,于意有不安者,辄更易之,时号口中雌黄。"

魏晋时期,在士大夫阶层中盛行清谈之风。清淡的主要内容是探讨玄学, 所谓玄学是何晏、王弼等人运用道家的老庄思想糅合儒家经义而形成的一种 唯心主义思想。士大夫们坐而论道,不接触实际,体现了当时统治阶级内部 的不良思想倾向。

世家出身的王衍,少年时代就喜欢清谈。有一次,他在大文学家山涛府上做客,靠着清秀文雅的仪表、滔滔不绝的演讲,获得了其他客人的赞扬。山涛却不以为然,他说:"王衍只不过是空谈而已,今后贻误国家大事的,可能就是这种人。"

成年后,王衍崇拜老子、庄子的学说,不仅自己研究,还到处宣讲。在宣讲的时候,他喜欢穿着袍袖宽大的衣服,拿着玉柄的拂尘,模仿想像中老庄的形象。面对听众,他抑扬顿挫,娓娓道来,满口故弄玄虚的空话。每逢讲到不恰当的地方、被人提出疑问,他就随口更改、掩饰错误,又继续讲下去,毫无羞愧之意。人们便讽刺他是"口中雌黄"。

雌黄是一种矿物质。那时,写字用的纸张多为黄颜色,如果写错了字,

就用雌黄涂改,纸上不会留下明显的痕迹。

王衍的为人处事,也像他的清谈一样,毫无道德可言。他的女儿是太子妃,当太子遭到诬陷,眼看就要落难时,他害怕受到株连,不仅不为太子辩冤,反而给皇帝上表为女儿请求与太子离婚。当太子的冤案得到昭雪后,他被判处终身禁锢。

第二十一章

第一节 掩耳盗铃

解释: 比喻愚蠢自欺的掩饰行为。

典故:《吕氏春秋•自知》

春秋时侯,晋国贵族智伯灭掉了范氏。有人趁机跑到范氏家里想偷点东西,看见院子里吊着一口大钟。钟是用上等青铜铸成的,造型和图案都很精美。小偷心里高兴极了,想把这口精美的大钟背回自己家去。可是钟又大又重,怎么也挪不动。他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把钟敲碎,然后再分别搬回家。

小偷找来一把大锤,拼命朝钟砸去,咣的一声巨响,把他吓了一大跳。 小偷着慌,心想这下糟了,这钟声不就等于是告诉人们我正在这里偷钟吗? 他心里一急,身子一下子扑到了钟上,张开双臂想捂住钟声,可钟声又怎么 捂得住呢?钟声依然悠悠地传向远方。

他越听越害怕,不由自主地抽回双手,使劲捂住自己的耳朵。"咦,钟声变小了,听不见了!"小偷高兴起来,"妙极了!把耳朵捂住不就听不进钟声了吗?"他立刻找来两个布团,把耳朵塞住,心想,这下谁也听不见钟声了。于是就放手砸起钟来,一下一下,钟声响亮地传到很远的地方。人们听到钟声蜂拥而至把小偷捉住了。

第二节 一箭双雕

解释:雕,一种凶猛的大鸟。发一枚箭就射中两只大鸟。比喻做一件事 达到两个目的。

典故:《北史·长孙晟传》:"尝有二雕飞而争肉,因以箭两只与晟,请射取之。晟驰往,遇雕相攫,遂一发双贯焉。"

南北朝时,北周有一个智勇双全的人叫长孙晟,具有百发百中的射箭技艺,无人敢与他相比。北周的国王为安定北方的少数民族突厥人,决定把一位公主嫁给突厥王摄图。为了安全起见,派长孙晟率领一批将士护送公主前往突厥。经历了千辛万苦,终于到了突厥。摄图大摆酒宴,宴请长孙晟。酒过三巡,按照突厥人的习惯要比武助兴。突厥王命人拿来一张硬弓,要长孙晟射百步以外的铜钱。只听得"格勒勒"一声,硬弓被拉成弯月,一枝利箭"嗖"地一声射进了铜钱的小方孔。"好!"大家齐声喝采。

从此摄图对长孙晟非常敬重,让他陪着自己一块儿去打猎。有一次,他俩正在打猎,摄图猛抬起头,看见天空中有两只大雕在争夺一块肉。他连忙送给长孙晟两支箭说:"能把这两只雕射下来吗?""一支箭就够了!"长孙晟边说边接过箭,策马驰去。他搭上箭,拉开弓,对准两只打得难分难解的大雕,"嗖"的一声,两只大雕便串在一起掉落下来了。众人见了惊佩不已。

第三节 一毛不拔

解释:一根汗毛也不肯拔。原指极端为我主义。后形容为人非常吝啬自私。

典故:《孟子·尽心上》:"杨子取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 墨子,名翟,是战国时期的大思想家,墨家学派的创始人。他主张"兼爱", 反对战争。

差不多与墨子同一时期,有一位叫杨朱的哲学家,反对墨子的"兼爱", 主张"贵生""重己",重视个人生命的保存,反对他人对自己的侵夺,也反对 自己对他人的侵夺。

有一次,墨子的学生离滑厘问杨朱道:"如果拔你身上一根汗毛,能使天下人得到好处,你干不干?"

"天下人的问题,决不是拔一根汗毛所能解决得了的!"

离滑厘又说:"假使能的话,你愿意吗?"

杨朱默不作答。

当时的另一位大思想家、儒家学派代表孟子就此对杨朱和墨子作了评论:"杨子主张的是'为我',即使拔他身上一根汗毛,能使天下人得利,他也是不干的;而墨子主张'兼爱',只要对天下人有利,即使自己磨光了头顶,走破了脚板,他也是甘心情愿的。"

第四节 一诺千金

解释:许下的一个诺言有千金的价值。比喻说话算数,极有信用。典故:《史记•季布栾布列传》:"得黄金百斤,不如得季布一诺。"

秦朝末年,楚地有个人叫季布。他为人真诚,讲究信用,从不食言,对答应了别人的事情,总是千方百计地办到,宁肯自己吃亏也在所不惜。他性情豪爽正直,经常扶危济困,为别人的事情打抱不平,在家乡很有威望。

后来,他跟随项羽参加了推翻秦朝的起义,在战争中屡立战功,成为楚 军的重要将领。在以后几年的楚汉战争中,季布一直全心全意地辅佐项羽, 率领部队屡屡给汉军以沉重的打击。 最后,项羽兵败自杀。刘邦建立了汉朝,做了皇帝。刘邦每当想起季布 对汉军的打击,心中就恨恨不已,于是对季布下了通缉令,决心抓住他,处 以死刑。

季布只得化装逃亡。他隐名埋姓,历经艰险,来到山东,在一个姓朱的人家里当了佣工。姓朱的人明知道他就是季布,但因十分敬仰他的为人,早就听说过他的侠义行为,所以仍然收留了他,没有点破他的真实身份。不久,姓朱的入又托汝阴侯夏侯婴向刘邦为季布求情。刘邦听了以后,也理解在楚汉相争的情况下,季布是项羽的部下,对汉军作战是他的本分;季布对项羽能够忠心尽力,立下战功,说明了他的品行端正,是个人才。因此,刘邦不但撤消了通缉令,还任命他为郎中,后来又改任河东太守。

季布有一个老乡叫曹邱生,是个擅长阿谀奉承的人。他得知季布又做了官,就前去拜访,想捞取一些好处。季布一向瞧不起这个老乡的为人,见他走进来,既不让座,也不倒茶,阴沉着脸,准备训斥他一顿。曹邱生早就料到了季布的态度,不等季布开口,他就滔滔不绝地与季布叙旧,并吹捧说:"我们家乡流传着这种说法:得到黄金千两,也不如得到季布的一句承诺。现在不仅在楚地,就是在你目前为官的梁地,人们对你也是一片赞扬。作为你的同乡,我都感到脸上有光,十分自豪。于是我到处为你扬名,可是没有想到,你对我竟然是这样的态度。"

季布听后,心里感到很舒服,对曹邱生的厌恶之情也顿然消失,还把他 当做贵客招待。他离开时,还得到了一笔丰厚的礼物。

第五节 一鸣惊人

解释:鸣:鸟叫。一叫就使人震惊。比喻平时没有突出的表现,一下子做出惊人的成绩。

典故:《史记·滑稽列传》:"此鸟不飞则已,一飞冲天;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战国时代,齐国有一个名叫淳于髡的人。他的口才很好,也很会说话。他常常用一些有趣的隐语,来规劝君主,使君王不但不生气,而且乐于接受。

当时齐国的威王,本来是一个很有才智的君主,但是,在他即位以后,却沉迷于酒色,不管国家大事,每日只知饮酒作乐,而把一切政事都交给大臣去办理,自己则不闻不问。因此,政治不上轨道,官吏们贪污失职,再加上各国的诸侯也都趁机来侵犯,使得齐国濒临灭亡的边缘。

虽然齐国的一些爱国之人都很担心,但是却都因为畏惧齐王,所以没有 人敢出来劝谏。

其实齐威王是一个很聪明的人,虽然他不喜欢听别人的劝告,但如果劝告得法的话,他还是会接受的。淳于髡知道这点后,便想了一个计策,准备

找个机会来劝告齐威王。

有一天,淳于髡见到了齐威王,就对他说:"大王,为臣有一个谜语想请您猜一猜:齐国有只大鸟,住在大王的宫廷中,已经整整三年了,可是它既不振翅飞翔,也不发声鸣叫,只是毫无目的蜷伏着,大王您猜,这是一只什么鸟呢?"

齐威王一听就知道淳于髡是在讽刺自己,像那只大鸟一样,身为一国之尊,却毫无作为,只知道享乐。于是沉吟了一会儿之后便毅然地决定要改过,振作起来,做一番轰轰烈烈的事,因此他对淳于髡说:"嗯,这一只大鸟,你不知道,它不飞则已,一飞就会冲到天上去,它不鸣则已,一鸣就会惊动众人,你慢慢等着瞧吧!"

从此齐威王不再沉迷于饮酒作乐,而开始整顿国政。首先他召见全国的官吏,尽忠负责的,就给予奖励;而那些腐败无能的,则加以惩罚。结果全国上下,很快就振作起来,到处充满蓬勃的朝气。

另一方面他也着手整顿军事,强大武力,奠定国家的威望。各国诸侯听到这个消息以后都很震惊,不但不敢再来侵犯,甚至还把原先侵占的土地,都归还给齐国。

齐威王的这一番作为,真可谓是"一鸣惊人"呀!

第六节 一丘之貉

解释:一个土山里的貉。比喻彼此同是丑类,没有什么差别。 典故:东汉•班固《汉书•杨恽传》:"古与今,如一丘之貉。"

汉朝汉宣帝时,有个很有名的人叫杨恽,他的父亲是汉昭帝时的丞相,母亲是史学家司马迁的女儿。他从小受到良好的教养,少年时在朝廷中的名气就很大,因为向汉宣帝举发大将霍光谋反,被封为平通侯。汉朝当时的社会贿赂风气很严重,有钱人用钱行贿,可以到处玩乐,没钱贿赂的人就要一年到头辛苦地工作。因此他大力革除了这些弊病,整顿了朝廷的不良风气,获得人们的称赞。他自认为功劳很高,有时目中无人,得罪了太仆戴长乐。

有一次,杨恽听说匈奴的首领单于被人杀了,便说:"这是不明是非的君王,忠心的臣子提议的治国策略不用,却听信小人的谗言,杀害忠良,结果性命不保,国家灭亡。秦朝如果不是因为这样,也许现在还存在,而不会被汉朝代替。自古以来,各朝代的君王都是如此,喜欢听信小人的谗言,就像从同一个山丘里出产的貉,没有什么差别。"这话传到长乐的耳里,他连忙向汉宣帝报告,宣帝听到杨恽把自己和历代君王比作"一丘之貉"感到非常震怒,再加上长乐又说了许多杨恽对宣帝不满的坏话,因此就下令革去杨恽的官职。

后来"一丘之貉"用来比喻那些臭气相投、不务正业的人。

第七节 一身是胆

解释:形容人非常英勇胆大,无所畏惧。也作浑身是胆。

典故:晋·陈寿《三国志·蜀志·赵云传》:"先主明旦自来,至云营围 视昨战处,曰:'子龙一身都是胆也!'"

三国时候,有个河北常山人叫赵云,字子龙。他为人忠诚,武艺高强, 是刘备手下的一员虎将。

有一年,刘备与曹操为争夺战略要地汉中,各自统率大军分别进驻汉水两岸,准备决一死战。曹军有四十万之众,而刘备只有十几万人。刘备的军师诸葛亮说:"目前的兵力对比是敌众我寡,现在曹操之所以没有急于发动攻势,是因为正在囤积粮草,为与我们大战做最后的准备,我们应该先去袭击他们的辎重,烧掉他们的粮草,这样可以打击曹军的士气。"

老将黄忠请战,诸葛亮就派赵云与他一同前去。黄忠立功心切,争打头阵。赵云就说:"既然老将军愿做先锋,那么我就准备接应。如果您得手了,明天中午能够胜利归来,我就按兵不动;如果到时您还没有回来,我就去支援您。"

第二天,天还没亮,黄忠就率部渡过了汉水,直奔存放粮草的营寨。不料曹军早有准备,包围了黄忠的部队。黄忠苦战不能解脱。正在危急时刻,赵云只带了几十个骑兵杀入重围,救出了黄忠。

曹操闻讯后,立即亲自领兵追了上来。赵云知道自己的兵力太少,无法与曹军对阵,就退回到自己的营地。部将建议赵云紧闭营门据守不出,而赵云却豪迈地说:"当年我在长坂坡,单枪匹马在曹军中如入无人之境,现在有兵有将,还怕他不成。"遂命令部下大开营门,放倒旗帜,停止击鼓,埋伏起来。他自己单枪匹马立于营门之外,等待曹军。

傍晚时分,曹操赶到了。他见赵云营中静悄悄的,一点儿动静也没有, 只有赵云一个人威风凛凛地立于营门之外,便怀疑有大军埋伏。于是,他急 忙下令撤退。

赵云马上树起军旗, 擂响战鼓, 领兵追击。这时天色已黑, 曹军弄不清 敌军到底有多少人马, 纷纷逃命。赵云和黄忠合兵一处, 趁势追击, 不但攻 下了曹军的营寨, 还夺取了不少粮草辎重, 获得了重大的胜利。

战后,刘备亲自来到赵云营中慰劳将士。他称赞赵云说:"子龙一身都是 胆。"

这个故事里还包含着另一个成语"偃旗息鼓",原意是放倒旗帜、停擂战鼓,不暴露实力。后来,用来比喻休战或停止行动。

第八节 一笔勾销

解释: 把账一笔抹掉。比喻把一切全部取消。

典故:宋·朱熹《五朝名臣言行录》卷七:"公取班簿,视不才监司,每见一人姓名,一笔勾之。"

范仲淹是北宋时候的著名政治家和文学家。他出生在一个并不富裕的家庭,两岁时他的父亲就去世了,为了生计,他的母亲只好改嫁,他就跟随母亲到了继父家里。

范仲淹从小就十分喜欢读书,有旺盛的求知欲望。成年后,他辞别母亲, 外出求学,决心通过科举考试走仕途之路,以施展自己的政治抱负。他刻苦 地攻读,成为了学识渊博的人。他考取了进士,后来当过司谏、吏部员外郎、 知州、枢密副使等官职,在这些位置上他都做出了很好的政绩,为人们所称 道。

庆历三年,范仲淹被任命为参知政事(副宰相),在仁宗皇帝的支持下,他作为领导者与韩琦、富弼等大臣们一起推动了一场以整顿吏治为重点的改革,在历史上被称为"庆历新政"。

范仲淹在为官的实践中,深知吏治腐败及官员不称职对国家的危害。因此,在这次改革中,他十分注重考察下属各级官吏的品德和才能,发现有不称职的,就立即毫不犹豫地将其姓名从官吏的花名册上一笔划去,再从下一级官员中选拔德才兼备者填补空缺的官位。"一笔勾销"成了范仲淹当时工作作风的一种体现。

富弼敬慕范仲淹的为人和才学,自己又比范仲淹年轻,所以对待范仲淹就像自己的长辈一样。出于好意,富弼曾经劝范仲淹:"你这样用笔一勾,就把人家好不容易才得到的官职免了,他们全家都会痛哭的。"

范仲淹回答说:"如果我不这样做,他管辖下的百姓都会痛哭的。一家人的悲伤与千家万户的不幸相比算不得什么。"

范仲淹没有听从富弼的劝告,仍然毫不留情地清除那些不称职的官员, 使当时的官场上出现了一些新的气象。

第九节 一网打尽

解释: 比喻一个不漏地全部抓住或彻底肃清。

典故:宋·魏泰《东轩笔录》第四卷:"聊为相公一网打尽。"

北宋时候,有个著名的诗人,名叫苏舜钦。由于他既有文采,又有才干,得到了名臣范仲淹的器重,并向皇帝推荐了他。后来他出任了进奏院的主官。

当时的宋朝,在外有辽国、西夏等强敌环伺,使朝廷不得不消耗大量的

军费抵御外患,人民生活每况愈下,国库空虚,已经露出了危机的预兆。

朝中有一些忧国忧民的官员,立志于改革,以阻止宋朝衰败的趋势,他 们形成了改革派;而另一部分官员,却因循守旧,不愿意改变现状。两股势 力的斗争非常激烈。苏舜钦思想激进,是改革派的重要一员。他常常上书给 宋仁宗,针砭时弊,提出改革朝政的意见,其中有些事情涉及到了当时的宰 相吕夷简。吕夷简是个思想保守的官僚,本来就对苏舜钦的政治观点和行为 十分不满,所以时刻都想除掉这个政敌。

当时有个习俗,每年都要举行赛神会,到了这个时候,各个官署部门都会找些不重要的东西卖掉,每个人再拿出点儿钱凑个份子,大家聚在一起热热闹闹地吃喝一顿,联络一下感情,这已经形成了惯例。有一年,又到了赛神会的日子,苏舜钦吩咐下属把用过的公文封套卖掉,自己还拿出一部分钱作为补充,摆下了酒席与部属欢宴。为了让大家尽兴,席间又喊来了歌伎吟唱陪酒。

有个叫李定的太子中舍听说了,也要求参加聚会,因为他不是进奏院的人,被苏舜钦拒绝了。李定感觉很失面子,于是怀恨在心,四处宣扬,说苏舜钦变卖公物,带着一些官员寻欢作乐。

御史刘元瑜听到后,就写奏章给皇帝宋仁宗,说他们私卖公物,挥霍无度,想弹劾苏舜钦等人。宰相吕夷简觉得这是除掉苏舜钦的好机会,也添油加醋地在皇帝面前说了苏舜钦很多坏话。

宋仁宗勃然大怒,定了苏舜钦一个"监主自盗"的罪名,免去了他的职务。 那些参加聚会的官员,也都被免职、降职或者贬到边远的地方去了。这一结 果使改革派的势力受到了很大的打击。

事后,刘元瑜向吕夷简表功说:"是我帮您把苏舜钦一伙一网打尽了。"

第十节 异口同声

解释:不同的嘴说出相同的话。指大家说得都一样。

典故:《宋书·庾炳之传》:"伏复深思,只有愚滞,今之事迹,异口同音,便是彰著,政未测得物之数耳。"

南北朝时候,宋朝有个大臣叫庾炳之。他任过秘书郎、太子舍人、侍中等官职,后来做了吏部尚书。由于得到了皇帝的信任,他经常参与朝廷机密事务的研究和决定,因此权势很大,与右卫将军沈演之并称为"两大权臣"。

庾炳之的才能和学问都不佳,在朝中没有什么声望,大臣们也很瞧不起他。但是他依仗着皇帝的宠幸,为人十分傲慢,处事蛮横无理,对同僚们缺乏起码的尊重。他的性格又非常急躁,常常不等别人把话说完,就妄下结论,大加训斥,搞得人们怨声载道。另外,他还有洁癖,人们到他家去拜访或有事情向他汇报,不等客人离开房间,他就命令仆人擦洗人家坐过的地方和触

摸过的东西,让人感到十分尴尬,因此大家对他更加反感。

尚书右仆射何尚之对庾炳之的所作所为也非常厌恶,经常在皇帝面前反映庾炳之的恶行。他说:"庾炳之在朝中结交朋党,培植个人势力,还诬陷不愿与他同流合污的人。他在处理政务上,营私舞弊,毫无原则,给国家造成了很大的损失。他在生活问题上也十分不检点,有失大臣的身份。像这样一个浑身都是毛病、一无是处的人,大臣们对他都十分讨厌,陛下也应该看得清清楚楚,可为什么还姑息重用他呢?"

皇帝为了庇护庾炳之,轻描淡写地说:"一个朝廷里的大臣,有一点儿小 毛病,也不是什么大事儿。"

过了一段时间,何尚之又向皇帝报告说:"庾炳之将朝廷的官吏叫到自己家里,任意差遣,为他办理私事,还逼着人家弹奏乐器给他听。他贪赃枉法,索贿受贿,聚敛了大量的不义之财,现在他正在用这些非法所得大兴土木、建造私宅呢!这件事情已经闹得满城风雨了。陛下如果不信,可以去问大臣们,或者派人去调查。"

皇帝也觉得庾炳之闹得有点儿过分了,就说:"那就把他派到丹阳去吧, 也算对他有所惩处,或许他会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改正自己的毛病。"

何尚之回答:"对庾炳之的种种劣迹,满朝的人都异口同声地予以谴责。陛下如果只念旧情,不重重地处罚有罪之人,不但失去了人心,还会误了国家大事。"

皇帝见众怒难犯,只好免去了庾炳之的官职。

第十一节 远走高飞

解释:比喻人跑到很远的地方去。多指摆脱困境去寻找出路。

典故:《后汉书·卓茂传》:"汝独不欲修之,宁能高飞远走,不在人间邪?" 东汉时,有个南阳人叫卓茂。他为人厚道,心底无私,宁肯自己吃亏, 也从来没有因为个人利益与别人发生过争执,在当地是个出了名的好人。

卓茂在密县当县令时,对待下属和老百姓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十分关心。无论是谁有事找他诉说,他都会非常耐心地倾听。对于确实有困难或者受了冤屈的人,他总是真心诚意地帮助他们解决问题;对于没有道理的人,他就为他们分析错误的原因,使他们心悦诚服;对于遇事想不通的人,他也会苦口婆心地给予开导,解开他们心里的疙瘩,使他们心情轻松地离开。由于他平易近人,一点儿官架子也没有,受到了人们的尊敬和爱戴。

有一天,有人向卓茂告发本县的一个亭长收受了他的贿赂。原来,那人到亭长处办事,带了些米和肉,亭长就接受了。卓茂问他:"是亭长要求你带着礼物去见他的吗?"那个人回答:"不是,是我自己带着米和肉去的。""那么,你为什么要送礼物给他呢?""我担心他不会尽心尽力地给我办事。"卓茂

仔细地问完事情的缘由后,和颜悦色地对那个人说:"做亭长的应该为老百姓 办事,他拿着朝廷的俸禄,不应该向老百姓索要东西。但是,他并没有利用 手中掌握的权力,向你强行索要,而是你主动送给他的。再说大米和肉并不 是什么贵重东西,也许他担心拒绝了你,会使你感觉没有面子,就收下了。 这算不上接受贿赂,贪赃枉法。"

卓茂看那个人在认真地听,就继续说:"我们大家朝夕相处,都生活在一起,相互赠送一些价值不高的小礼物,以密切彼此的关系,也是人之常情呀!而你却不是这样考虑问题的。如果我听了你的话,处罚或训斥了他,他就会对你产生憎恶,以后你们怎么相处呢?难道你不想继续在本地居住,要远走高飞,到别的地方去吗?"

那个人听了这一番开导,心悦诚服地接受了卓茂的意见,并表示再也不 提这件事了,以后还要和亭长友好相处。县里的公务人员听说了这件事,都 对卓茂非常钦佩,说他真是一个体恤下属、关爱百姓的忠厚之人。

第十二节 愚公移山

解释:比喻坚持不懈地改造自然和坚定不移地进行斗争。

典故:《列子·汤问》

传说古时候有两座大山,一座叫太行山,一座叫王屋山。那里的北山住着一位老人名叫愚公,快90岁了。他每次出门,都因被这两座大山阻隔,要绕很大的圈子,才能到南方去。

一天,他把全家人召集起来,说:"我准备与你们一起,用毕生的精力来 搬掉太行山和王屋山,修一条通向南方的大道。你们说好吗?"

大家都表示赞成,但愚公的老伴提出了一个问题:"我们大家的力量加起来,还不能搬移一座小山,又怎能把太行、王屋两座大山搬掉呢?再说,把那些挖出来的泥土和石块放到哪里去呢?"

讨论下来大家认为,可以把挖出来的泥土和石块扔到东方的海边和北方最远的地方。

第二天一早,愚公带着儿孙们开始挖山。虽然一家人每天挖不了多少, 但他们还是坚持挖。直到换季节的时候,才回家一次。

有个名叫智叟的老人得知这件事后,特地来劝愚公说:"你这样做太不聪明了,凭你这有限的精力,又怎能把这两座山挖平呢?"愚公回答说:"你这个人太顽固了,简直无法开导,即使我死了,还有我的儿子在这里。儿子死了,还有孙子,孙子又生孩子,孩子又生儿子。子子孙孙是没有穷尽的,而山却不会再增高,为什么挖不平呢?"

当时山神见愚公他们挖山不止,便向玉帝报告了这件事。玉帝被愚公的 精神感动,派了两个大力神下凡,把两座山背走。从此,这里不再有高山阻

第十三节 运筹帷幄

解释: 指拟定作战策略。引申为筹划、指挥。

典故:《史记·高祖本纪》:"夫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吾不如子房。"

秦朝末年,由于统治阶级的暴政,搞得民不聊生,人们纷纷起义,天下大乱。

刘邦当时在家乡做亭长,是个最基层的小官吏。他看到了秦王朝必将覆 灭的大趋势,就拉起了一支小队伍,加入了起义大军。开始时,刘邦的势力 非常弱小,但是随着战争形势的发展,他们逐渐壮大起来。

秦朝灭亡之后,势力最大的起义军首领项羽自封为西楚霸王,定都彭城 (现为徐州),掌握了实权。他把刘邦封为汉王,封地在当时偏僻边远、交 通不便的汉中一带。在汉中的周围项羽又封了几个秦朝的旧将为王,目的是 把刘邦困在那里,不至于对自己构成威胁。

但是,刘邦志向远大,不甘心在偏安一隅做个诸侯王。经过几年的精心准备,开始了与项羽争夺天下的战争,这场战争史称"楚汉之争"。开始时,面对项羽统率的强大的楚军,刘邦的汉军屡战屡败。他的父亲和妻子都被项羽抓去了,自己也差点成为项羽的俘虏。但是后来,力量的对比发生了变化,汉军逐渐占了优势,最后在垓下设下了十面埋伏,包围并消灭了楚军的主力。项羽见大势已去,在乌江边自刎身亡。

汉高祖刘邦做了皇帝以后,有一次设宴款待群臣,席间他问:"各位请说实话,当初项羽那么强大,而我那么弱小,为什么他被我打败而失去了天下呢?"

有个将军抢先回答:"项羽为人严苛,不知道体恤部下,并且性格粗暴,经常侮辱人;而陛下为人宽厚,知道爱护和尊重人才。项羽赏罚不明,将领打了胜仗,夺得了土地,也得不到封赏;而陛下却分封诸侯,与追随您的有功之臣共享天下。所以得人心者得天下,这就是项羽失败而陛下胜利的原因吧。"大家认为他言之有理,都随声附和。

刘邦听后说道:"你们说得有些道理,但都没有说到根本上。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之外,我不如张良;安抚百姓,巩固根据地,筹集粮饷,供应前方,我不如萧何;统率百万大军,战无不胜,攻无不克,我不如韩信。但是我能够使用这样了不起的人才,是我得天下的主要原因。而项羽手下也曾经有过很多人才,但是大多数都离他而去。最后他连一个忠心耿耿的谋士范增都容不下,这才是他失败的原因。"

第二十二章

第一节 走马观花

解释:骑在奔跑的马上看花。原形容事情如意,心境愉快。后多指大略地观察一下。

典故:唐·孟郊《登科后》诗:"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 唐朝中期的孟郊是一位著名诗人。他虽然家境贫寒,但是从小就聪明好 学,显露出超过一般孩子的文学才华。年轻时,他就决心通过科举考试,走 仕途之路。

但是,孟郊性情清高,从不趋炎附势,也不愿意奔走于权贵之门,因此,他虽然先后参加过多次进士考试,文章也写得非常出色,但是都没有成功。 在此期间,他生活在穷困潦倒之中,全家人经常因为无米下炊而饿肚子。多 年坎坷的生活并没有改变孟郊的志向,反而激发了他的学习热情,他更加勤 奋刻苦地攻读,决心凭着自己的真才实学来博取功名。

公元797年,孟郊已经46岁了,他又一次进京赶考。这一次,他终于实现了多年的夙愿,金榜提名,高中进士。他穿上光鲜的衣裳,披上彩带,戴上红花,骑着高头大马,走在京城的大街上。他一边浏览着街景,一边接受人们的祝贺。这时,他想起了过去的窘迫,体会着现时的荣耀,憧憬着如花似锦的前程,真是百感交集,兴奋不已。他吟诗一首:

昔日龌龊不足夸, 今朝旷荡恩无涯:

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

这首诗的意思是:过去的穷苦潦倒的生活是不值得再提的,而今天皇上的浩荡恩情让人感到宽广得没有边际;我在和煦的春风里放马奔驰,在一天中就把长安的风光尽收眼底。

诗人在这首诗中,把当时的得意心情表现得淋漓尽致,特别后半部分"春 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堪称是千古名句。

同时,在这首诗里的"春风得意"也被人们作为一则成语而广泛使用。"春风得意"的原意是指书生考取了功名后的愉快心情;一般情况下泛指完成了一件比较重要的事情后,那种得意的心态。

第二节 指鹿为马

解释: 指着鹿,说是马。比喻故意颠倒黑白,混淆是非。

典故:《史记·秦始皇本纪》:"赵高欲为乱,恐群臣不听,乃先设验,持 鹿献于二世,曰:'马也。'二世笑曰:'丞相误邪?谓鹿为马。'问左右,左右 或默,或言马以阿顺赵高。"

英文: Callastagahorse

公元前209年,秦始皇因得了急病,死于东巡的途中。跟随他出巡的人主要有他的小儿子胡亥、为他掌管车马的宦官中车府令赵高和丞相李斯。胡亥和赵高先串通起来,想伪造秦始皇的遗诏,拥戴胡亥继位。然后他们又对李斯进行威逼利诱,让李斯也参与这个阴谋活动。

三人共谋之后,先足对秦始皇病逝的消息进行封锁,密不发丧,然后假造圣旨,害死了正在北方戍边的秦始皇的长子扶苏和掌握兵权的将军蒙恬,消除了他们篡夺最高权力的主要障碍。继而,他们又伪造了秦始皇的遗诏,把胡亥推上了皇帝的大位,史称秦二世。

由于在拥戴胡亥继位的事件中,赵高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赢得了胡亥的信任,被任命为掌握很大权力的郎中令。

但是野心极大的赵高仍觉得不满足,他设计害死了职位比自己高的李斯,当上了丞相。他在朝中独掌大权后,就开始网罗亲信,形成自己的势力。但是有许多大臣对他不服,成了他进一步篡位的障碍。为了达到篡位当皇帝的目的,阴险狡诈的赵高想出了一个测试大臣们的态度,再进一步剪除异己的花招。

有一天上朝时,赵高牵着一只鹿走了进来,并指着这只鹿对秦二世说: "这是臣四处寻找、刚刚得到的一匹骏马,现在献给陛下。"

昏庸的秦二世见赵高把鹿说成马,不但不认为他犯了欺君之罪而加以斥责,反而哈哈大笑着说:"明明是一只鹿,你怎么说它是马呢?"

"这的确是一匹骏马而不足鹿,如若不信,陛下可以问问满朝的大臣们, 看他们如何判断。"赵高一本正经地说,然后用阴狠的目光扫视了一遍在场的 大臣们。

秦二世叫大臣们都仔细看看,这到底是鹿还是马。有些大臣为了讨好赵 高、为自己捞取好处,有些大臣因为畏惧赵高的权势、怕给自己招来灾祸, 就随声附和地说是马。